

第 1 部分 域名社群的答复

域名职能跨社群工作组（管理权 CWG）对 IANA 管理权移交协调小组请求针对 IANA 管理权移交征求提案的答复

P1. 术语表	4
1001. P1. 摘要	6
P1. 提案类型	6
P1. I 社群对 IANA 的使用	6
P1. I. A. 服务或活动	6
P1. I. B. 服务或活动的客户	7
P1. I. C. 提供服务或活动时涉及的注册管理机构	7
P1. I. D. 您的 IANA 要求和其他客户社群要求的职能之间的重叠或相互依存性	7
P1. II	现有的移交前安排8
P1. II. A 政策来源	8
P1. II. A. i. 受影响的 IANA 服务 (ccTLD)	8
P1. II. A. ii. 受影响的 IANA 服务 (gTLD)	10
P1. II. B. 监督和问责	12
P1. II. B. i 受影响的 IANA 服务或活动 (《NTIA IANA 职能合同》)	12
P1. III	提议的移交后监督和问责16
P1. III. A 本提案的要素	16
P1. III. A. i. 提议的移交后结构	16
P1. III. A. ii. 提议的监督和问责替代机制	22
P1. III. A. iii 针对根域环境和与根域维护商之间关系的提议更改	25
P1. III. A. iv. 其他	27
P1. III. B. 对 IANA 职能与现有政策安排之间对接的影响	28
P1. IV 职能移交的影响	28
P1. IV. A. 在整个移交过程中实现连续服务以及可能的新式一体化服务的运营要求	29
P1. IV. B. 说明在没有 NTIA 合同情况下任何法律框架的要求	30
P1. IV. C. 新技术或运营措施的可行性	31
P1. IV. D. 完成第 III 部分提案的预计时长以及完成前可能发生的任何中间转折点	32
P1. V NTIA 要求	35
P1. V. A. 支持并加强多利益相关方模型	35
P1. V. B. 维护互联网域名系统的安全、稳定和弹性	35
P1. V. C. 满足 IANA 服务全球客户和合作伙伴的需求和期望	36
P1. V. D. 维护互联网的开放性	37
P1. V. E. 提案不得以一家政府主导的或一家政府间组织的解决方案取代 NTIA 职责	37
P1. VI 社群流程	38
P1. VI. A. 制定提案并达成共识所采取的步骤。	38
P1. VI. B. 公告、议程、邮件清单、协商和会议进程的链接	42
P1. VI. C. 对您所在社群提案达成的认同程度的评估，包括说明哪些方面存在争论或不同看法	44
P1. 附录 A: 社群对 IANA 职能的使用 - 其他信息	45
P1. 附录 B: 《NTIA IANA 职能合同》中的监督机制	49
P1. 附录 C: 有关移交 NTIA 名称职能管理权的决策支持原则和标准	51
P1. 附录 D: 图表	54
P1. 附录 E: 移交后需执行的 IANA 合同条款（工作陈述）	55

P1. 附录 F: IANA 职能审核 - 工作陈述时长及审核周期	57
P1. 附录 G: 提议的客户常任委员会 (CSC) 章程	64
P1. 附录 H: 服务水平预期	70
P1. 附录 I: 针对名称相关职能的 IANA 客户服务投诉解决流程	73
P1. 附录 J: IANA 问题解决流程 (仅适用于 IANA 命名服务)	75
P1. 附录 J-1: 升级机制流程图	76
P1. 附录 K: 根域应急流程	79
P1. 附录 L: 分离流程	82
P1. 附录 M: 向继任 IANA 职能运营商移交的框架	85
P1. 附录 O: ccTLD 申诉机制背景和支持研究成果	88
P1. 附录 P: IANA 运营成本分析	94
P1. 附录 Q: IANA 预算	98
P1. 附录 R: 影响的评估方法	99
P1. 附录 S: 提议的条款清单草案 (由法律顾问提议)	105
P1. 附录 T: ICANN 对管理权 CWG 咨询的答复	118

P1. 术语表

以下是本文档中使用的缩略词。同时还提供了其他一些有用的缩略词，这些词语在与管理权 CWG 相关的文档中可能会用到。

- AC: Advisory Committee, 咨询委员会
- ALAC: At-Large Advisory Committee, 一般会员咨询委员会
- AOC: Affirmation of Commitments, 《义务确认书》
- ASO: Address Supporting Organization, 地址支持组织
- ccNSO: Country Code Names Supporting Organization, 国家和地区名称支持组织
- ccTLD: Country Code Top-Level Domain, 国家和地区代码顶级域名
- 问责制 CCWG: 负责增强 ICANN 问责制的跨社群工作组
- CO: Contracting Officer, 合同官
- COR: Contracting Officer's Representative, 合同官代表
- CRISP 小组: Consolidated RIR IANA Stewardship Transition Proposal Team, 地区互联网注册管理机构 (RIR) IANA 职能管理权移交提案整合小组
- CSC: Customer Standing Committee, 客户常任委员会
- CSCRP: Customer Service Complaint Resolution Process, 客户服务投诉解决流程
- 管理权 CWG: 负责针对命名相关职能制定 IANA 管理权移交提案的跨社群工作组
- DNS: Domain Name System, 域名系统
- DNSSEC: Domain Name System Security Extensions, 域名系统安全扩展技术
- DRDWG: Delegation and Re-delegation Working Group, 授权和重新授权工作组
- DT: Design Team, 设计团队
- FOIWG: Framework of Interpretation Working Group, 解释框架工作组
- GAC: Governmental Advisory Committee, 政府咨询委员会
- GNSO: Generic Names Supporting Organization, 通用名称支持组织
- gTLD: Generic Top-Level Domain, 通用顶级域名
- IANA: Internet Assigned Numbers Authority, 互联网号码分配机构
- ICANN: Internet Corporation for Assigned Names and Numbers, 互联网名

称与数字地址分配机构

- ICC: International Chamber of Commerce, 国际商会
- ICG: IANA 管理权移交协调小组
- ICP: Internet Coordination Policy, 互联网协调政策
- IDN: Internationalized Domain Name, 国际化域名
- IETF: Internet Engineering Task Force, 互联网工程任务组
- IFO: IANA Functions Operator, IANA 职能运营商
- IFR: IANA Function Review, IANA 职能审核
- IFRT: IANA Function Review Team, IANA 职能审核小组
- NIST: National Institute of Standards and Technologies, 美国国家标准与技术研究院
- NTIA: National Telecommunications and Information Administration (U.S. Department of Commerce), 美国国家电信和信息管理局 (美国商务部)
- OFAC: U.S. Department of the Treasury's Office of Foreign Assets Control, 美国财务部外国资产控制办公室
- PDP: Policy Development Process, 政策制定流程
- PTI: Post-Transition IANA, 移交后的 IANA
- RFC: Request for Comments, 意见征询
- RFP: Request for Proposals, 提案请求
- RrSG: Registrar Stakeholder Group, 注册服务机构利益相关方团体
- RIR: Regional Internet Registry, 地区互联网注册管理机构
- RSSAC: Root Server System Advisory Committee, 根服务器系统咨询委员会
- RySG: Registry Stakeholder Group, 注册管理机构利益相关方团体
- SCWG: Separation Cross-Community Working Group, 分离事务跨社群工作组
- SLA/SLE: Service Level Agreement/Service Level Expectations, 服务水平协议/服务水平预期
- SO: Supporting Organization, 支持组织
- SOW: Statement of Work, 工作陈述
- SSAC: Security and Stability Advisory Committee, 安全与稳定咨询委员会
- TLD: Top-Level Domain, 顶级域名

域名职能跨社群工作组（管理权 CWG）对 IANA 管理权移交协调小组请求针对 IANA 管理权移交征求提案的答复

1001. P1. 摘要

1002 本文档作为互联网名称社群对 IANA 管理权移交协调小组（ICG）于 2014 年 9 月 8 日提出的提案征询（RFP）的答复。

1003 请注意，本文档末尾带有附录。

P1. 提案类型

1004 确定提交的提案要解决的 IANA 职能类别：

☒ [X] 名称 ☐ [] 号码 ☐ [] 协议参数

P1. I 社群对 IANA 的使用

1005 此部分应列出您所在社群依赖的具体、明确的 IANA 服务或活动。请针对您所在社群依赖的每项 IANA 服务或活动提供以下信息：

- 服务或活动的说明。
- 服务或活动的客户的说明。
- 提供服务或活动时涉及哪些注册管理机构。
- 对于您的 IANA 要求和其他客户社群要求的职能之间任何重叠或相互依存性的说明。

P1. I. A. 服务或活动

1006 正如在现行 IANA 职能合同中所说明的那样，与互联网命名社群有关的 IANA 活动包括：

- 1) 根区更改请求管理 – 不包括授权和重新授权（《NTIA IANA 职能合同》：C. 2. 9. 2. a）。
- 2) 根区“WHOIS”更改请求和数据库管理（《NTIA IANA 职能合同》：C. 2. 9. 2. b）。
- 3) 授权和重新授权国家和地区代码顶级域名（ccTLD）（《NTIA IANA 职能合同》：C. 2. 9. 2. c）。

- 4) 授权和重新授权通用顶级域名 (gTLD) (《NTIA IANA 职能合同》: C. 2. 9. 2. d)。
- 5) 重新授权和运营 .INT 顶级域名 (《NTIA IANA 职能合同》: C. 2. 9. 4)。
- 6) 根域名系统安全扩展技术 (DNSSEC) 密钥管理 (《NTIA IANA 职能合同》: C. 2. 9. 2. f)。
- 7) 根区自动化 (《NTIA IANA 职能合同》: C. 2. 9. 2. e)。
- 8) 客户服务投诉解决流程 (CSCR) (《NTIA IANA 职能合同》: C. 2. 9. 2. g)。

1007 ICANN 的 IANA 部门提供的, 不属于合同中规定的 IANA 职能, 但却与互联网命名社群有关的服务包括:

- 9) 管理 IDN 实践方法库 (在 IANA 职能合同覆盖范围之外的 IANA 服务或活动)。
- 10) 停用 TLD 授权 (在 IANA 职能合同覆盖范围之外的 IANA 服务或活动)。
- 11) 有关这些 IANA 活动中每一项的更详细信息, 请参阅附录 A。

P1. I. B. 服务或活动的客户

1008 这些 IANA 活动的主要客户是 TLD 注册管理机构经理、.INT 注册人和域名系统 (DNS) 验证解析器操作员。有关每项活动的客户的更详细信息, 请参阅附录 A。

P1. I. C. 提供服务或活动时涉及的注册管理机构

1009 在提供服务时需要 TLD 注册管理机构参与 (包括 ccTLD 和 gTLD)。有关每项活动涉及哪个 TLD 注册管理机构 (ccTLD 或 gTLD) 的更详细信息, 请参阅附录 A。

P1. I. D. 您的 IANA 要求和其他客户社群要求的职能之间的重叠或相互依存性

1010 IETF 通过其制定基本 DNS 协议及其扩展协议的职能, 能够出于特定协议相关目的指定部分域名空间, 这些目的可能与通过 ICANN 政策指定的用途重叠。它还可以根据基本 DNS 协议及其扩展协议的发展情况, 将部分域名空间指定为无效、非法或保留空间。IETF 也可以扩展要通过此类更改管理的域名空间的范围。有关为每项活动确定的更多重叠和/或相互依存性信息, 请参阅附录 A。

P1. II 现有的移交前安排

1011 此部分应介绍现有 IANA 相关安排在移交前如何运作。

P1. II. A 政策来源

1012 此部分应确定 IANA 职能运营商在上述服务或活动执行中必须遵照政策的具体来源。如果不同 IANA 活动的政策或政策制定有不同的来源，则请分别加以说明。请为政策或政策制定的每个来源提供以下信息：

- 受影响的 IANA 服务或活动（已在第 I 部分中确定）有哪些。
- 关于如何制定并确定政策以及哪些人员参与政策制定及确定的说明。
- 关于如何解决政策争议的说明。
- 政策制定和争议解决流程的文档参考。

P1. II. A. i. 受影响的 IANA 服务（ccTLD¹）

1013 适用于国家和地区顶级域（ccTLD）并且用于修改根区数据库或其 WHOIS 数据库的所有职能都会受到影响。

如何制定并确定政策，以及哪些人员参与政策的制定和确定（ccTLD）

1014 RFC1591 是在 1994 年由第一任 IANA 职能运营商 Jon Postel 编写，作为“意见征询”（RFC）。这是一份简短的文档，旨在概述当时如何构造域名系统（DNS），以及哪些既有的规则决定该系统的扩展。此文档最长的部分概述了新顶级域名（TLD）经理的选择标准，以及此类经理的工作职责。

1015 与所有 RFC 一样，RFC1591 也是一个静态文档（通过发布新 RFC 进行更新）。曾经尝试进行过两次重大修订，以便它能更轻松地应用于当前上下文：

- 互联网协调政策 1（ICP-1）。

1016 此文档来自 ICANN 的“互联网协调政策”小组，是在该小组建立不久之后由 ICANN 员工编制的三个此类文档之一。它尝试对有关 DNS 的构建方式及运行方式的运营细节进行更新。

1017 ICP-1 文档是 ICANN 和 ccTLD 社群之间重要分歧的来源，国家和地区名称支持组织（ccNSO）正式拒绝了 ICP-1 文档（ccNSO 的授权和重新授权工作组或 DRDWG 的最终报告），辩称该文档虽然修改了政策，但未满足在其 1999 年被引入时有关修改政策的要求。

- 解读框架工作组（FOIWG）建议。

¹ 根据快速通道方法，ccTLD 的授权和重新授权规则适用于 IDN ccTLD 的授权和重新授权。

- 1018 FOIWG 是继 ccNSO 的 DRDWG 之后，ccNSO 和政府咨询委员会（GAC）之间又一共同努力的结果，这个工作组也包含来自很多 ICANN 社群的代表，负责以当今的互联网为背景解读 RFC1591。在最终报告中，FOIWG 提出了很多建议，明确了 RFC1591 在当前上下文中的应用。
- 1019 ccNSO 于 2015 年 2 月正式批准了 FOIWG 的最终报告，并将报告转给了 ICANN 董事会。该报告目前正等待 ICANN 董事会的审核和采纳。

● GAC 针对国家/地区代码顶级域名授权和管理的原则与指导方针（2005 年版）。

- 1020 此文档又称为 2005 年 GAC 原则，GAC 将此原则视为给 ICANN 董事会的正式“建议”，因此，在提交时需遵守有关此类建议的《章程》条款²。此“建议”由 GAC 制定，而这些原则的第一版于 2000 年发布，并在后来进行了修订，形成了 2005 年版本。
- 1021 此文档的第 1.2 部分强调了面向政府的一个关键原则，该原则涉及管理与其所在国家或地区代码相关的 ccTLD：

1.2. 主要原则是辅助性原则。应在本地设置 ccTLD 政策，除非可以表明相关问题具有全球影响，并且需要在国际框架范围内解决。大多数 ccTLD 政策问题都具有本地性，因此，应由本地互联网社群根据国家法律处理。

- 1022 此外，本文档的第 7.1 节与 ccTLD 的授权和重新授权直接相关：

7.1. 原则

授权和重新授权是一个国家问题，应在国家范围内根据国家法律解决，在解决时应考虑所有本地利益相关方的观点和现有 ccTLD 注册管理机构的权利。一旦达成最终的正式决策，ICANN 应尽快行动，根据表明此决策基础的权威说明启动授权或重新授权流程。

- 适用于 ccTLD 或国际化域名（IDN）ccTLD，与特定国家或地区相关的当地法律由相应国家或地区的政府制定。

² 可在 <https://www.icann.org/resources/pages/bylaws-2012-02-25-en#XI> 中获得相关详情

如何解决政策争议（ccTLD）

- 1023 RFC1591 的第 3.4 部分提供了争议解决机制。但是该文档中所列的机构当前并不存在。大部分 ccTLD 都没有与 ICANN 签订任何指定争议解决机制的合同。
- 1024 对于那些没有与 ICANN 签订有关指定争议解决机制合同的 ccTLD，ICANN 为其提供了一些升级路径，包括与独立审核 ICANN 董事会行动相关的 ICANN 监察官和 ICANN 章程（只适用于相关董事会行动，例如，在此情况下为授权和重新授权行动）。如果不强制董事会或 ICANN 遵守这些机制，很多 ccTLD 就会感觉这些机制的价值有限。
- 1025 存在针对有限数量 ccTLD 的附加问责制来源，这些 ccTLD 与 ICANN 达成了正式的赞助协议或制定了问责制框架。这些类型的协议具有争议解决条款，用于在与 ccTLD 运营商的所有行动和活动相关的各方之间达成一致。这些协议通常使用国际商会（ICC）。
- 1026 还务必注意的是，适用于 ccTLD 或 IDN ccTLD，与特定国家或地区相关的当地法律由相应国家或地区的政府制定，有关此类法律的争议可由具备相应司法管辖权的法院处理。

政策制定和争议解决流程的文档参考（ccTLD）

- RFC1591: <https://www.ietf.org/rfc/rfc1591.txt>。
- ICP 1: <https://www.icann.org/icp/icp-1.htm>。
- FOIWG 最终报告: <http://ccnso.icann.org/workinggroups/foi-final-resolutions-11feb15-en.pdf>。
- 独立审核小组（IRP）<https://www.icann.org/resources/pages/irp-2012-02-25-en>。
- ICANN 监察官: <https://www.icann.org/resources/pages/governance/bylaws-en#AnnexB>。
- GAC 原则（2005 年版）: https://gacweb.icann.org/download/attachments/28278844/ccTLD_Principles_0.pdf?version=1&modificationDate=1312385141000&api=v2。

P1. II. A. ii. 受影响的 IANA 服务（gTLD）

- 1027 授权和重新授权通用顶级域名（gTLD）。

如何制定并确定政策，以及哪些人员参与政策的制定和确定（gTLD）

- 1028 通用名称支持组织（GNSO）负责制定与通用顶级域名（gTLD）相关的实质性政策并就该方面事宜向 ICANN 董事会提供建议。GNSO 的政策制定流程是一个复杂但界定明确的流程，由于它与本文档相比过于庞大，因此未包含在本文档中。详情可以访问: <https://www.icann.org/resources/pages/governance/bylaws-en#AnnexA>。

如何解决政策争议（gTLD）

1029 这是一个复杂但界定明确的流程，由于它与本文档相比过于庞大，因此未包含在本文档中。如需了解更多详细信息，可以访问：<http://newgtlds.icann.org/EN/APPLICANTS/AGB>，其中概述了主要着眼于及时有效地解决争议的程序。作为新通用顶级域名（gTLD）计划的一部分，本程序适用于由每个争议解决服务提供商（DRSP）管理的所有争议案。每个 DRSP 都有一整套适用于此类争议案的特定规则。此外，还有 ICANN 提供的其他升级路径可以使用，例如，ICANN 监察官和与 ICANN 董事会行为独立审核相关的 ICANN 章程（只适用于董事会的相关行为）。

政策制定和争议解决流程的文档参考（通用顶级域名）

- GNSO PDP: <https://www.icann.org/resources/pages/governance/bylaws-en#AnnexA>。
- 新 gTLD 申请人指导手册: <http://newgtlds.icann.org/EN/APPLICANTS/AGB>。
- 独立审核小组（IRP）<https://www.icann.org/resources/pages/irp-2012-02-25-en>。
- ICANN 监察官: <https://www.icann.org/resources/pages/governance/bylaws-en#AnnexB>。

P1. II. B. 监督和问责

1030 此部分应介绍按照 IANA 对第 I 部分所列服务和活动的规定执行监督的全部方法，以及 IANA 当前对这些服务规定承担责任的全部方法。对于每个监督或问责机制，请详细提供如下适用信息：

- 受影响的 IANA 服务或活动（已在第 I 部分中确定）有哪些。
- 如果第 II. A 部分中确定的政策来源受到影响，则确认哪些政策来源受到影响并解释受影响的方式。
- 对提供监督或执行问责职能的一个或多个实体的说明，包括如何选举人员参与这些实体以及如何从这些实体撤除人员。
- 机制的说明（如合同、报告方案、审计方案等）。其中应说明 IANA 职能运营商未符合根据该机制确立的标准所产生的后果，该机制体现出来的透明程度以及可能改变该机制的条件。
- 机制应用的司法管辖区以及机制依据的法律根据。

P1. II. B. i 受影响的 IANA 服务或活动（《NTIA IANA 职能合同》）

1031 在此部分中，IANA 职能运营商（IFO）的监督和问责指的是独立的监督和问责。具体来说，监督和问责的定义如下：

- 监督（IFO 执行的根区相关行为和活动）：监督由某个实体执行，该实体独立于运营商（已在《NTIA IANA 职能合同》中定义），并且有权访问所有相关信息，以便监控或审批正在监督的行动和活动。
- 问责：问责为独立实体提供强制约束结果的能力，以确保 IFO 满足其正式存档和接受的协议、标准与预期。

1032 本文档第 I 部分中描述的所有 IANA 职能都会受到影响。附录 B 概述了在《NTIA IANA 职能合同》中所述的监督机制。

如果第 II. A 部分中确定的政策来源受到影响，则确认哪些政策来源受到影响并解释受影响的方式（《NTIA IANA 职能合同》）

1033 《NTIA IANA 职能合同》中说明的这些监督和问责机制不会影响第 II. A 部分中所列的政策。

提供监督或执行问责职能的实体（《NTIA IANA 职能合同》）

1034 NTIA 当前负责提供此监督职能。关于如何选举、撤除或更换执行这些职能的人员，没有相关说明。

机制的说明（《NTIA IANA 职能合同》）

1035 在《NTIA IANA 职能合同》列出的正式问责机制中，有一个是能够取消或不续订合同。此外，合同中还包含了一个客户投诉机制。

机制的司法管辖区和法律根据（《NTIA IANA 职能合同》）

1036 机制的司法管辖区是美国。

受影响的 IANA 服务或活动（NTIA 充当根区管理流程管理者）

1037 NTIA 通过审核 IANA 承包商提出的，有关更改根区或其 WHOIS 数据库的所有请求和文档来实施监督，以验证 IANA 是否履行了其在建议更改方面的义务。NTIA 可以拒绝授权该请求。这会影响到修改根区和数据库或其 WHOIS 数据库的所有 IANA 职能。

如果第 II. A 部分中确定的政策来源受到影响，则确认哪些政策来源受到影响并解释受影响的方式（NTIA 充当根区管理流程管理者）

1038 这并不影响在第 II. A 部分中列出的政策。

提供监督或执行问责职能的实体（NTIA 充当根区管理流程管理者）

1039 NTIA 当前负责提供此监督职能。关于如何选举、撤除或更换执行这些职能的人员，没有相关说明。

机制的说明（NTIA 充当根区管理流程管理者）

1040 NTIA 通过不批准 IANA 提出的根区或其 WHOIS 数据库更改请求来行使问责职能。

机制的司法管辖区和法律根据（NTIA 充当根区管理流程管理者）

1041 机制的司法管辖区是美国。

受影响的 IANA 服务或活动（在 TLD 合同中包含具有约束力的仲裁）

1042 大部分 gTLD 注册管理机构和一部分 ccTLD 注册管理机构都与 ICANN 签订了合同（对于 ccTLD，又称为赞助协议或问责制框架）。所有这些合同都提供对争议的具有约束力的仲裁。

（标准通用顶级域名合同以下列内容开头：“由本协议引起或与本协议有关的，根据第 5.1 部分未能解决的争议，包括申请强制履行，将依据国际商会国际仲裁院的规则进行具有约束力的仲裁加以解决”）。所有关于修改根区文件或数据库的 IANA 职能都会受到影响。

如果第 II. A 部分中确定的政策来源受到影响，则确认哪些政策来源受到影响并解释受影响的方式（在 TLD 合同中包含具有约束力的仲裁）

1043 这并不影响在第 II. A 部分中列出的政策。

提供监督或执行问责职能的实体（在 TLD 合同中包含具有约束力的仲裁）

1044 对于大部分 gTLD，采用以下内容：

1045 由本协议引起或与本协议有关的，根据第 5.1 部分未能解决的争议，包括申请强制履行，将依据国际商会国际仲裁院的规则进行具有约束力的仲裁加以解决。任何仲裁将由一位仲裁人作出，除非（i）ICANN 提请惩罚性或警告性赔偿或者运营制裁；（ii）本协议各方书面同

意由更多仲裁人进行裁决；或者 (iii) 争议由第 7.6 或 7.7 部分引起。在诉讼判决中无论是条文 (i)、(ii) 还是 (iii) 的情况，仲裁都将由三位仲裁人执行，每方各选择一位仲裁人，然后由选出的这两位仲裁人选择第三位仲裁人。

1046 对于少数拥有合同的 ccTLD，与此相关的内容版本通常为：

1047 各相关方应分别任命一位仲裁人，这两位仲裁人应在确认任命后的 30 天内共同任命第三位仲裁人，第三位仲裁人将成为仲裁庭的主席。

机制的说明（在 TLD 合同中包含具有约束力的仲裁）

1048 仲裁的结果对合同双方都具有约束力。

机制的司法管辖区和法律根据（在 TLD 合同中包含具有约束力的仲裁）

1049 对于 gTLD，仲裁将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洛杉矶郡以英语进行。

1050 对于与 ICANN 签订了争议解决条款的 ccTLD，仲裁地点需由合同双方协商决定。通常情况下会插入一段话，指明将与评估每一方的行动相关的法律，例如，运营该 ccTLD 的国家/地区有关 ccTLD 的法律，以及加利福尼亚州有关评估 ICANN 行动的法律。

受影响的 IANA 服务或活动（针对具体国家或地区（ccTLD），当地法律对 IANA ccTLD 职能运营商管理的适用性）

1051 《NTIA IANA 职能合同》清晰确立了 GAC 原则（2005 年）在 ccTLD 授权和重新授权方面的重要性。

1052 因此，GAC 原则（2005 年）的第 1.7 部分为政府进行的此类监督提供了明确依据：

1.7. 这里需要回顾 2003 年 12 月“信息社会世界峰会（WSIS）行动计划”邀请“政府在适当情况下管理或监督它们各自的国家和地区代码顶级域名”。任何此类参与行为都应基于适当的国家法律和政策。建议政府应与其本地互联网社群合作，以决定如何与 ccTLD 注册管理机构协作。

1053 在同一文档的第 1.2 部分提供的背景下：

1.2. 主要原则是辅助性原则。应在本地设置 ccTLD 政策，除非可以表明相关问题具有全球影响，并且需要在国际框架范围内解决。大多数 ccTLD 政策问题都具有本地性，因此，应由本地互联网社群根据国家法律处理。

1054 IFO 目前正在请求相关的政府批准所有 ccTLD 授权和重新授权。

1055 ccTLD 授权和重新授权受到影响。

如果第 II. A 部分中确定的政策来源受到影响，则确认哪些政策来源受到影响并解释受影响的方式（针对具体国家或地区（ccTLD），当地法律对 IANA ccTLD 职能运营商管理的适用性）

1056 这并不影响在第 II. A 部分中列出的政策。

提供监督或执行问责职能的实体针对具体国家或地区（ccTLD），当地法律对 IANA ccTLD 职能运营商管理的适用性）

1057 当地法律应具有较高优先级，除非决策具有全球影响力。

机制的说明（针对具体国家或地区（ccTLD），当地法律对 IANA ccTLD 职能运营商管理的适用性）

1058 因具体政府而异。

机制的司法管辖区和法律根据（针对具体国家或地区（ccTLD），当地法律对 IANA ccTLD 职能运营商管理的适用性）

1059 司法管辖区取决于相应国家或地区的司法管辖区。

P1. III 提议的移交后监督和问责

1060 此部分应介绍您所在的社群提议对第 II. B 部分列出的移交相关安排所做的更改。如果您所在的社群提议将一个或多个现有安排更换为新的安排，则应对更换进行说明，并为新安排说明第 II. B 部分列出的所有要素。您所在的社群应提供采用新安排的依据和理由。如果您所在的社群的提案对于第 II. A 部分中所述的现有政策安排有任何影响，则应在此说明这些影响。如果您所在的社群不提议对第 II. B 部分列出的安排进行更改，则应在此提供作出该选择的依据和理由。

P1. III. A 本提案的要素

1061 以下几个部分说明了移交将如何影响所确定的每项名称职能，以及管理权 CWG 建议的哪些更改（如果有）可消除这些影响。管理权 CWG 的建议概括如下：

- 将建立一个新的独立法人实体（移交后的 IANA (PTI)）作为 ICANN 的一个附属机构。现有 IANA 职能、管理人员及相关资源、流程、数据和技能都将合法地转移给 PTI。
- ICANN 将与 PTI 签署一份合同，授予 PTI 作为 IANA 职能运营商 (IFO) 发挥名称相关职能的权力和义务，并规定 ICANN 和 PTI 的权力和义务。此合同中还将包含有关此名称职能的服务水平协议。
- 对根区环境和与根区维护商之间关系的提议更改。

1062 在拟定这份答复时，管理权 CWG 曾注意到附录 C 中所包含的管理权 CWG 拟定并达成共识的“有关移交 NTIA 名称相关职能管理权的决策支持原则和标准”。

1063 请注意：第 III 部分仅简要说明了建议，应与提供更多详细信息的相关附录一起阅读。

1064 P1. III. A. i. 提议的移交后结构

1065 第 III 部分的目标是提供所需的更改，以便替换 NTIA 通过《NTIA IANA 职能合同》，以及 NTIA 作为名称职能根区管理流程管理者角色所执行的监督和问责。

1066 NTIA 所担任的具体监督和问责职责包括：

- 与 IANA 职能合同相关：
 - 包括选择运营商和取消合同的合同流程（问责）。
 - NTIA 正式定义 IANA 的要求和期望 - 工作陈述（监督）。
 - 建立质量控制和绩效评估机制并进行外部监控（监督和透明度）。
 - 问题解决（问责）。
- 与 NTIA 作为根区管理流程管理者角色相关：

- 审批对根区内容的所有更改（监督和问责）。
- 审批对根区环境的所有更改，例如，实施 DNSSEC（监督和问责）。
- 审批所有外部通信和 IANA 向外部提供的报告（监督和问责）。

1067 针对管理权 CWG 于 2014 年 12 月 1 日提出的初步移交提案，公共协商结果表明，回应者对 ICANN 发挥 IFO 角色的当前表现感到满意。因此，无论新结构是什么样的，都应在移交时继续让 ICANN 作为 IFO，力争实施具有以下作用的机制：实现类似有效监督和问责的机制（正如当前既有的那些机制），尽可能地降低复杂性和成本，并保持 DNS 和互联网的安全、稳定与弹性。针对管理权 CWG 于 2015 年 4 月至 5 月期间提交的[第二版提案草案](#)，公共协商结果表明，社群普遍支持 PTI 和相关结构，例如，IANA 职能审核小组（IFR）和客户常任委员会（CSC）。管理权 CWG 在审核收到的所有意见和建议之后，又对这份提案进行了更新。

3

1068 为了满足社群对名称相关 IANA 职能管理权的期望，同时当前满意 ICANN 的 IANA 职能表现，以及 ICANN 应继续担任 IANA 职能运营商的前提下，管理权 CWG 同意，一份能让名称社群满意的移交提案需包含以下要素：

- 类似于当前《NTIA IANA 职能合同》的合同，以便执行移交后的 IANA 名称职能；
- 多利益相关方社群能够确保 ICANN 依据与 IANA 名称运作有关的社群请求来行使其职能；
- 根据需要在 IFO 的运营和政策制定责任与保护之间实现额外隔离；
- 审批根区环境更改的机制（NTIA 不再提供审批流程）；
- 能够确保 ICANN 向 IANA 职能提供充足的资金支持；
- 多利益相关方社群能够要求（必要时可以先对当前运营商给予充分的纠正机会）为与名称相关的 IANA 职能选择新的运营商。

1069 尽管此提案源自名称社群，但该社群认为，由于需要将 IANA 职能与整体运营后勤相协调，应该将所有 IANA 职能全部移交给 PTI。但是，在撰写此提案时还不确定是否有其他运营社群将直接与 PTI 签约（类似于本提案所预想的 ICANN 的签约方式），或者这些社群是否会与 ICANN 签约。如果其他运营社群直接与 PTI 签约，那么这些社群将需要确定与 PTI 所签合同的条款，以明确各自的职能。另一方面，如果其他运营社群与 ICANN 签约，那么 ICANN 需要将职能履行转包给 PTI。无论运营社群采取哪种方式，对于目前的提案都没有多大影响，只要这些细节与目前的提案一致，就没问题。无论在何种情况下，关于非名称方面 IANA 职能的安排都不在本文档讨论范围之内，除非这些安排直接影响到名称职能。管理权 CWG 还同意，在批准根区内容的所有更改时不再需要授权（与当前一样）和外部通信，报告也不再需要进行外部的移交后审批。这份最终提案通过以下方式满足了所有上述要求：

³ 请参见公众意见审核工具 (<https://community.icann.org/x/x5o0Aw>)，此工具根据提案的组成部分，以及管理权 CWG 对每项意见的答复，对收到的所有意见进行了分类。

- 创立 PTI，它是一个独立的法人实体，将作为由⁴ ICANN⁵ 控制的附属机构。创立 PTI 可以确保在 ICANN 组织内部实现职能和法律的分离。
- PTI 与 ICANN 签署合同，合同将授予 PTI 作为 IFO 的权力，并规定 PTI 和 ICANN 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 成立 CSC，由它来负责根据合同要求和服务水平预期监控 IFO 的履职情况，这样可以解决与 IFO 有直接关系的问题，或者如果问题无法解决，可以将问题升级到上一级组织。⁶
- 建立一系列问题解决机制，以确保各种问题都能得到有效解决。
- 确保 ICANN 接受多利益相关方社群针对每年的 IANA 运营预算提出的建议和意见。
- 建立一个批准根区环境更改的框架（NTIA 不再提供监督职能）。
- 建立多利益相关方 IANA 职能审核（IFR），以对 PTI 实施定期审核和特殊审核。⁷IFR 的结果不受任何形式的规定或限制，而且可以包括有关启动分离流程（如下所述）的建议，这个流程可能导致终止或不再续订 ICANN-PTI 之间有关 IANA 职能的合同等行动。

1070 管理权 CWG 的提案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加强 ICANN 问责制跨社群工作组（问责制 CCWG）对 ICANN 级别问责机制的实施（如下所述），并且明显以此为前提条件。管理权 CWG 和问责制 CCWG 的联合主席已进行协调，管理权 CWG 相信，如果按照设想实施问责制 CCWG 的建议，将满足管理权 CWG 曾向 CCWG 表明要求。如果这些 ICANN 级别问责机制中有任何要素未按照管理权 CWG 的提案实施，就将需要修订管理权 CWG 的此提案。提议的法律结构和管理权 CWG 的总体提案尤其要求在以下方面实施 ICANN 问责：

1. **ICANN 预算和 IANA 预算。**在 ICANN 预算获得 ICANN 董事会批准但尚未正式生效前，社群有权予以批准或否决。如果社群发现违背 ICANN 章程中设定的目标、使命和规则或违背全球公众利益、ICANN 利益相关方需求、财务稳定性或其他社群关注点的情况，则可以据此否决 ICANN 预算。管理权 CWG 建议使 IFO 的所有成本透明化，ICANN 的运营规划和预算应根据需要逐条记录项目级别及以下级别的所有 IANA 运营成本细目。IANA 成本细目包括“IANA 部门的直接成本”、“共享资源的直接成本”和“支持职能分摊成本”。而且，应根据需要将这些成本逐条记录到与每个项目级别及以下级别职能相关的更具体的成本中。PTI 还应有一个年度预算，这个预算每年由 ICANN 社群进行审核和批准。PTI 应当至少在财政年度之前九个月将预算提交给 ICANN，以确保 IAN

⁴ 作为一个实体的附属机构意味着会有另一个实体对它进行直接或间接控制，它受这个实体的控制，或者说在其控制之下。例如，母公司与子公司是母子机构，因为母公司控制子公司；两个隶属于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是附属机构，因为两个子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⁵ 根据从独立法律顾问获得的建议，管理权 CWG 提议 PTI 以加利福尼亚州一家公益组织的形式成立，该机构是一家附属机构，它只有一个成员，就是 ICANN，它会设立一个董事会，PTI 董事会的大部分成员由 ICANN 任命。

⁶ CSC 不是独立的法人实体。CSC 将依据 ICANN 管理文件（包括 ICANN 章程）和 ICANN-PTI 合同授权。

⁷ IANA 职能审核（IFR）应定期进行（首次审核在移交工作完成两年后进行，然后至少每五年审核一次）。此外，还可在下一部分的升级机制中详细描述的情况下进行特殊审核。审核将依据 ICANN 管理文件（包括 ICANN 章程）授权，并在 ICANN-PTI 的合同中说明。

A 服务的稳定性。管理权 CWG 认为 IANA 预算应在 ICANN 整体预算确定之前很长一段时间就通过 ICANN 董事会审批。CWG（或后续实施小组）将需要针对特定于 IANA 的预算审核提出一个建议的流程，此流程可以作为整体预算审核的一部分。

2. **社群赋权机制。**为多利益相关方社群赋权，使他们对 ICANN 董事会拥有以下权力，在利益相关方社群/成员小组成立时，就应确保赋予这些权利：
 - (a) 任命和免除 ICANN 董事会成员，以及撤销整个 ICANN 董事会的权力；
 - (b) 通过审核和批准 (i) 与 IFR 或特殊 IFR 建议有关的 ICANN 董事会决策和 (ii) ICANN 预算，对 ICANN 董事会重大决策（包括与 ICANN 董事会监督 IANA 职能有关的决策）进行监督的权力；以及
 - (c) 按如下所述，审批 ICANN “基本章程” 修订的权力。
3. **IFR。**创建 IFR，IFR 有权对 IANA 职能进行定期审核和特殊审核（请参阅附录 F）。根据 ICANN 章程，IFR 和特殊 IFR 将纳入《义务确认书》中所要求的强制审核。
4. **CSC。**创建 CSC，CSC 有权监控 IANA 职能的履行情况，并将无法解决的问题升级至 ccNSO 和 GNSO。应向 ccNSO 和 GNSO 赋予解决 CSC 所升级问题的权力。
5. **分离流程。**特殊 IFR 有权确定是否有必要执行分离流程，如果有必要执行该流程，他们还可以建议建立分离跨社群工作组（SCWG），以审核发现的问题并提出建议。请参阅附录 L，了解有关建立 SCWG 和审批 SCWG 建议的详细审批要求。
6. **申诉机制。**申诉机制（例如，以独立审核小组形式存在的申诉机制）用于针对与 IANA 职能有关的问题进行申诉。例如，对于 CSC 升级的问题，如果 ccNSO 或 GNSO 无法予以解决，那么直接客户有权联系独立审核小组。申诉机制不受理与 ccTLD 授权和重新授权有关的问题，处理这些问题的机制由 ccTLD 社群在移交完成后制定。
7. **基本章程。**在 ICANN 章程中应设立上述所有机制，作为“基本章程”。“基本章程”只能在事先经过社群批准的情况下才能修改，其批准门槛可能比普通章程修改更高（例如，要求绝对多数投票同意）。

移交后的 IANA (PTI)

- 1071 为了从职能和法律角度“确定”ICANN 实体的 IANA 名称职能，管理权 CWG 建议组建移交后的 IANA (PTI)。PTI 将是非营利性机构形式的新法人实体（即，美国加利福尼亚州的一家公

益组织)。现有 IANA 职能部门、管理人员及相关资源、流程、数据和技能都将合法地转移给 PTI。⁸除非得到 ICANN 特别批准,否则不允许 PTI 将任何资产再转给其他实体。

- 1072 在成立之初,ICANN 将是 PTI 的唯一成员,因此 PTI 将成为受 ICANN 控制的一个附属机构。ICANN 将通过已达成共识的预算为 PTI 提供资金和管理资源。
- 1073 PTI 与 ICANN 签订合同,合同将授予 PTI 作为 IFO 的权力,并规定 PTI 和 ICANN 各自的权利和义务。这份合同将提供自动续签功能,但如果 IANA 职能审核小组建议 ICANN 不续签合同,应予以遵守(请参阅下文中的更多详情)。

PTI 董事会

- 1074 作为一个独立法人实体,PTI 将设立一个董事会,有最基本的法定责任和权力。PTI 董事会将由 3-5 名成员组成,这些成员由作为 PTI 唯一成员的 ICANN 任命。PTI 董事会的人员构成如下:三名由 ICANN 或 PTI 聘用的董事(例如,负责 PTI 事务的 ICANN 执行董事、ICANN CTO 和 IANA 总经理)和另外两名独立董事。两名独立董事必须通过适当严格的提名机制进行提名(例如,通过 ICANN 提名委员会来提名)。管理权 CWG 希望这可以避免在 PTI 级别需要复制复杂的多利益相关方 ICANN 董事会,并保持 ICANN 级别的主要问责制。因此,所出现的任何与 PTI 和 PTI 董事会有关的问题最终都将能够通过全面的 ICANN 问责机制来解决。⁹
- 1075 PTI 董事会的职能是对 PTI 的运营情况进行监督,以确保 PTI 满足加利福尼亚州有关公益组织的法律中规定的基本适用法律要求,更重要的是,要依据 PTI 与 ICANN 签署的合同,履行其中规定的 IANA 职责。
- 1076 管理权 CWG 建议从整体上评估 PTI 董事会的技能组合,而不是对每个成员的技能单独进行评估,同时还要确保每位成员均具备适当的资格,能够胜任 PTI 董事的职务。因此,PTI 董事会的整体技能结构应该平衡,适当地全面覆盖各个方面,包括行政管理、运营、技术、财务和机构管理经验。

IANA 合同和工作陈述

- 1077 当前在 NTIA ICANN 职能合同和相关文档中提到的问题将在 ICANN-PTI IANA 职能合同中予以解决。而且,管理权 CWG 希望将《NTIA IANA 职能合同》中的一些现有条款以工作陈述(SOW)的形式转移到 PTI 合同中,同时考虑由于 IANA 与 ICANN 之间关系的变化,以及第 III 部分中提出的其他建议而导致需要进行的更新。为了让社群对 ICANN-PTI IANA 职能合同的可靠性和全面性有信心,建议 PTI 安排一名独立法律顾问,专门针对此合同提供建议。ICANN 章程中将提出需要通过 IFR 对 IANA 工作陈述进行定期审核和特殊审核。附录 E 和附录 S 中概述了希望在 ICANN-PTI IANA 职能合同中沿用的条款,列出了提议的各项条款。

IANA 职能审核

⁸ 对于任何现有 ICANN 合同、谅解备忘录(MoU)或其他与 IANA 职能有关的安排,都可以将它们分配给 PTI,并由 PTI 负责在 PTI 级别替换为新安排,或通过 PTI 签署分包合同保留在 ICANN。

⁹ 有关问责制 CCWG 影响因素的信息,请参阅:<https://community.icann.org/x/TSYnAw>

- 1078 管理权 CWG 建议进行 IANA 职能审核 (IFR)，审核的内容包括根据 ICANN-PTI 合同和 SOW 审核 PTI 的履职情况。IFR 需要考虑多渠道的意见，包括社群意见、CSC 评估、PTI 提交的报告以及技术或流程改进建议（请参阅下面的“客户常任委员会”部分）。提交给 CSC 的报告成果，以及在相关时间段内收到的关于这些报告的审核和评论将作为意见提供给 IFR。IFR 还将审核 SOW，以确定是否应建议做出任何修改。IFR 的本职工作仅限于根据 SOW 评估 PTI 的履职情况，不包括对不属于 ICANN-PTI IANA 职能合同范围或 SOW 的政策或合同事宜进行任何评估。尤其不包括对政策制定和政策采用流程以及签约注册管理机构与 ICANN 之间的合同实施措施方面进行评估。
- 1079 建议在完成移交后的 2 年时间内进行初次 IFR。初次审核之后，应至少每五年进行一次定期 IFR。IFR 应作为加强 ICANN 问责制跨社群工作组的“基本章程”包含在 ICANN 章程中，并采用与《义务确认书》审核相似的方式运作。这些“基本章程”将成为 ICANN 章程，需要多利益相关方社群的事先批准才能采纳或修改。批准 ICANN 基本章程采纳或修改可能比普通章程修改需要更高的门槛，例如，绝对多数投票同意。IANA 职能审核小组 (IFRT) 的成员将由支持组织和咨询委员会选定，其中包括来自其他社群的若干联络人。虽然 IFRT 被确定为是一个小型工作组，但是它将采用与管理权 CWG 大致相同的方式向非成员“参与者”开放。
- 1080 尽管通常情况下将像 ICANN 的其他审核一样，按照最少五年一次的固定周期安排 IFR，¹⁰但在以下所述的特定情况下，还可以启动特殊的 IANA 职能审核（特殊 IFR）。
- 1081 有关更多详情，请参阅附录 F。

特殊的 IANA 职能审核

- 1082 如上所述，将定期进行 IFR，在特殊情况下，还可以在常规的定期计划之外启动 IFR。只有在以下升级机制和方法都已尝试过的情况下，才能启动非定期或“特殊”IANA 职能审核（特殊 IFR）：
- 已采用 CSC 补救措施程序，但未能纠正发现的缺陷（请参阅附录 G）；和
 - 已采用 IANA 问题解决流程，但未能纠正发现的缺陷（请参阅附录 J）。
- 1083 有关更多详情，请参阅附录 F。
- 1084 如果在尝试过上述升级机制后仍未能解决问题，ccNSO 和 GNSO 将负责评估和审核 CSC 流程的结果（如附录 G 中所定义）和 IANA 问题解决流程（如附录 J 中所定义），以确定是否需要启动特殊 IFR。在经过考量之后（包括可以征询公众意见，必须与其他 SO/AC 进行有意义的协商），可发起特殊 IFR。如果要启动特殊 IFR，需要 ccNSO 和 GNSO 理事会进行投票表决（根据确定绝对多数的常规流程，需要每个理事会绝大多数成员投票赞成）。特殊 IFR 将遵守与定期 IANA 职能审核相同的多利益相关方跨社群人员构成和流程结构。特殊 IFR 的范围比定期 IFR 窄，主要评估已发现的缺陷或问题、它对整体 IANA 履职情况的影响以及如何通过最好的方法解决这个问题。与定期 IFR 不同的是，特殊 IFR 仅限于审核 IANA 职能运营履职情况，包括 CSC，但不应考虑政策制定和采纳流程，或 ICANN 与其签约顶级域名之间的关系。

¹⁰ 如果启动了特殊 IFR，在安排下一次 IFR 的时间方面，应该允许灵活、切实地利用社群资源来确定。

1085 无论是特殊 IFR，还是定期 IFR，都没有规定的结果。建议的范围可以包括从“无需采取措施”到需要引入运营补救措施，再到启动分离流程（如下所述）。如果启动特殊 IFR，IFRT 的建议应说明提议的补救程序将如何解决发现的缺陷。

1086 正如附录 L 中所述，IFR 可以决定是否需要启动分离流程。在做出此决定时，IFR 不需要提出建议的分离类型。如果 IFR 确定需要启动分离流程，会建议创建分离跨社群工作组（SCWG）。此建议需要得到 ccNSO 和 GNSO 理事会的批准（根据确定绝大多数票的常规流程，需要每个理事会绝大多数成员投票赞成），在公共评议期后还需要由 ICANN 董事会批准，以及通过源于加强 ICANN 问责制跨社群工作组流程的社群机制批准。¹¹如果 ICANN 董事会决定不批准 ccNSO 和 GNSO 理事会绝大多数成员所支持的 SCWG，则需要遵守绝大多数投票门槛和协商程序，相应的绝大多数票门槛和协商程序与 ICANN 董事会否决 GNSO 绝大多数支持的 PDP 建议（绝大多数投票同意）的情况相同。

1087 P1. III. A. ii. 提议的监督和问责替代机制

客户常任委员会（CSC）－ 监督与命名服务相关的 IANA 职能的履行情况。

1088 管理权 CWG 建议组建 CSC，以监控 PTI 在以下使命方面的履职情况：

“客户常任委员会（CSC）创建的目标是肩负起之前由美国商务部国家电信和信息管理局（NTIA）履行的运营监督职责，因为 CSC 的工作与监控 IANA 名称职能的履行情况有关。该职责将于 [日期] 移交并生效。

CSC 的使命是确保为命名服务的直接客户持续实现令人满意的 IANA 职能履行情况。命名服务的主要客户是注册管理运行机构，同时也包括根服务器运营商和其他非根区职能机构。

为达成使命，CSC 将对 IANA 名称职能的履行情况进行定期监控，了解其是否满足已达成共识的服务水平目标，并通过一系列机制参与 NANA 职能运营商的工作，以便对发现的问题领域进行补救。”

1089 CSC 并不一定要通过特殊的 IANA 职能审核发起 IANA 职能运营商更换，但可以将问题升级至 ccNSO 和 GNSO 理事会；或者，如果所涉及问题只针对 ccTLD 或通用顶级域名，可以将问题升级至上述任意一个机构，他们可以决定是否通过一致认可的协商流程和升级流程采取进一步措施（请参阅附录 J）。

1090 可以在附录 G 中找到提议的完整 CSC 章程。

服务水平预期（SLE）

1091 管理权 CWG 对根据 NTIA 与 ICANN 签订的 IANA 合同设定的履职标准进行审核后，他们认为对于在全球范围都非常重要的注册管理机构服务，这些标准不能提供充分的评估。在终止

¹¹ 如果经过加强 ICANN 问责制跨社群工作组的努力后，ICANN 成为了一个会员组织，则此社群机制应包含 ICANN 会员资格。

NTIA 独立管理权和授权角色的阶段，现在是客户重新评估当前最低可接受服务水平、报告要求以及违规级别的良好时机。

- 1092 管理权 CWG 没有对当前工作流程提出任何更改意见。
- 1093 管理权 CWG 建议要求 IANA 人员（作为实施阶段的一部分）计量、记录和报告每个根区管理流程的其他详细事务时间信息。这样的透明度将确保提供真实的信息，以帮助 CSC、IFRT 和社群判断和确定 IANA 职能运营商是否继续为名称社群提供一视同仁的服务。
- 1094 管理权 CWG 还提出了一系列指导原则，用于帮助确定对监控和报告环境的预期，并指导对 IANA 名称相关职能的各项报告和评估标准进行定义。我们将继续进行对最终 SLE 予以定义的工作，以在提交给 NTIA 的提案中包含该定义内容，并且这项工作将与审核管理权 CWG 提案的 ICG 流程同步进行。这样做的目的是确保名称提案不会由于 SLE 定义工作而拖延，在向 NTIA 提交最终提案之前优化时间利用。
- 1095 有关更多详情，请参阅附录 H。

升级机制

- 1096 管理权 CWG 建议要求针对紧急情况，以及客户服务投诉继续采取一组可执行的逐步升级步骤，但略作修改；对于个别的顶级域名注册管理运行机构或相关 IANA 职能运营问题的其他方，可以视情况采用一个新的问题解决流程。以下是三个建议的流程：¹²

1) 客户服务投诉解决流程

此流程适用于任何想对 IANA 服务提出投诉的人员。¹³管理权 CWG 通过在 ICANN 当前使用的流程结尾处添加一些步骤，对这个流程进行了修改。有关更多详情，请参阅附录 I。

2) IANA 问题解决流程（仅适用于 IANA 命名服务）

这是一个新流程，是为长期性履职问题，或与提供 IANA 命名服务有关的系统问题而创建。¹⁴有关更多详情，请参阅附录 J。

3) 根区应急流程

此流程适用于顶级域名经理需要进行加速处理的情况，与 ICANN 当前使用的流程相同，但反映了移交后环境。

- 1097 可在附录 I（IANA 客户服务投诉解决流程）、J（问题解决流程（仅适用于 IANA 命名服务））和 K（根区应急流程）中找到这些流程的详细信息（包括对现有流程提议的反映移交的修改）。附录 J-1 中提供了一个流程图，表明了客户服务投诉解决流程和 IANA 问题解决流程的不同步骤和关系。

¹² 请注意，这些流程中的任何元素都不能阻止顶级域名运营商寻求其他可用的适用法律援助。

¹³ 当前使用的这个流程适用于所有 IANA 服务，但管理权 CWG 对这个流程进行的更改打算只应用于 IANA 命名服务。

¹⁴ 它超出了管理权 CWG 提议可影响其他 IANA 服务客户的流程（协议参数和数字）的职责范围。然而，如果有兴趣扩展此流程以包含这些客户，可在以后讨论这个问题。

分离流程

管理权 CWG 建议制定 ICANN 基本章程，以便定义可由特殊 IFR 视需要发起的分离流程。仅当其他升级机制和方法都已使用过但无效时，才能进行特殊 IFR。如果特殊 IFR 建议采用分离流程，将建立一个分离跨社群工作组（SCWG）以审核这些问题并提出建议。特殊 IFR 的建议需要经过 ccNSO 和 GNSO 理事会绝大多数成员、ICANN 董事会以及源自加强 ICANN 问责制跨社群工作组流程的社群机制的批准，才能付诸实施。¹⁵任何新 IFO（或其他分离流程）均需获得 ICANN 董事会以及源自加强 ICANN 问责制跨社群工作组流程的社群机制的批准。¹⁶

分离流程并没有限定结果。SCWG 有权提出建议，建议的范围从“无需采取措施”到启动 RFP，以及建议组建新的 IFO 或者撤销、重组 PTI。如果 SCWG 建议采取某种措施，应由 ICANN 承担所有成本，即与当时的移交相关的成本，与可能择新 IFO 相关的成本，以及继任运营商的经常性运营成本。此外，要实现这个目标，就要求 ICANN 在承担这些成本的同时不对顶级域名运营商（注册管理机构、注册服务机构以及直接注册人）提高收费。

1098 有关更多详情，请参阅附录 L。

向继任 IANA 职能运营商移交的框架

1099 管理权 CWG 建议，如果出于任何原因需要将 IANA 职能从现任 IFO 移交给继任 IFO，应继续使用当前的 IANA 职能移交框架，但要做相应修改。将根据最新 NTIA-ICANN 合同的第 C.7.3 条“向继任承包商移交职能的计划”，在 ICANN-PTI 合同中规定此框架。移交框架应为后续 IANA 职能运营和管理工作的一部分，并应视为运营商的业务应急和持续运营计划的一部分。¹⁷这只是一个框架，根据以下建议，预计将在 IANA 管理权移交后制定一份完整的计划。针对向继任 IANA 职能运营商移交的框架，提出了以下未来发展原则和建议：

- 1) 移交任何 IANA 职能时，都必须将 IANA 职能的完整性、稳定性和可用性视为重点。
- 2) 必须在完成 IANA 管理权移交后的 18 个月内，由 PTI 在考虑到 ICANN 意见的情况下，将移交框架进一步制定成一个全面、有效的详细移交计划，并由 PTI 进行维护。
- 3) 应该使用特定经费补充 IANA 运营预算，以制定符合上面第 2 项要求的详细移交计划。
- 4) 如果 IANA 职能可能移交给现任运营商之外的其他运营商，那么在移交流程启动

¹⁵ 如果经过加强 ICANN 问责制跨社群工作组的努力后，ICANN 成为了一个会员组织，则此社群机制应包含 ICANN 会员资格。

¹⁶ 如果经过加强 ICANN 问责制跨社群工作组的努力后，ICANN 成为了一个会员组织，则此社群机制应包含 ICANN 会员资格。

¹⁷ 管理权 CWG 指出，出于安全性和稳定性相关考虑，不能根据需要通过 DIDP 流程发布 ICANN 应急和持续运营计划 (CCOP)。

前，必须存在符合上面第 2 项要求的详细移交计划。

- 5) 现任和继任 IANA 职能运营商都需要完全参与到移交计划中，并提供相应的移交人员和专业知识，以促进 IANA 职能的平稳移交。
- 6) 向继任 IANA 职能运营商移交的计划完全制定完成后，应根据需要每年由 IANA 员工与 CSC/社群一起对该计划进行审核，以确保相关内容为最新状态，此外，每五年也应该审核一次，以确保该计划依然满足相关目标。

1100 有关更多详情，请参阅附录 M。

1101 P1. III. A. iii 针对根域环境和与根域维护商之间关系的提议更改

1102 关于当前由 NTIA 履行的根区管理流程管理者角色，管理权 CWG 建议在移交后停止履行此角色。由于停止履行此角色，管理权 CWG 建议：

与取消 NTIA 对根区内容及相关 WHOIS 数据库更改授权职能相关的建议

1103 目前，对根区文件和根区 WHOIS 数据库的更改请求都需要提交给 NTIA 进行授权。如果没有得到 NTIA 明确而肯定的授权，则不能颁布此类更改。职能移交后，根区更改请求将不再需要授权。

- 1) 需要对 IFO 和根区维护商软件进行更改以取消这一要求。如果在移交之前无法很快完成软件更改，并且/或者为了避免多个更改同时发生，可以使用现有软件，且更改可由 IANA 人员进行授权（在流程的本阶段有效履行 NTIA 的当前职责）。
- 2) 目前，NTIA 与根区维护商之间签有一份合作协议。NTIA 已经表示，将会采用一个并行但独立的移交流程，使 NTIA 脱离根区维护商。我们目前尚未得知具体的移交形式，也不清楚将以何种方式取代当前的合作协议以及根据合作协议提供服务的相关方。
 - a) 如果未在 IANA 管理权移交之前完成此移交，NTIA 可能必须修改《合作协议》，以允许 Verisign 在无需得到 NTIA 批准的情况下，按照 IFO 的要求，作为根区维护商实施对根区的更改。
 - b) 如果根区维护商移交在 IANA 管理权移交之前完成或与之同时完成，新安排必须提供一个明确有效的机制来确保 PTI 可以让根区维护商及时实施其根区更改请求（可能会在根区维护商与 IFO 之间签署一份协议）。
- 3) 应确定在移交后是否需要进行检查/平衡/验证。管理权 CWG 建议在移交后进行一项正式研究，以调查是否需要增加更改根区内容以减少或消除单点故障的运

营安排的强度（如果是，如何增加）。¹⁸此项研究应包括对此类问题的历史和可能性因素的风险分析和成本/收益分析。此外，应该设计相应的全新程序/流程，以最大程度地降低：

- a) 意外或恶意更改的可能性，或者 IFO 或根区维护商疏漏的可能性。
- b) IFO 违反更改政策的可能性。“政策”一词指的是最常见的含义，表示 ICANN 所制定的正式政策以及建立的标准、实践和流程。
- c) IFO 与根区维护商的沟通路径中发生意外或恶意错误的可能性。
- d) 为 IFO 和根区维护商提供服务的电信基础设施出现意外中断或恶意行为的可能性。此类中断或行为可能与 ICANN 所共享的基础设施有关。

1104 对程序或流程进行任何更改之前，都要进行成本/利益分析和风险分析，在分析中考虑到历史因素和出现类似问题的可能性。在审核中，应该让将要实施的更改可能会影响到的所有相关方都参与进来。

根区管理构架和运营的更改

1105 根据《NTIA IANA 职能合同》，实施所有对根区环境的更改都需要得到 NTIA 的批准，例如，DNSSEC 以及对 IANA 职能运营商流程的很多类型的更改（包括可能已经发布的内容）。NTIA 拥有专门用于接收资源（如来自 NIST 的资源，NIST 即美国标准和技术协会，它是美国商务部的一部分，主要负责处理 DNSSEC 相关工作）的开放型途径。此外，作为根区管理者，他们有权对更改进行最终批准。

移交后

1106 管理权 CWG 建议更换这个针对重要构架和运营更改而提供的审批职能。尽管很显然与 DNS 相关的技术和运营社群具备相应的技能和积极性来做出审慎的更改，但是鉴于根区的重要性，针对主要架构和运营的更改应需要正式审批。

- 1) 对于执行更改的正式审批要由 ICANN 董事会授权。
- 2) 董事会将与以下成员共同授权对常任委员会所提建议的审批：一名 ICANN 董事会成员（可以是主席），一名资深 IANA 职能运营商管理者或代理，SSAC、RSSAC、ASO 和 IETF 的主席或代理¹⁹，一名 GNSO RySG 代表，一名 ccNSO 代表以及一名根区维护商代表。常任委员会将自行选举其主席。RySG 和 ccNSO 代表将确保与 CSC 进行适当沟通。
- 3) 常任委员会不一定必须是研究所涉及问题细节的组织，但需要负责确保参与决策的实体中包含所有相关机构，并且有必要的专业资源。

¹⁸ 如果此建议得到批准，预计的研究成本应加入到执行 PTI 期间的 PTI 预算中。

¹⁹ 管理权 CWG 尚未与 IETF 和其他指定相关方就是否愿意参加这样一个委员会进行协商，但如果上述相关方有兴趣并且可以参加，应该争取提供这样的机会。

- 4) 常任委员会的任何成员、PTI 人员或 CSC 都可以向常任委员会提出问题。
- 5) 对于会对根系统的安全、稳定或弹性带来潜在风险的架构更改（至少由一位常任委员会成员提出，并得到大多数成员同意），应通过标准的 ICANN 公共评议流程进行公共协商。
- 6) 在遵守安全要求以及合同中对机密性的要求的前提下，常任委员会的议事流程应最大限度地保持开放和透明。
- 7) 由于无法对“重要性”做出一个正式的定义，因此所有相关方都应谨慎对待，如果有任何问题需要解决，都应提交给常任委员会予以考量。常任委员会可能会决定不需要考虑这个问题。
- 8) 常任委员会应在移交时与 NTIA 进行协调，以便传递任何正在进行的主要构架和运营更改相关信息，这样正在进行的任何此类活动都不会由于移交而被延迟或中断。

1107 管理权 CWG 进一步建议，对于 IANA 职能运营商的内部更改以及与报告和通信有关的更改，不需要进行外部审批。在做出此类决策时，应适当地与社群或常任委员会协商。

1108 管理权 CWG 建议，移交后的 IFO 预算必须能够支持运营商的调查、开发和部署所需的根区增强的能力，从而保持根区及其管理不断发展。

原则

- 1) 透明度：在外部协议所允许的最大范围内，在考虑到安全和隐私问题的前提下，IFO 应该以透明方式开展工作。有关 IFO 运营情况的报告应该公开，除非该报告具有明显和正当的保密需求。
- 2) 根区管理控制：目前更新根区需要以下三方的积极参与：IFO、根区维护商和 NTIA。IFO 收到来自各方的更改请求后，对这些请求进行验证，然后再将请求发送给根区维护商，根区维护商在获得 NTIA 的授权后，会更新根区文件，由 DNSSEC 进行签名，然后再分发给根运营商。

移交后将只有 IFO 和根区维护商参与。管理权 CWG 不建议此时进行任何由这两个角色执行的职能更改。管理权 CWG 建议，如果有人建议对与根区修改有关的角色进行更改，此类提案应经过广泛的社群协商。

- 3) 未来对根区管理流程的更改必须考虑 IANA 职能运营商和根区维护商快速处理更改请求的能力。

ccTLD 授权申诉

管理权 CWG 建议，不在 IANA 管理权移交提案中包含任何将适用于 ccTLD 授权和重新授权的申诉机制。有关更多详情，请参阅附录 O。

IANA 预算²⁰

1110 为了便于多利益相关方社群管理 IANA 职能，管理权 CWG 建议：²¹

- 1) 对于 IANA 职能的任何未来状态，IFO 的综合成本都应该保持透明。
- 2) 下一财年 (FY) 的 ICANN 运营计划和预算（如果可能，甚至为 2016 财年的 ICANN 运营计划和预算）至少要根据需要，在该财年 ICANN 运营计划和预算中包含项目级别及以下级别的所有 IANA 运营成本细目。

1111 附录 P 中提供了根据 2015 财年预算信息预计的进一步预算细节。管理权 CWG 已确定一系列未来工作事项，附录 Q 中提供了相关信息。对于 PTI，管理权 CWG 建议 PTI 制定一份为期四年的战略计划，并每年进行更新，计划中应概述各项工作的战略优先级，同时 PTI 还应有一个年度预算，这个预算应由 ICANN 社群审核。应每年制定一份预算，并且这份预算要得到全面的批准。PTI 在每个财年应至少提前九个²²月向 ICANN 提交预算，以确保 IANA 服务的稳定性。管理权 CWG 认为 IANA 预算应在 ICANN 整体预算确定之前很长一段时间就通过 ICANN 董事会审批。应每个月按照 PTI 预算对 PTI 的实际财务绩效进行评估，并将评估结果报告给 PTI 董事会。除了遵守所有法律要求之外，CWG 认为还应对 PTI 的财务报表进行独立财务审核。

监管和法律义务

1112 处理法定豁免或许可请求（与其 IFO 在其法定辖区中的法律义务有关，例如，来自美国财务部外国资产控制办公室 (OFAC)）是一项普遍适用的法律义务，无论谁作为 IANA 职能运营商均是如此。ICANN 已有一个流程，用于寻求任何必要的许可，并将继续与相关权威机构的联系人合作，以确定简化这些请求的方法。如果新条例允许进行移交，则可能获得针对 OFAC 要求的法定豁免。这种法定豁免可能要求美国总统不能对 IANA 职能运营商使用贸易制裁。对于与 IANA 职能有关的许可或豁免，ICANN 必须承诺所寻求的任何许可或豁免还需要寻求 IANA 职能运营商和根区维护商的批准，以便要求对任何适用实体提出单独请求。

P1. III. B. 对 IANA 职能与现有政策安排之间对接的影响

1113 对于 IANA 命名服务，提案力图保持政策制定流程与 IANA 职能之间的职能分离。

P1. IV 职能移交的影响

²⁰ 有关问责制 CCWG 影响因素的信息，请参阅：<http://forum.icann.org/lists/comments-ccwg-accountability-draft-proposal-04may15/msg00033.html>

²¹ 域名注册管理机构长期以来一直要求实现预算详细透明。请参阅 ccNSO 政策声明工作示例。

²² 在制定预算方面，管理权 CWG 建议 PTI 借鉴其他类似组织的最佳做法。

1114 此部分应介绍您所在社群对于第 III 部分提出更改的影响有何看法。这些影响可包括以下部分或全部内容，或者对您所在社群的其他具体影响：

- 说明在整个移交过程中实现连续服务以及可能的新式一体化服务的运营要求。
- 持续运营的风险以及解决办法。
- 说明在没有 NTIA 合同情况下任何法律框架的要求。
- 说明您对于本文档提议的任何新技术或运营措施可行性进行测试或评估的方法以及将它们与既有机制进行比较的方法。
- 说明完成第 III 部分提案的预计时长以及完成前可能发生的任何中间转折点。

P1. IV. A. 在整个移交过程中实现连续服务以及可能的新式一体化服务的运营要求

1115 此部分应介绍您所在社群对于第 III 部分提出更改的影响有何看法。

- 说明在整个移交过程中实现连续服务以及可能的新式一体化服务的运营要求。
- 持续运营的风险以及解决办法。

1116 如果管理权 CWG 的移交提案建议继续由 ICANN 作为 IFO，那么应尽量减少与移交有关的连续服务问题。

1117 尽管管理权 CWG 提议通过将 IFO 与 ICANN 合法分离来实现结构上的更改（IANA 职能移交给作为 ICANN 附属机构的 PTI），但出于实际情况和管理因素的考量，如果在移交过程中，相应的 IFO 系统、流程、程序和人员保持不变，我们认为在整个移交过程中此更改不会对任何 IFO 客户运营产生影响或者说其影响微乎其微。

1118 对于名称社群，需要 IFO 提供的服务为：

- 运营顶级 WHOIS 数据库的公共界面。
- 运营 .INT TLD。²³
- 实施或参与实施对根区环境的更改。
- 针对将顶级域名添加到根区和相关 WHOIS 数据库（以及支持此数据库的相关系统）及修改或删除顶级域名的验证流程。
- 在 IFO（以及支持此功能的相关系统）验证请求后，请求对根区进行更改。

1119 **运营顶级域名 WHOIS 和 .INT 顶级域名** – 管理权 CWG 不建议对运营顶级 WHOIS 数据库的 IFO 做出任何重大更改。

1120 **实施对根区环境的更改** – 实施对批准更改根区环境的流程的更改要求 NTIA 下放最终批准所有此类更改的权利。管理权 CWG 的移交提案建议，ICANN 董事会接管批准所有对根区环境的

²³ 管理权 CWG 在对 .INT 域名进行考量后认为，如果 ICANN/IANA 不对 .INT 做出任何政策更改，那么管理权 CWG 认为在移交后 .INT 域名管理方面不需要任何更改。在移交后，未来对 .INT 域名的管理需经过审核。

重大（结构）更改（此类更改很少见）的职责。根据 NTIA 流程，ICANN 董事会只批准有利于维护互联网的安全、稳定和弹性的更改（根据 ICANN 章程的第一个核心价值观），并且需得到绝大多数受影响相关方的支持。ICANN 将就根区环境重大更改的审批流程与 NTIA 进行协调，以确保根区环境的连续性。因此，预计在移交过程中与 IFO 名称客户有关的服务不会出现连续性方面的问题。

- 1121 **根区更改请求的验证流程** - 管理权 CWG 建议针对所有对根区或其相关 WHOIS 数据库的更改请求取消当前由 NTIA 实施的授权要求，因为此要求对互联网 DNS 的安全、稳定和弹性并没有多大助益。此审批职能当前由 IFO、NTIA 和根区维护商 Verisign 之间一个基于安全计算机的系统提供支持。除非可以对这个系统进行修改，否则 IANA 认为自己在此系统中就能够发挥 NTIA 角色，可以批准自己的根区更改请求，因此取消了需要 NTIA 授权更改的要求。因此，移交中的这一要素不会造成任何与 IFO 名称客户业务连续性有关的问题。
- 1122 **请求对根区进行更改** - 在验证请求后，请求对根区及其相关 WHOIS 数据库进行更改。根区维护商负责实施 IFO 提出的更改请求。鉴于 NTIA 已表示根区维护商职能的移交会通过单独的流程来实施（该流程不属于管理权 CWG 的职责范围，并且尚未启动），²⁴所以此要素不在管理权 CWG 的工作范围之内。管理权 CWG 假设 NTIA 将确保有合适的根区维护商服务可供 IFO 使用，该服务可通过当前系统来运转。
- 1123 如上所述，通过以下方式保证服务连续性：不对 WHOIS 数据库或 .INT 顶级域名的运营进行重大更改；在管理权 CWG 工作范围内充分考虑根区环境的更改。管理权 CWG 通过建立 CSC 来进一步确保监督服务的连续性。CSC 将监督 IANA 命名服务的运营情况，取代 NTIA 的监督。CSC 的初衷是以客户为基础，如果有其他运营社群希望就命名服务运营方面的经验进行交流，也可以接受这些社群参与。在 CSC 中，管理权 CWG 加强了客户对 IANA 职能的管理权。

P1. IV. B. 说明在没有 NTIA 合同情况下任何法律框架的要求

- 1124 此部分应介绍您所在社群对于第 III 部分提出更改的影响有何看法。

● 说明在没有 NTIA 合同情况下任何法律框架的要求。

- 1125 为了向名称社群提供 IANA 服务，管理权 CWG 建议建立一个新的独立法人实体 PTI，作为 ICANN 的一个附属机构。在此结构中，现有 IANA 职能、管理人员及相关资源、流程、数据和技能都将合法地转移给 PTI。将签署一份新的 ICANN-PTI 合同，替代当前的 NTIA IANA 职能合同。ICANN-PTI 合同的条款将反映管理权 CWG 提议的结构，包括升级机制和审核机制。²⁵在没有 NTIA IANA 职能合同的情况下，管理权 CWG 将根据法律框架要求考量 ICANN-PTI 合同：然而，如果所提议 PTI 结构的作用更依赖于其相关问责机制，那么这部分将侧重于 PTI，而不是它所签署的合同。

²⁴ NTIA 在 2014 年 3 月 18 日发布的“IANA 职能和相关根区管理移交工作问题解答”中说明了这一点。请参阅 <http://www.ntia.doc.gov/other-publication/2014/iana-functions-and-related-root-zone-management-transition-questions-and-answers>，了解更多详细信息。

²⁵ 附录 S 中提供了为 ICANN-PTI 合同提议的条款表草案。

- 1126 如上所述，管理权 CWG 提案预计会将所有 IANA 职能移交给 PTI。如果他们决定这样做，号码社群和协议社群就可以继续使用与 ICANN 之间的协议，根据这些协议，CWG 会将与 IANA 职能相关的所有工作转包给 PTI。
- 1127 管理权 CWG 围绕问责制框架为 PTI 提出提案，问责制框架可促进 NTIA 要求的履行（请参阅第 V 部分）。此框架包括 CSC、IFR、特殊 IFR，以及增强的客户投诉机制和升级机制。
- 1128 应通过更改 ICANN 章程确保建立 CSC 和 IFR（定期 IFR 和特殊 IFR）。由于 CSC 和 IFR 不是独立法人实体，因此可以像工作组那样，在 ICANN 社群结构中组建 CSC 和 IFR，并通过在加强 ICANN 问责制跨社群工作组的工作阶段 1 提案中提出的相关增强因素来将他们予以正式化。
- 1129 附录 I 和 J 中对升级机制和客户服务投诉程序进行了说明；附录 J-1 中提供了升级流程的流程图。默认情况下，这些机制不是法律资源，因此并不代表在此部分一定要进一步寻求更改。但是，这些机制和程序是将替代 NTIA 监督和合同的问责制框架的组成部分。
- 1130 在提议的问责制结构中，管理权 CWG 专门关注了名称社群的需求。但是，管理权 CWG 承认，在提议的问责制结构中，有一些要素可能是其他运营社群也会关注的方面，包括但不限于 IF 0 针对合同服务可以选择的现有方案或新方案选项。

P1. IV. C. 新技术或运营措施的可行性

- 1131 此部分应介绍您所在社群对于第 III 部分提出更改的影响有何看法。
- 说明您对于本文档提议的任何新技术或运营措施可行性进行测试或评估的方法以及将它们与既有机制进行比较的方法。
- 1132 除了接替 NTIA 发挥 IANA 职能合同管理者和根区管理流程管理者角色所必需的技术或运营措施以外，目前没有提出任何新技术或运营措施的提案。必要的修改包括与作为 ICANN 的附属机构创办 PTI 及根区环境有关的问责机制。根区环境更改的影响将在第 IV. A 部分中说明，所提出的问责框架（包括 PTI、ICANN-PTI 合同、IFR、CSC 及客户投诉和升级程序）的影响将在第 IV. B 部分中说明。
- 1133 管理权 CWG 已对这些要素进行了评估，认为这些要素都是切实可行的。以下是对评估的总结。评分反映了管理权 CWG 对具体要素是否切实可行所做的定性分析，可行程度用 0-3 分来表示，其中 0 分表示要素有很高要求或有负面影响，3 分表示要素没有要求或影响。有关评估方法的详细信息，请参阅“附录 R”。

分析的要害	分数	评估
作为 ICANN 附属机构的 PT I	分数 = 8/15 = 53%	可行
ICANN 和 PTI 之间的合同	分数 = 12/15 = 80%	可行
IFR	分数 = 9/15 = 60%	可行
CSC	分数 = 11/15 = 73%	可行
客户投诉和升级程序	分数 = 11/15 = 73%	可行
批准对根区环境的更改	分数 = 8/15 = 53%	可行

取代作为根区管理流程管理者的 NTIA	分数 = 13/15 = 87%	可行
---------------------	------------------	----

1134 除了管理权 CWG 的评估之外，“CCWG——问责制”工作流 1 提案进一步提出了用于测试针对各种情况所提出结构的“压力测试”。由于“CCWG——问责制”文档目前还处于草拟阶段，所以此部分仅提及了相关的压力测试。有关更多详细信息，请读者直接阅读“CCWG——问责制”文档。相关的“CCWG——问责制”压力测试：²⁶

- 未能达到运营预期

- 压力测试 #1：根域的变更权威机构部分或全部停止运作。²⁷
- 压力测试 #2：根域的授权权威机构部分或全部停止运作。²⁸
- 压力测试 #11：泄露凭据。²⁹
- 压力测试 #17：尽管技术社群或其他利益相关方团体表达了安全性和稳定性方面的担忧，但是 ICANN 仍会尝试添加新的 TLD。³⁰
- 压力测试 #21：一名政府官员要求 ICANN 撤销现任 ccTLD 管理者的 ccTLD 管理职责。³¹

- 法律/立法行为

- 压力测试 #19：ICANN 尝试重新授权一个 gTLD，因为注册管理运行机构被认为违反合同规定，但该注册管理运行机构对此提出质疑，并从国家法院获得了强制令。³²
- 压力测试 #20：法院发布指令禁止 ICANN 授权新 TLD，因为现有 TLD 运营商或其他受到伤害的相关方提出投诉。³³

- 未能对外部利益相关方履行问责

- 压力测试 #25：ICANN 根据将来的 IFO 协议将其义务授权或转包给第三方。还将包括 ICANN 与其他组织合并或允许自己被其他组织收购的情况。³⁴

P1. IV. D. 完成第 III 部分提案的预计时长以及完成前可能发生的任何中间转折点

1135 此部分应介绍您所在社群对于第 III 部分提出更改的影响有何看法。

²⁶ 若要阅读“CCWG——问责制”工作流 1 提案，请访问：<https://www.icann.org/en/system/files/files/cwg-accountability-draft-proposal-without-annexes-04may15-en.pdf>。

²⁷ 有关更多详细信息，请参阅“CCWG——问责制”提案的第 71 页。

²⁸ 有关更多详细信息，请参阅“CCWG——问责制”提案的第 71 页。

²⁹ 有关更多详细信息，请参阅“CCWG——问责制”提案的第 72 页。

³⁰ 有关更多详细信息，请参阅“CCWG——问责制”提案的第 73 页。

³¹ 有关更多详细信息，请参阅“CCWG——问责制”提案的第 74 页。

³² 有关更多详细信息，请参阅“CCWG——问责制”提案的第 77 页。

³³ 有关更多详细信息，请参阅“CCWG——问责制”提案的第 78 页。

³⁴ 有关更多详细信息，请参阅“CCWG——问责制”提案的第 88 页。

● 说明完成第 III 部分提案的预计时长以及完成前可能发生的任何中间转折点。

1136 管理权 CWG 提出的更改将在 NTIA 批准 IANA 管理权移交方案之后实施。有些更改随时可以实施，而其他一些更改可能需要 ICG 做进一步评估，因为这些更改可能会影响到 IANA 管理权移交中涉及的其他社群，而且可能会受到他们的关注。无论是否需要 ICG 做进一步评估，所有更改都将由社群与 ICANN 共同来实施。根据独立法律顾问提出的建议，对于管理权 CWG，预期在大约三到四个月的时间内完成以下项目的实施：(1) 确定与 IANA 职能有关并将转让给 PTI 的 ICANN 资产，然后根据 ICANN 与 PTI 签署的转让协议，将这些资产转让给 PTI；(2) 创立 PTI 并起草 PTI 管理文档（例如机构条款和章程）；以及 (3) 起草、协商和确定 ICANN 与 PTI 之间的合同。³⁵管理权 CWG 尝试提供了一份待实施要素的初步列表，具体如下：

- **服务水平：**为审查 IFO 当前所用的 SLE，相关人员撰写了一套指导原则，IFO 也接受了这些指导原则。在 CWG 向 ICG 提交提案之后，ICG 向 NTIA 提交提案之前，负责此项工作的管理权 CWG 小组 (DT-A) 将继续按照这些原则开展其工作。这项工作的目标是与 IFO 合作，提出一套完整、详尽的建议来更新 IFO 所用的 SLE（这项移交前工作需要得到 NTIA 的批准，然后 IFO 才能开展工作）。这些建议会在移交后提交给 CSC，由 CSC 根据与 IFO 共同制定的时间安排，进行评估、审批和实施。
- **IANA 预算：**管理权 CWG 在与 ICANN 财务部的密切合作下，针对与 IANA 运营成本有关的透明预算流程和细目提出了一些建议。针对 ICANN 预算流程的建议已经可以实施了，因为“CWG——问责制”提案的进一步细节已定义，并得到了批准。³⁶制定 PTI 预算成立 PTI 工作的一部分，而且与其有着密切的关系。针对“CCWG——问责制”还要求提供其他一些建议（特别是关于社群批准/否决 ICANN 预算的权利），在工作内容最终确定以后，这些建议会成为“CCWG——问责制”的重点之一。
- **PTI：**管理权 CWG 与法律顾问密切合作，共同论证和提出了 PTI 概念。管理权 CWG 收到了许多研究报告和备忘录，在实施过程中考虑这些内容可能会非常有益处。³⁷在此阶段，考虑到其他运营社群可能也会关注以及可能有待定修改，ICG 可能会提出修改 PTI 的建议。
- **ICANN-PTI 合同：**在法律顾问的帮助下，管理权 CWG 草拟了一份条款清单，可以在此基础上制定 ICANN-PTI 条款清单和将来最终与 ICANN 签订的合同。要使 PTI 能够签署此合同，首先需要成立 PTI，而且需要得到独立法律顾问的支持。
- **CSC：**管理权 CWG 为 CSC 拟定了一份章程，通常这是 ICANN 组建工作组的第一步。从这层意义上说，CSC 随时可以实施。但是，CSC 结构需要作为基本章程纳入 ICANN 章程中，在工作内容最终确定以后，这会成为“CCWG——问责制”的重点之一。CSC 成立之后，在实施阶段需要考虑以下几个因素：

³⁵ ICANN 尚未根据实施时间表评估管理权 CWG 的提案，同时还有其他一些因素需要考量，如保持 ICANN 的免税资格，管理权 CWG 的独立法律顾问无法对这方面做出预测。

³⁶ 有关 IANA 运营预算的文档和详细信息将在附录 P、Q 和 T 中提供。

³⁷ 管理权 CWG 的 Wiki 网页上会提供法律顾问的所有文档，网址为 <https://community.icann.org/display/gnsocwg+dtstwrdsdp/Client+Committee>。

- 在审批 CSC 的成员资格过程中，预计 ccNSO 与 GNSO 理事会之间会进行哪种形式的协商？
- 被提名担任 CSC 临时替补人员的候选人是否需要提交《意向书》？
- 确定 CSC 将以何种方式决定由谁做为 SCWG 的联络人。
- 如果发现长期性履职问题或不太严重的系统性问题，CSC 应采用哪些流程来处理？是否仍需要采取补救措施？
- 管理权 CWG 建议为实施流程制定一系列最佳实践管理指南，以确保 CSC 能够处理各种问题，例如潜在或已发现的利益冲突。
- **IFR（定期审核和特殊审核）：**尽管第一次定期 IFR 需要在 IANA 管理权移交两年之后启动，但在此之前，可以启动特殊 IFR。与 CSC 一样，IFR 需要作为基本章程纳入 ICANN 章程中，在工作内容最终确定以后，这会成为“CCWG——问责制”的重点之一。
- **客户投诉和升级机制的更改：**在制定这些机制时，管理权 CWG 咨询了 ICANN 的 IANA 部门，认为这些修改随时可以实施。
- **实施根区环境的更改：**管理权 CWG 的移交提案建议，ICANN 董事会接管批准所有对根区环境的重大（结构）更改（此类更改很少见）的职责。ICANN 将就根区环境重大更改的审批流程与 NTIA 进行协调，以确保根区环境的连续性。请注意，对根区环境的更改可能需要视并存的根区维护商合作协议的具体情况而定，而这不属于管理权 CWG 的工作范畴。
- **社群赋权机制：**这些是要求“CCWG——问责制”制定的机制，在工作内容最终确定以后，这些会成为“CCWG——问责制”的重点之一。³⁸
- **申诉机制：**这是要求“CCWG——问责制”制定的机制，在工作内容最终确定以后，这些会成为“CCWG——问责制”的重点之一。

³⁸ 尤其是如下机制：撤销 ICANN 董事会的权利、针对重要 ICANN 董事会决策（包括与通过 IFR 对 IANA 职能执行定期审核或特别审核及 ICANN 预算审批有关的决策）实施监督的权利、审批 ICANN 基本章程更改以及利益相关方社群/成员组相关创建工作的权利（从而确保行使这类权利的能力）。

P1.V NTIA 要求

1137 此外, NTIA 已确定移交提案必须满足以下五项要求:

- 支持和加强多利益相关方模型;
- 维护互联网域名系统的安全、稳定和弹性;
- 满足 IANA 服务全球客户和合作伙伴的需求和期望;
- 维护互联网的开放性。
- 提案不得以一家政府主导的或一家政府间组织的解决方案取代 NTIA 职责。

1138 此部分应说明您所在社群的提案如何满足这些要求, 以及该提案如何响应 IANA 职能的全球利益。

1139 此提案介绍了 NTIA 的以下每项要求:

P1.V.A. 支持并加强多利益相关方模型

1140 名称社群依赖于 ICANN 的多利益相关方政策制定结构来制定其流程和政策。尽管直接决策小组是 GNSO 和 ccNSO, 但 ALAC、GAC、RSSAC 和 SSAC 等咨询委员会也是多利益相关方参与模式不可或缺的一部分。ICANN 多利益相关方参与模式中的各种流程是自下而上的透明流程, 需要所有利益相关方的参与。管理权 CWG 强化并完善了多利益相关方参与模式, 它将政策制定与 IANA 运营分离, 并通过确立对 PTI 的透明、直接的控制密切关注运营社群的需求, 具体来讲, 通过以下方式实现:

- 在 CSC 和 IFR 团队的保障下, 将 NTIA 对 IANA 的监管转变为 ICANN 对 PTI 的监管, 而 IFR 是多利益相关方实体。CSC 和 IFR 都允许 ICANN 以外的人员参与, 因此可以维持和完善多利益相关方参与模式。
- CSC 和 IFR 团队升级机制 (在管理权 CWG 和 “CCWG——问责制” 提案中制定) 基于开放、透明的流程和多利益相关方决策 (其中有 ICANN 名称社群以外人员的参与), 从而提升了多利益相关方影响力。

P1.V.B. 维护互联网域名系统的安全、稳定和弹性

1141 维护互联网域名系统的安全、稳定和弹性是 ICANN 的核心价值观, ICANN 章程第 2 部分的第一项就表明了这一点, 其中讲到:

1142 “在履行使命的过程中, ICANN 应将以下核心价值观作为决策和行动的指南:

1. 保持并加强互联网的运行稳定性、可靠性、安全性和全球互用性。”

1143 十几年来，此核心价值观一直体现在 ICANN 章程当中，而且以后也不会变。

1144 此外，NTIA 对 IANA 职能的监督也为互联网域名系统的安全、稳定和弹性提供了保障，监督工作通过本提案第 II 部分中所述的机制来执行。管理权 CWG 的移交提案希望保持或改进以下所有方面：

- 针对根区更改的根区管理流程管理者：管理权 CWG 建议，移交后不应取代 NTIA 审批根区及其 WHOIS 数据库更改的职能，因为这对互联网域名系统的安全、稳定和弹性没有多大助益。
- 针对根区环境更改（例如，引入 DNSSEC）的根区管理流程管理者：管理权 CWG 建议此审批职能通过常任委员会来延续（请参阅第 III.A.iii 部分），因为这对于维持互联网域名系统的安全、稳定和弹性至关重要。
- IANA 职能合同管理者：IANA 职能合同及 NTIA 对该合同的监督是维持互联网域名系统的安全、稳定和弹性的关键要素。因此，管理权 CWG 建议以 ICANN 附属机构的形式创立 PTI，PTI 要与 ICANN 签约，这样可以利用现有的加强问责机制，而且可以防止恶意操纵。
- 合同监督：在合同监督方面，NTIA 的职责将由 CSC 和 IFR 监督机制所取代和扩充，这样可以提升互联网域名系统的安全性、稳定性和弹性。

P1. V. C. 满足 IANA 服务全球客户和合作伙伴的需求和期望

1145 管理权 CWG 在 12 月 1 日发布的关于其第一版移交提案的公众意见表明，全球客户和合作伙伴对于 ICANN 的 IANA 部门非常满意。

1146 因此，管理权 CWG 的提案将确保 PTI 在移交后将继续为其全球客户和合作伙伴执行 IANA 职能，而其执行方式将与目前 ICANN 的 IANA 部门基本相同。

1147 管理权 CWG 的提案是社群广泛对话和参与的产物。此外，管理权 CWG 的移交提案已得到多利益相关方社群（同时也参与了提案的制定）以及管理权 CWG 指定章程组织的批准。

P1. V. D. 维护互联网的开放性

1148 管理权 CWG 的移交提案未考虑可能会影响互联网开放性的任何更改。这包括继续支持美国政府外国资产控制办公室（OFAC）清单上的 IANA 客户。

P1. V. E. 提案不得以一家政府主导的或一家政府间组织的解决方案取代 NTIA 职责

本提案的第 II 部分阐述了 NTIA 对 IANA 职能的监督，其中包括以下职能：

- **成立 PTI：**移交后，以 ICANN 附属机构的形式成立 PTI，这样可以充分利用现有问责机制，不会受到操纵，包括不受政府操纵。
- **针对根区更改的根区管理流程管理者：**管理权 CWG 建议，移交后不应取代 NTIA 审批根区及其 WHOIS 数据库更改的职能。
- **针对根区环境更改（例如，引入 DNSSEC）的根区管理流程管理者：**管理权 CWG 建议此项审批职能通过多利益相关方流程来延续，这不是政府主导的或政府间组织的解决方案。
 - **IANA 职能合同管理者：**以前是由 NTIA 对 IANA 职能合同进行监督，NTIA 的此职能将由 CSC 和 IFR 取代和扩充，这不是政府主导的或政府间组织的解决方案。

P1. VI 社群流程

1149 本部分应介绍您所在社群制定该提案的流程，包括：

- 制定提案并达成共识所采取的措施。
- 公告、议程、邮件列表、协商和会议进程的链接。
- 对您所在社群提案达成的认同程度的评估，包括说明哪些方面存在争论或不同看法。

P1. VI. A. 制定提案并达成共识所采取的步骤。

成立管理权 CWG

1150 2014 年 3 月，美国国家电信和信息管理局（NTIA）请求 ICANN 针对 IANA 职能和相关根区管理工作议题“召集多利益相关方制定一套美国政府管理权的移交计划”。NTIA 在其公告³⁹中指出，该移交提案必须获得广泛的社群支持，并满足以下原则：

- 支持并加强多利益相关方模式
- 维护互联网域名系统的安全、稳定和弹性
- 满足 IANA 服务全球客户和合作伙伴的需求和期望
- 维护互联网的开放性。

1151 NTIA 还特别指出不会接受由一国政府或一家政府间组织替代 NTIA 职责的提案。

1152 2014 年 6 月 6 日，ICANN 提出创建 IANA 管理权移交协调小组（ICG），“负责编制一份能够反映受 IANA 职能影响的各相关方的不同需求的移交提案。”ICG 于 2014 年 7 月成立，由代表 13 个社群的 30 名成员组成。

1153 根据该章程⁴⁰，ICG 有一个交付项：关于 NTIA 向全球多利益相关方社群移交 IANA 职能管理权的提案。就此而言，ICG 的使命是协调 IANA 职能影响的社群之间制定提案，具体分成三个主要类别：域名、号码资源与其他协议参数。ICG 指出，域名类别还可细分为国家代码和通用域名子类别。ICG 章程中也指出，“虽然有所有类别中出现某些重叠，但是每个类别针对不同组织、运营和技术问题，而且每个类别往往存在不同的利益和技术社群。”

1154 为了实现可交付目的，ICG 确定了四个主要任务，其中包括征求三个运营社群的提案，以及征求受 IANA 职能影响的广泛社群的意见。为了完成这个任务，ICG 通过 IANA 的每个“运

³⁹ <http://www.ntia.doc.gov/press-release/2014/ntia-announces-intent-transition-key-internet-domain-name-functions>

⁴⁰ <https://www.icann.org/en/system/files/files/charter-icg-27aug14-en.pdf>

营社群”发起的流程（即在域名、号码或协议参数方面与 IANA 职能运营商有直接运营或服务关系的社群）寻求对其提案征询（RFP）⁴¹ 进行全面且正式的回复。

- 1155 在 ICG 的预期章程中，与 IANA 域名职能相关的运营社群，ccNSO 和 GNSO，采取措施创建跨社群工作组，以制定与域名职能相关的 NTIA 管理权移交提案。2014 年 6 月在伦敦召开的 ICANN 第 50 次会议上，GNSO、ccNSO、ALAC 与 SSAC 建立了草拟小组，为这类跨社群工作组筹备章程，该章程于 2014 年 8 月中旬确定终稿。章程由 GNSO、ccNSO、ALAC 和 SSAC 根据各自的规则和程序审批。经批准的管理权 CWG 章程发布在以下位置：<https://community.icann.org/display/gnsocwgdtstwrdsdp/Charter>。

成员和参与人员

- 1156 参考页面：<https://community.icann.org/pages/viewpage.action?pageId=49351381>
- 1157 管理权 CWG 章程通过审批后，章程组织会同样根据其自己的程序规则选出管理权 CWG 成员。除了积极参与管理权 CWG 的工作，管理权 CWG 成员们还应征询任命他们的组织中个人的观点和关注点，并就这些内容进行沟通。这 19 名成员、其隶属组织、发起组织与地理区域包含在上述参考页面中。
- 1158 依照管理权 CWG 章程，分别向所有有兴趣参与管理权 CWG 工作的参与者发出了邀请。来自社群、附属组织（如有）以及发起地理区域的参与者的姓名列表也可以在相关的 Wiki 页面中找到。而且，这些成员和参与者依照管理权 CWG 章程提交了意向书。⁴²

“CWG-管理权”的工作方法

- 1159 初步工作方法：制定管理权 CWG 的第一版提案（2014 年 10 月到 2015 年 2 月）：由小组处理 ICG 的提案征询工作
- 1160 在成立初期，管理权 CWG 同意依照 ICG 的 RFP 对其工作进行以下划分：
- 3) 社群使用 IANA 职能的说明（RFP 1）
 - 4) 现有的移交前安排
 - a) 政策来源
 - b) 监督和问责
 - 5) 提议的移交后监督和问责方案
 - 6) 职能移交的影响
 - 7) NTIA 的要求（RFP 5）

⁴¹ <https://www.icann.org/en/system/files/files/rfp-iana-stewardship-08sept14-en.pdf>

⁴² <https://community.icann.org/display/gnsocwgdtstwrdsdp/SOIs+Created+for+CWG>

8) 社群流程 (RFP 6)

1161 此外，管理权 CWG 已同意开展其他两项工作：

- 现有、移交前安排、NTIA IANA 职能合同分类：其目的是让管理权 CWG 熟悉其自身的工作，并更好地了解 IANA 职能合同中的要素，以利于管理权 CWG 的工作。
- 原则：为了内部使用，管理权 CWG 已同意制定一套原则和标准，管理权 CWG 自身可以根据这些原则和标准制定（草拟）提案或者进行测试。

1162 对于确定的上述各项工作，成立相关小组，这些小组由志愿起草人和内部协调人员组成，但第 VI 部分除外。创建这些小组的目的是集中小组的全力满足 ICG 要求，并制定初步草案。这些小组通过在线方式以及在管理权 CWG 会议期间向全体管理权 CWG 汇报工作，并且全体管理权 CWG 根据管理权 CWG 章程规定的决策规则对他们的成果进行讨论、编辑并且最终接受⁴³。

1163 在以下位置可以查看小组的进度和中期结果：<https://community.icann.org/display/gnsocwg+dtstwrdsdp/%5BArchive%5D+Work+Item+Sub+Groups>

1164 2014 年 12 月 1 日，管理权 CWG 发布了第一版提案草案，以征询公众意见。第一版草案的中心思想是由独立、单独的签约实体（即“签约机构”）接管 NTIA 的管理职责，与 IANA 的职能运营商签订合同。在首次公共评议期中得到的意见涵盖三方面主要内容：

- 客户当前对 ICANN 的 IANA 部门很满意。
- 缺少问责制相关细节和保障，并且提议的结构过于复杂，社群对此存在顾虑。
- 需要听取专业、独立的法律意见才能确定移交后的结果

1165 在考虑了社群的意见后，管理权 CWG 进一步讨论了各方面问题。其中包括考虑其他许多结构模式（除“签约机构”以外）。到 2015 年 2 月，就在新加坡 ICANN 第 52 届会议之前，社群又提出了其他一些问题，为管理权 CWG 的讨论提供了更多信息。

1166 在 ICANN 第 52 届会议期间，管理权 CWG 向社群大致展示了四个结构模式：两个“内部”模式和两个“外部模式”（包括“签约机构”）。在以下位置可以查阅相关讨论文档：<https://www.icann.org/news/announcement-2015-02-06-en.44>。在 ICANN 第 52 届会议期间，还展示了其他三种模式，它们都是“混合”模式的变体。在以下位置可以查阅这三种模式的讨论文档：<https://community.icann.org/download/attachments/49351404/IntegratedIANA1.2.pdf?version=1&modificationDate=1427102306000&api=v2>。除了这三种模式，管理权 CWG 还在 ICANN 第 52 届会议中留下了七个潜在模式供社群评估和考虑。

制定第二版和最终版提案所使用的方法（2015 年 2 月至 2015 年 6 月）：设计小组

⁴³ CWG 章程，第 V 部分：合作规则 (<https://community.icann.org/display/gnsocwgdtstwrdsdp/Charter>)

⁴⁴ 目前，管理权 CWG 仍未获得专业的法律意见。

- 1167 在 2015 年 2 月新加坡面对面交流会议之后，管理权 CWG 开展了讨论，并于 2015 年 3 月对一种兼具替代性、集中性和灵活性的方法达成一致意见，即通过一种所谓的“设计小组”方式解决其余的问题。成立的每个设计小组分别侧重于一个具体的预定义工作项目，并在较短的时限内提供其成果。
- 1168 工作项目由管理权 CWG 审批和维护。每个设计小组的成果经过管理权 CWG 全体成员的讨论和批准之后，才会纳入完善中的管理权 CWG 提案。在 2015 年 3 月于土耳其伊斯坦布尔举行的面对面会议上，管理权 CWG 探讨了重点设计小组的成果。在这些会议上，审核了最初的工作项目清单，并对工作项目重新划分了优先级。
- 1169 联合主席负责根据管理权 CWG 提出的建议，管理设计小组的创建、工作项目的优先级划分和小组进度。设计小组由来自管理权 CWG 的成员和参与者组成，有时还会包含具备特定专业知识的外部观察员。
- 1170 所有人都可以在以下位置查看工作项目记录簿/列表、工作项目优先级、设计小组成员、会议、议程和邮件存档：<https://community.icann.org/display/gnsocwgdtstwrdsdp/Design+Teams+List>
- 1171 管理权 CWG 在伊斯坦布尔会议上针对管理权 CWG 移交提出了七种潜在模式。新近聘用的独立法律顾问 Sidley Austin LLP 对这些模式进行了研究和探讨。与法律顾问认真讨论了这些潜在模式之后，管理权 CWG 本着折衷原则，将结构模式清单缩减为内部问责制/混合模式的两种变体：法律分离模式和职能分离模式。
- 1172 从七种潜在模式到内部问责制/混合模式两个变体的演变，是一个在一系列会议上不断反复讨论的过程。在一次会议上，说明了法律顾问的研究结果之后，大家认为内部信托和外部信托两种模式无法满足管理权 CWG 的要求，因为除了美国之外，其他国家或地区并不一定认可这两种结构。这些会议结束后，管理权 CWG 还同意暂时搁置对“签约机构”模式的考量（其中部分原因是在第一轮公共评议期中，这种模式没有获得足够的支持），直到可以进一步考虑其余模式的可行性时再加以考虑。此外，管理权 CWG 还同意暂时搁置对纯粹内部模式或独立的 IANA 混合模式的进一步考量。管理权 CWG 同意，在做出决定之前，需要由法律顾问进一步研究其余模式，即内部问责制/混合模式的两个变体（法律分离模式和职能分离模式）。
- 1173 在伊斯坦布尔会议之后，管理权 CWG 与其独立法律顾问展开了讨论，召开了多次会议，审查了法律顾问提供的多个备忘录，最终确定建议采用内部问责制/混合模式的两个变体（法律分离模式和职能分离模式）。管理权 CWG 将法律分离模式确定为首选模式，因为在这种模式下，从一开始就会以独立法律实体的形式建立 PTI，这样将来在必要时可以从 ICANN 分离出来。此外，法律分离模式还允许在 ICANN 和 PTI 之间签订合同。作出此项决定之后，管理权 CWG 转而重点制定支持这种模式的问责制框架，与此同时，法律顾问也在帮助处理与该模式有关的管理问题。

与独立法律顾问沟通之后，管理权 CWG 需要考虑的问题变成是支持职能分离模式，还是支持法律分离模式。该工作组最终选择了法律分离模式，因为在这种模式下，从一开始就会以独立法律实体的形式建立 PTI，这样将来在必要时可以从 ICANN 分离出来。做出这种折衷之后，管理权 CWG 转而重点制定支持这种模式的问责制框架，与此同时，法律顾问也在帮助处理与该模式有关的管理问题。

客户委员会/独立外部法律服务

- 1174 2015 年 3 月，开展广泛的提案征询流程之后，管理权 CWG 选用外部律所 Sidley Austin LLP 的服务，由其提供相关的独立法律建议。管理权 CWG 清楚，所有通信（客户委员会与律所之间的电子邮件和电话会议）以及律所准备的交付材料都会公开发布，因此管理权 CWG 同意通过客户委员会渠道来与律所沟通。⁴⁵
- 1175 应客户委员会的邀请，Sidley Austin LLP 出席了管理权 CWG 全体会议，对各种问题做出答复，同时还提供了更多说明。
- 1176 所有人都可以在以下位置查看客户委员会的成员、Sidley Austin 团队名单、会议录音、议程、研究结果和备忘录等：<https://community.icann.org/display/gnsocwgdtstwrdsdp/Client+Committee>
- 1177 通过设计小组方式并充分考虑外部的独立法律意见，管理权 CWG 制定了第二版提案草案，并在 2015 年 4 月 22 日至 2015 年 5 月 20 日之间进行公示，征询公众意见。在本次公共协商期间，利用与制定第二版提案相同的方法，进一步讨论和完善了第二版提案的各方面。
- 1178 本次公共评议期结束（2015 年 5 月 20 日）后，管理权 CWG 审核了收到的所有意见，并在适当情况下，设计小组准备了对所收到意见的答复，并完善了小组的成果。
- 1179 在第二版提案的基础上，管理权 CWG 全体成员与设计小组展开进一步讨论，参考公众意见分析的结果，制定了最终提案。

确定共识

- 1180 管理权 CWG 的提案是通过自下而上的多利益相关方模式制定的，其中包括多次审阅相关草案。对于每一版的提案草案，草案都已公开发布，并接受管理权 CWG 成员和参与者进行评议。最终提案的第一版草案于 2015 年 6 月 1 日呈交管理权 CWG，进行审核和评议，在 2015 年 6 月 2 日召开的全体会议上完成第一次审阅。第二版草案于 2015 年 6 月 3 日提交，在 2015 年 6 月 4 日的电话会议上完成第二次审阅。第三次，也就是最后一次审阅在 6 月 9 日完成。
- 1181 最后一次审阅之后，最终提案发给管理权 CWG，管理权 CWG 需要在 24 小时内指出可能存在的任何错误，提出意见或做出声明，以进行记录。在 24 小时的期限结束时（于 6 月 10 日 23:59 UTC 结束），管理权 CWG 的联合主席在第 VI.C 部分下方添加了一条注释，然后将最终提案呈交 SO/AC 章程组织，以进行审批。章程组织的审批工作需要 在 6 月 25 日之前完成，以便将提案提交给 ICG。

P1. VI. B. 公告、议程、邮件清单、协商和会议进程的链接

会议

- 管理权 CWG 全体会议（会议日期、议程、参与人员和会议记录）：<https://community.icann.org/display/gnsocwgdtstwrdsdp/Meetings>

⁴⁵ 客户委员会由两位联合主席和两位管理权 CWG 成员组成。

- 管理权 CWG 分组会议: <https://community.icann.org/display/gnsocwgdtdstwrshp/%5BArchive%5D+Work+Item+Sub+Groups>
- 设计小组会议: <https://community.icann.org/display/gnsocwgdtdstwrshp/Design+Teams>
- 客户委员会会议: <https://community.icann.org/display/gnsocwgdtdstwrshp/Client+Committee>

公共协商

- 针对管理权 CWG 第一版移交提案草案展开的公共协商（12 月 1 日）: <https://www.icann.org/public-comments/cwg-naming-transition-2014-12-01-en>
 - 对公众意见（2014 年 12 月）的答复: <https://www.icann.org/public-comments/cwg-naming-transition-2014-12-01-en#summary>
- ICANN 第 52 届会议的讨论文档（2015 年 2 月）: <https://community.icann.org/pages/viewpage.action?pageId=52889457>
- 针对管理权 CWG 第二版移交提案草案的公众意见（2015 年 5 月）: <https://www.icann.org/public-comments/cwg-stewardship-draft-proposal-2015-04-22-en>

网络研讨会和其他公开演讲

- 2014 年 12 月 3-4 日的网络研讨会: <https://community.icann.org/pages/viewpage.action?pageId=50823496>
- 2015 年 2 月 3 日的网络研讨会: <https://community.icann.org/pages/viewpage.action?pageId=52232656>
- ICANN 第 52 届新加坡会议的演示文稿: <http://singapore52.icann.org/en/schedule/thu-cwg-stewardship>
- 2015 年 4 月 24 日的网络研讨会: <https://community.icann.org/pages/viewpage.action?pageId=52897455>
- 2015 年 5 月 6-7 日的网络研讨会: <https://community.icann.org/pages/viewpage.action?pageId=53772631>
- 6 月 11 日的网络研讨会: <https://community.icann.org/pages/viewpage.action?pageId=53778352>

邮件清单存档

- <https://community.icann.org/display/gnsocwgdtdstwrshp/Mailing+List+Archives>

沟通信函

- <https://community.icann.org/pages/viewpage.action?pageId=49355992>

外展活动

- <https://community.icann.org/display/gnsocwgdtstwrdsdp/Outreach+Tracking+CWG+Stewardship>

P1. VI. C. 对您所在社群提案达成的认同程度的评估，包括说明哪些方面存在争论或不同看法

- 1182 域名职能跨社群工作组（管理权 CWG）非常高兴地向章程组织提供针对 IANA 管理权移交协调小组（ICG）的 IANA 管理权移交意见征询所拟定的提案，以期贵方根据章程予以考量和审批。
- 1183 此提案是 CWG 的 19 名成员、133 名参与者和一个资深法律顾问团队在过去一年中努力工作的结晶，在过去一年中，他们召开了 100 多次电话会议或实体会议，展开了 2 次公共协商，收发了 4,000 多封往来电子邮件。在此提案的制定过程中，我们考虑了各种重要要求和具体法律意见，参与提案制定的各方之间做出了很大的折衷，同时也对通过公共评议流程所收集到的意见予以了充分的考量，从而审慎平衡各方面因素。在呈交给章程组织考量之前，最终提案得到了管理权 CWG 的一致支持，没有任何遗留的异议或少数意见。
- 1184 正如管理权 CWG 提案中所述，此提案的效果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加强 ICANN 问责制跨社群工作组（问责制 CCWG）所提出的 ICANN 级别问责机制的实施情况。管理权 CWG 和问责制 CCWG 的联合主席已进行协调，管理权 CWG 相信，如果按照预期实施问责制 CCWG 的建议，将能满足管理权 CWG 曾向 CCWG 表明要求。如果这些 ICANN 级别问责机制中有任何要素未按照管理权 CWG 的提案实施，就将需要修订此提案。

P1. 附录 A： 社群对 IANA 职能的使用 – 其他信息

1) 根区更改请求管理（《NTIA IANA 职能合同》：C.2.9.2.a）

- a) **该职能的说明：**接收并处理 TLD 根区更改请求。这些更改请求包括新增或更新现有 TLD 域名服务器（NS）和授权签署人（DS）资源记录（RR）信息，以及关联的“粘合”（A 和 AAAA RR）。更改请求还可将新的 TLD 条目加入根区。
- b) **该职能的客户：**TLD 注册管理机构。
- c) **哪些注册管理机构涉及提供该职能：**根区数据库。
- d) **重叠或相互依存性：**针对根区中条目的政策由 ICANN 政策制定机制（例如，对于 ccTLD 和 gTLD）来决定。IETF 标准化流程可从全球域名空间创建保留域名，以便禁用某些在 DNS 根区中有效的域名。

2) 根区 WHOIS 更改请求和数据库管理（《NTIA IANA 职能合同》：C.2.9.2.b）

- a) **该职能的说明：**IFO 负责维护根区 WHOIS 数据库，将所有 TLD 注册管理运行机构的经过验证的最新联系信息更新到数据库中，并确保此数据库能够被公众访问。根区 WHOIS 数据库至少应包含 TLD 名称；TLD 域名服务器的 IP 地址；此类域名服务器的相应名称；TLD 的创建日期；TLD 注册管理运行机构的名称、邮政地址、电子邮件地址、电话号码和传真号码；TLD 注册管理运行机构技术联系人的姓名、邮政地址、电子邮件地址、电话号码和传真号码；TLD 注册管理运行机构管理联系人的姓名、邮政地址、电子邮件地址、电话号码和传真号码；报告；上次更新“WHOIS”记录的日期；以及与 TLD 注册管理运行机构所请求的 TLD 相关的任何其他信息。IANA 应接收并处理 TLD 根区 WHOIS 更改请求。
- b) **该职能的客户：**TLD 注册管理机构。
- c) **哪些注册管理机构涉及提供该职能：**根区 WHOIS 数据库。
- d) **重叠或相互依存性：**无。

3) 授权和重新授权 ccTLD（《NTIA IANA 职能合同》：C.2.9.2.c）

- a) **该职能的说明：**指定或重新指定 ccTLD 注册管理机构（包括 IDN ccTLD）经理（发起组织）。IFO 在处理与授权和重新授权 ccTLD 有关的请求时应用现有政策框架，例如，RFC 1591 域名系统结构和授权、GAC 的国家和地区代码顶级域名授权和管理的原则与指导方针，以及由利益相关方和受影响相关方对这些政策所做的进一步澄清。如果不存在涵盖特殊情况的政策框架，ICANN 将与利益相关方和受影响相关方、相关的公共权威机构，以及政府就不在现有政策框架内或与之不一致的任何建议进行协商。在提出任何建议时，ICANN 也应

考虑相关国家框架和 TLD 注册管理机构所服务辖区的适用法律。

- b) **该职能的客户：**ccTLD 注册管理机构。
- c) **哪些注册管理机构涉及提供该职能：**根区、根区 WHOIS 数据库。
- d) **重叠或相互依存性：**针对根区中条目的政策由 ICANN 政策制定机制（例如，对于 ccTLD 和 gTLD）和 IETF 标准化流程（例如，对于特别保留的域名）来决定。

4) 授权和重新授权 gTLD（《NTIA IANA 职能合同》：C.2.9.2.d）

- a) **该职能的说明：**指定或重新指定 gTLD 注册管理机构的发起组织。ICANN 验证与 gTLD 授权和重新授权相关的所有请求是否与 ICANN 制定的程序一致。在提出授权或重新授权建议时，ICANN 必须以授权和重新授权报告的形式，提供一份证实 ICANN 遵照其自身政策框架的文档，其中包括说明流程如何提供机会以获取利益相关方意见并支持全球公众利益的特定文档。
- b) **该职能的客户：**gTLD 注册管理机构
- c) **哪些注册管理机构涉及提供该职能：**根区、根区 WHOIS 数据库。
- d) **重叠或相互依存性：**针对根区中条目的政策由 ICANN 政策制定机制（例如，对于 ccTLD 和 gTLD）和 IETF 标准化流程（例如，对于特别保留的域名）来决定。

5) 重新授权和运营 .INT TLD（《NTIA IANA 职能合同》：C.2.9.4）⁴⁶

- a) **该职能的说明：**以前，IETF RFC 1591 中曾对适用于 .INT 的政策进行了说明。此政策允许注册国际组织和用于基础设施的国际数据库。与用于基础设施的国际数据库相关的 .INT 适用的政策由 IETF 制定。RFC 3172 建议将此类用法转移给 .ARPA，实际上只是将当时现存的此类基础设施的 .INT 用法（IPv6 反向映射树）转移给 .ARPA；所有后续基础设施的使用都已在 .ARPA 管辖范围内。自此更改之后，只有国际条约组织才能能在 .INT 下注册域名以用于组织自身。
- b) **该职能的客户：**有资格在 .INT 中注册的合格注册人（<http://www.iana.org/domains/int/policy>）。
- c) **哪些注册管理机构涉及提供该职能：**根区数据库、根区 WHOIS、.INT 区域数据库、.INT WHOIS 数据库。
- d) **重叠或相互依存性：**以前，政策在一定程度上是由 IETF 来决定的，然而根据

⁴⁶ 管理权 CWG 在对 .INT 域名进行考量后认为，如果 ICANN/IANA 不对 .INT 做出任何政策更改，那么管理权 CWG 认为在移交后 .INT 域名管理方面不需要任何更改。在移交后，未来对 .INT 域名的管理需经过审核。

RFC 3172, .INT 不再用于作基础设施用的国际数据库, 而是由 .ARPA TLD 来代之。

6) 根区 DNSSEC 密钥管理 (《NTIA IANA 职能合同》: C.2.9.2.f)

- a) **该职能的说明:** IANA 职能运营商负责生成密钥签名密钥 (KSK) 并发布其公共部分。KSK 用于对根区域签名密钥 (ZSK) 进行数字签名, 根区维护商使用 ZSK 来对根区进行 DNSSEC 签名。
- b) **该职能的客户:** 根区维护商、DNS 验证解析程序操作员。
- c) **哪些注册管理机构涉及提供该职能:** 根区信任锚。
- d) **重叠或相互依存性:** IETF 为密钥类型创建算法数字。

7) 根区自动化 (《NTIA IANA 职能合同》: C.2.9.2.e)

- a) **该职能的说明:** 完全自动化的系统, 其中包括安全的 (加密的) 客户通信系统; 让客户可管理其与根区管理系统间交互的自动化供应协议; 更改请求及其后继行动的在线数据库, 让每位客户可查看其请求历史记录并保持其当前请求处理过程的透明度; 一个测试系统, 客户可使用该系统测试更改请求的技术要求; 用于在 IFO 之间安全通信的内部接口; 以及管理者和根区维护商。
- b) **该职能的客户:** TLD 注册管理机构。
- c) **哪些注册管理机构涉及提供该职能:** 根区数据库、根区 WHOIS。
- d) **重叠或相互依存性:** 不适用

8) 客户服务投诉解决流程 (CSCR) (《NTIA IANA 职能合同》: C.2.9.2.g)

- a) **该职能的说明:** IANA 职能客户提交投诉以期得到及时解决的流程, 该流程遵循行业最佳做法, 并包含一个合理的投诉解决时间期限。
- b) **该职能的客户:** TLD 注册管理机构。
- c) **哪些注册管理机构涉及提供该职能:** 不适用
- d) **重叠或相互依存性:** 域名注册管理机构面向客户的所有 IANA 职能。

9) 管理 IDN 实践方法库 (在 IANA 职能合同覆盖范围之外的 IANA 服务或活动)

- a) **该职能的说明:** TLD IDN 实践方法的 IANA 库也称为 “IDN 语言表注册管理机构”, 根据 “国际化域名 (IDN) 实施指导原则”, 其创建的目的是用来支持 IDN 技术的发展。除了在 TLD 注册管理机构网站中公开提供 IDN 表之外, TLD 注册管理机构还可以向 IANA 职能运营商注册 IDN 表, 后者则会在线显示这些表以便公众访问。

- b) 该职能的客户：**TLD 注册管理机构。
- c) 哪些注册管理机构涉及提供该职能：**IDN 语言表注册管理机构。
- d) 重叠或相互依存性：**IDN 基于由 IETF 制定和维护的标准。

10) 停用 TLD 授权（在 IANA 职能合同覆盖范围之外的 IANA 服务或活动）

- a) 该职能的说明：**停止正在使用的 TLD。
- b) 该职能的客户：**TLD 注册管理机构
- c) 哪些注册管理机构涉及提供该职能：**根区数据库、根区 WHOIS 数据库。
- d) 重叠或相互依存性：**不适用

P1. 附录 B: 《NTIA IANA 职能合同》中的监督机制

1185 下面列出了在《NTIA IANA 职能合同》中所述的监督机制:

持续的义务

- C. 2. 12. a 项目经理 — 承包商应根据此合同的要求, 提供经过培训的、知识渊博的技术人员。与 CO 和 COR 进行对接的所有承包商员工都必须具备出色的口头和书面沟通技能。“出色的口头和书面沟通技能”定义为能够流利交谈、有效沟通以及采用英语清楚地进行书面表达。IANA 职能项目经理组织、规划、引导、协调整体项目工作并提供员工; 管理用于与 CO 和 COR 进行授权对接的合同和转包活动, 确保遵从联邦法律与法规, 并负责如下工作:
- C. 4. 1 会议 — 项目审核和现场考察应每月进行一次。
- C. 4. 2 每月履职进度报告 — 承包商应每月筹备一份履职进度报告并提交给 COR (不迟于每月结束后的 15 天), 报告内应包括此前一个月内履行 IANA 职能的数据和说明信息 (即技术协议参数的分配、与根区管理相关的管理职能和互联网号码资源的分配)。该报告应包括各项职能开展的工作的概要说明以及相应的详细信息和细节。该报告还应对与执行 C. 2. 9 至 C. 2. 9. 4 中所述要求相关的重大事件、遇到的问题和任何预测的重要更改 (如有) 进行说明。
- C. 4. 3 根区管理公告板 — 承包商应与 NTIA、根区维护商合作, 结合第 C. 1. 3 节中列出的所有利益相关方和受影响相关方, 在合同授予日期之后的九 (9) 个月内开发一款公告板并通过网站提供给公众, 该公告板用于对根区管理工作的流程进行追踪。
- C. 4. 4 履职标准报告 — 承包商应按照第 C. 2. 8 节的规定就各项独立的 IANA 职能制定和发布报告。履职标准衡量报告将从合约授予日期之后的六 (6) 个月内开始每月在网站上进行公布 (不迟于每月结束后的 15 天)。
- C. 4. 5 客户服务调查 (CSS) — 承包商应与 NTIA 合作, 针对各项独立的 IANA 职能制定并执行符合履职报告的年度客户服务调查。该调查应包括对各独立 IANA 职能的反馈部分。在不迟于执行调查后的 30 天内, 承包商应向 COR 提交 CSS 报告。
- C. 5. 1 审计数据 — 承包商应生成安全流程审计记录数据并保留一年, 还应每年向 CO 和 COR 提交一份审计报告。所有的根区管理运营情况应包含于该审计报告和根区文件更改请求的记录中。承包商应根据 52. 215-2 中的条款保留这些记录。承包商应按 CO 和 COR 的要求提供特定的审计记录数据。
- C. 5. 2 根区管理审计数据 — 承包商应基于履行“条款 C. 9. 2 (a-g) 执行与根区管理相关的管理职能”方面的信息, 生成月度审计报告并通过网站发布。该审计报告应确认每个根区文件和根区“WHOIS”数据库更改请求, 以

及批准或拒绝这些更改请求所依据的相关政策。该报告应在合同授予日期之后的九（9）个月内开始每月进行公布，并在不迟于每月结束后的 15 天内提交给 COR。

- C.5.3 外部审计师 -- 承包商应每年进行外部独立专业合规审计，根据 IAN A 职能安全的全部规定审计当前最佳实践和本合同第 C.3 节的内容。

P1. 附录 C：有关移交 NTIA 名称职能管理权的决策支持原则和标准

终稿

1186 这些原则和标准用作制定 NTIA 管理权移交决策的基础。这表明，在发送至 ICG 之前，这些提案可以根据原则和标准进行测试。

- 1) **安全、稳定和弹性。**更改一定不得破坏 IANA 职能的运营，并且应该确保服务管理权的问责制和客观性。
- 2) 应对移交工作执行适当的压力测试。
- 3) 任何新的 IANA 治理机制都不应过于繁琐，而且应符合目的。
- 4) **支持开放的互联网：**移交提案应有助于打造具有开放性和互用性的互联网。
- 5) **问责制和透明度：**该服务应由专人负责且透明。
 - i) **透明度：**透明度是问责制的前提条件。虽然在授权或重新授权顶级域名期间可能会有机密性或运营连续性的担忧，但最终决策及其理论依据应公开或者至少要进行独立监查（服务性能事后评估的部分内容）。除非因受机密性的约束或限制而无法公布，否则应公布所有审计报告及其他审核材料，以便接受更广泛社群的检查。
 - ii) **问责制的独立性：**问责制流程应独立于 IANA 职能运营商⁴⁷，并且应确保 IANA 职能运营商向更广泛的全球多利益相关方社群负责。
 - iii) **IANA 政策的独立性：**政策流程应独立于 IANA 职能运营商。IANA 职能运营商的职责是根据相关自下而上政策流程议定的政策实施更改。
 - iv) **防止操纵⁴⁸：**需要采取保护措施，防止有人操纵服务或操控任何 IANA 监督或管理职能。
 - v) **履职标准：**IANA 职能运营商需要满足达成共识的服务水平，并且其决策应遵守达成共识的政策。需要准备用于监督履职情况的流程，并且需要准备用于补救失败的机制。还需要准备好备用方案以防服务失败。
 - vi) **申诉与纠正：**任何申诉流程都应是独立、可靠、经济且及时的，且约束力纠正流程应向受影响相关方和公众监督公开。申诉应仅限于质疑所遵循的政策或流程的实施情况，而不是政策本身。

⁴⁷ IANA 职能运营商这一术语是指提供服务的单位。

⁴⁸ 如果某小组的一个或多个成员在未得到其他利益相关方同意的情况下（这些利益相关方的赞同或无异议是达成共识的必要条件）仍然可以有效控制成果，那么该小组将被视为有操控性。小组需要赞同相应的共识条件。

6) 服务水平：IANA 职能的执行必须以可靠、及时高效的方式实施。这是一项重要服务，任何提案都应确保移交期间及之后服务的连续性，符合公认和议定的服务质量以及承诺的服务水平。

i) 服务水平承诺应适应 IANA 职能客户的制定需求，并且要进行持续改进。

ii) 服务质量应根据议定的承诺独立审计（*事后*审核）。

7) 以政策为行动准绳：IANA 职能运营商的决策和行动应基于通过公认的自下而上多利益相关方流程议定的政策客观执行。因此，IANA 职能运营商的决策和行动应该：

i) 可预测（例如，决策应明显基于由相关政策机构制定的取得共识且适用的政策）。

ii) 遵守法律/流程（例如，对于 ccTLD：遵守国家法律和流程以及任何适用的共识性 ICANN 政策和 IETF 技术标准。完成 IANA 职能移交后，IANA 职能运营商将继续根据现行的技术规范、注册管理机构的政策决策以及根区本身的安全性和稳定性要求，向现有注册管理机构提供服务。

iii) 不歧视。

iv) 可审计（*事后*审核）。

v) 可由重要利益相关方进行申诉。

8) IANA 职能的客户多样性：

i) IANA 职能运营商需要考虑与 TLD 运营商的各种形式的关系。提案需要将问责制安排的多样性反映给 IANA 职能的直接用户。

ii) 对于 ccTLD，IANA 职能运营商应提供不需要合同的服务，并应遵守为 ccTLD 签署的各协议和制定的安排。特别是，IANA 职能运营商不应向注册管理机构施加任何其他要求，除非这些要求与 DNS 全球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有直接且明显的关系。

iii) 对于 gTLD，不管 ICANN 和 gTLD 运营商之间是否存在现有或预期合同争议，IANA 职能运营商都应继续提供服务。不应为 IANA 服务的及时交付施加其他要求，除非这些要求与 DNS 全球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有直接且明显的关系。

9) 可分离性：任何提案必须确保能够：

i) 将 IANA 职能与当前运营商（即 ICANN）分离开来（如果得到担保）并且遵守议定的流程。

ii) 执行选择新 IANA 职能运营商的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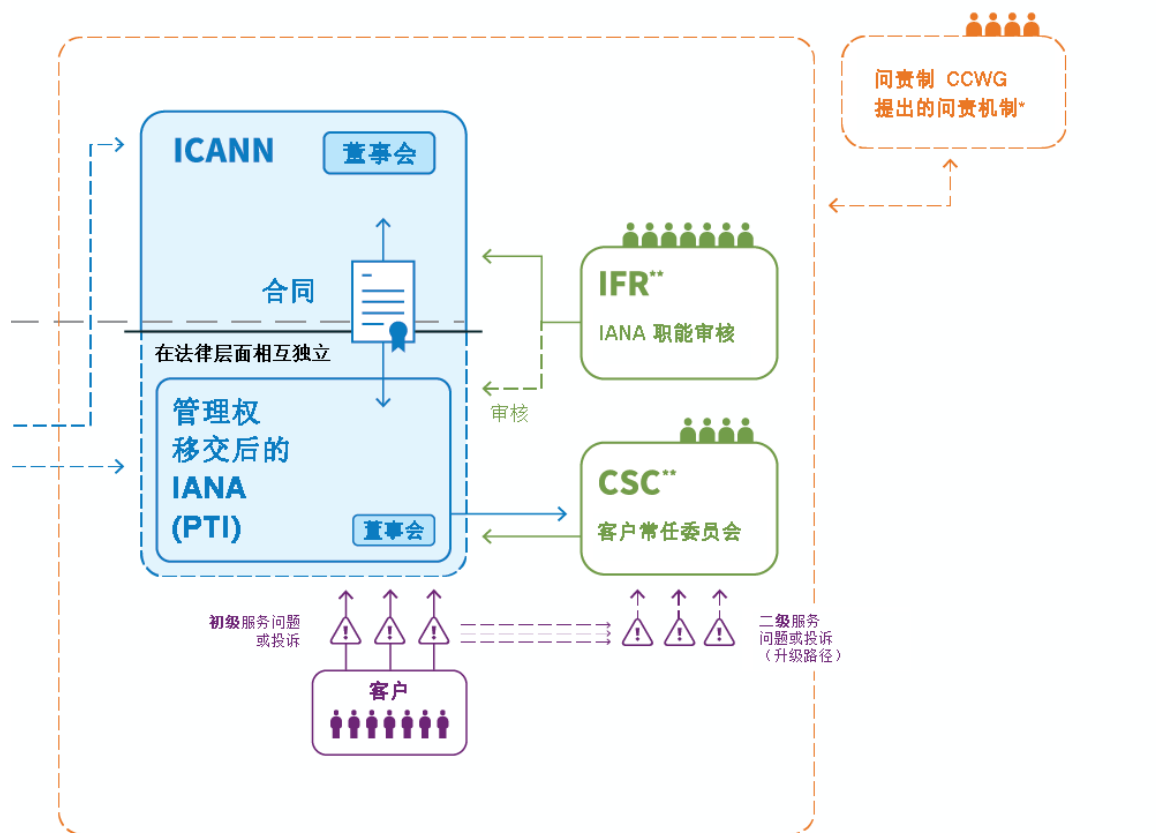
iii) 在未来的任何 IANA 职能移交过程中考虑这种分离性。

10) 多利益相关方原则：任何提案都必须能够促进多利益相关方参与未来的 IANA 职能监督工作。

P1. 附录 D: 图表

本图表摘自在管理权 CWG 的网络研讨会中使用的简介幻灯片。要查看完整的幻灯片，请访问 <https://community.icann.org/x/sJc0Aw>。

管理权移交后



* 最终的问责机制取决于问责制 CCWG 的工作。

** 工作组，但不一定是法人实体

P1. 附录 E： 移交后需执行的 IANA 合同条款（工作陈述）

1187 以下 IANA 职能合同条款应作为 IANA 工作陈述执行（并包含在 ICANN-PTI 合同中），请注意，这些条款需要进行更新，以反映移交后与 NTIA 的关系变化情况并确保术语的一致性，也可根据相关方对移交提案所提出的其他建议对条款进行更新：

- C. 1. 3. - 与所有受影响相关方的工作关系
- C. 2. 6 - 透明度和问责制
- C. 2. 7. 利益相关方的责任和权利
- C. 2. 8 - 履职标准
- C. 2. 9. 2. a - 根区文件更改请求管理
- C. 2. 9. 2. b - 根区 WHOIS 更改请求和数据库管理
- C. 2. 9. 2. c - 授权和重新授权国家和地区代码顶级域名（应创建关于国家和地区代码顶级域名停用的类似条款）
- C. 2. 9. 2. d - 授权和重新授权通用顶级域名（gTLD）
- C. 2. 9. 2. e - 根区自动化
- C. 2. 9. 2. f - 根区名系统安全扩展技术（DNSSEC）密钥管理
- C. 2. 12. a - 合格的项目经理
- C. 3. 1 - 安全系统
- C. 3. 2. - 安全系统通知
- C. 3. 3. - 安全数据
- C. 3. 4. - 安全计划
- C. 3. 5. - 安全董事
- C. 4. 2. - 每月履职进度报告
- C. 4. 3 - 根区管理公告板
- C. 4. 4 - 履职标准报告
- C. 4. 5. - 客户服务调查
- C. 5. 1. - 审计数据
- C. 5. 2 - 根区管理审计数据
- C. 5. 3 - 外部审计师
- C. 6. 1. - 利益冲突
- C. 6. 2. - 利益冲突官员
- C. 6. 2 的子款（C. 6. 2. 1-5）- 其他利益冲突要求

- *C. 7. 1. - 冗余*
- *C. 7. 2. - 应急计划*
- *C. 7. 3. - 向继任承包商移交*
- *C. 12. b - 重要人员*
- *权威根区中 DNSSEC 的基本要求*

P1. 附录 F： IANA 职能审核 – 工作陈述时长及审核周期

第一份移交后工作陈述应涵盖多长期限（时长）？

- 1188 任何提案都应提供改进 IANA 职能运营商履职情况的机会，这点至关重要，因为提案与命名相关，同时可审核提议的监督结构，使其满足客户和 ICANN 社群的需求。NTIA 移交 IANA 职能管理权之后的初始阶段尤为重要，在此阶段可以思考从 IANA 管理权移交中得到的经验教训、审核基于 IANA 管理权移交所创建的新结构的有效性，以及确定对 IANA 职能运营商履职情况的任何影响。因此，管理权 CWG 建议在 IANA 管理权移交日期之后的**两年内**针对 ICANN-PTI 合同评估 PTI 的履职情况并审核名称职能相关的初步 IANA 工作陈述（IANA SOW）。该审核工作将由从 ICANN 社群产生的多利益相关方机构领导完成。
- 1189 IANA 管理权移交日期之后的两年为初步审核阶段，此阶段过后，我们建议设置较长的审核周期，以避免持续经历审核流程，同时还要考虑 IANA 客户和 ICANN 社群的新兴需求或需求变化情况。我们建议后续审核以日历年为基础开展，建议的标准周期为不超过五年。
- 1190 IANA 职能审核工作和 ICANN 的其他审核工作通常以至少五年一次的频率定期开展，除此之外，还可以由社群行动来启动特殊审核。
- 1191 定期 IANA 职能审核工作的重点是针对 IANA SOW 审核 PTI 的履职情况，同时还审查 IANA SOW 以确定是否要建议作出任何修改。IANA 职能审核的成果不受限制，可以包含各种建议。

审核或修改 IANA SOW（包括社群审批和 ICANN 接受）应采用哪种流程？

- 1192 审核工作可以确定对 IANA SOW 所提出的修改建议，以解决履职方面的任何缺陷；也可以确定对 CSC 章程的修改建议，以解决相关问题或缺陷。制定及审批修改建议应该通过确定的流程进行，在修改任何相关文档之前，至少应该完成以下步骤：
- 咨询 IANA 职能运营商；
 - 咨询 CSC；
 - ccTLD 及 gTLD 运营商召开公众意见会议；以及
 - 公共评议期。
- 1193 修改草案在生效之前，至少应该经历以下流程：
- 公共评议期；
 - ccNSO 和 GNSO 理事会绝大多数成员赞成；以及
 - ICANN 董事会审批。

1194 对 IANA SOW 实施任何修改的时间表应该得到 IANA 职能审核小组及 IANA 职能运营商的一致同意。

IANA 职能审核的范围

1195 IANA 职能审核至少应该考虑以下因素：

- IANA 职能运营商的履职情况是否满足 IANA SOW 所述的要求；
- 对 IANA SOW 的任何必要补充是否考虑了 IANA 名称职能消费者或 ICANN 社群一般会员的需求；⁴⁹
- IANA 职能运营商及任何监督结构的开放性/透明度规程，包括报告要求和预算透明度；
- 为开展 IANA 监督工作以监控履职情况和处理 IANA 职能运营商问题所创建的新结构的有效性；
- IANA 职能移交前和移交后的相关履职情况是否符合建立的服务水平；以及
- CSC 或社群建议展开的流程讨论或其他改进（涉及 IANA 职能审核的任务方面）。

1196 作为审核的一部分，至少应该考虑以下提供的内容：

- 当前的 IANA SOW。
- IANA 职能运营商在确定的审核阶段所提供的常规报告，包括：
 - 月度履职报告；
 - 授权/重新授权报告；
 - 年度 IANA 审计；
 - 安全流程报告；
 - RZM 数据审计；
 - 对 IANA 客户满意度调查的答复；以及⁵⁰
 - 利益冲突执行及合规性报告。
- CSC 提供的内容包括：
 - 在审核上述报告的过程中标记的问题；
 - 公共文稿和会议记录；
 - 为确保 IANA 职能运营商修正工作有效性而提供的建议；以及
 - IANA 职能运营商履职情况的年度评估。

⁴⁹ 注意：这并不包括审核通过已达成一致的程序制定或采用的政策以及 ICANN 与签约 TLD 之间关系。

⁵⁰ 这些报告应在报告提交阶段予以保留，并可供 IANA 职能审核小组成员查看（只要他们不公开发布即可）。

- 社群可通过 IANA 职能审核小组确定的公共协商流程提供意见和建议，可能包括：
 - 公共评议期。
 - 在 ICANN 会议的面对面会议上提供意见和建议。
 - 答复与 IANA 职能运营商履职情况相关的公共调查；以及
 - 在 IANA 职能审核小组会议上提供公共意见和建议。

1197 **审核的目标是什么？**

1198 IANA 职能审核小组审核上述数据点的目标将是：

- 评估 IANA 职能运营商及任何相关监督机构的履职情况，以满足其直接客户的需求以及更广泛的 ICANN 社群的期望；
- 评估任何 IANA 监督机构的履职情况，了解其是否履行了各自章程中所述的职责；
- 考虑并评估自上次 IANA 职能审核后进行的更改及其对 IANA 名称职能履行情况的影响；
- 确定是否应提出修订 SOW 的任何建议；以及
- 确定 IANA 职能履行及相关监督机制的待改进方面。

1199 任何建议都将能够确定这些方面的改进，同时受数据和相关分析的支持，可以说明存在的缺陷以及解决方式。

IANA 职能审核小组的构成

1200 哪些人员是相关利益相关方？

1201 ICANN 中的所有利益相关方团体都与 IANA 职能审核小组进行的审核相关。此外，号码和协议运营社群都有机会向审核小组任命一名联络人。IANA 职能审核小组将由以下人员组成：

1. 团体	2. IFRT 成员
3. ccNSO	4. 2
5. ccTLD（非 ccNSO）	6. 1
7. 注册管理机构利益相关方团体（RySG）	8. 2

9. 注册服务机构利益相关方团体 (RsSG)	10. 1
11. 商业利益相关方团体 (CSG)	12. 1
13. 非商业利益相关方团体 (NCSG)	14. 1
15. 政府咨询委员会 (GAC)	16. 1
17. 安全与稳定咨询委员会 (SSAC)	18. 1
19. 根服务器运营商咨询委员会 (RSSAC)	20. 1
21. 一般会员咨询委员会 (ALAC)	22. 1
23. CSC 联络人	24. 1

1202 如果建议侧重于 gTLD 或 ccTLD 方面的特定服务，或者二者间的流程互不相同，则在该社群的成员存在反对意见时，不得敲定最终建议。在处理单纯的 gTLD 问题时，如果 GNSO 成员持有异议，便不能做出决策；在处理单纯的 ccTLD 问题（或是使用不同于 ccTLD 处理方法进行处理的问题）时，如果 IANA 职能审核小组的 ccTLD 成员持有异议，则也不能做出决策。

1203 此外，将任命一名 IANA 职能运营商人员作为 IANA 职能审核小组的联络人。

1204 **哪些机构应协调审核工作？**

1205 ICANN 董事会或董事会下属的相应委员会必须确保召集 IANA 职能审核小组的时间间隔不超过五年（或专为完成第一次定期 IANA 职能审核召集），以便领导审核 IANA SOW 及上文确定的其他履职指标。IANA 职能审核小组不是常务机构，每次 IANA 职能审核时都将重新组建。

1206 有兴趣加入 IANA 职能审核小组的个人可以提交意向表述，回答以下问题：

- 他们为何有兴趣加入 IANA 职能审核小组；
- 他们将为 IANA 职能审核小组带来哪些特殊技能；
- 他们对 IANA 职能了解的程度如何；
- 他们是否了解 IANA 职能审核小组的目的；以及
- 他们是否了解参与审核流程所需的时间以及能否担当该角色。

1207 支持组织或咨询委员会可以根据各自内部确定的流程指定“意向表述”提交人。对于 ccNSO 以外的 ccTLD 代表，同样将由 ccNSO 任命；在任命非 ccNSO 代表时，强烈建议 ccNSO 还要咨询区域 ccTLD 组织的意见，包括 AfTLD、APTLD、LACTLD 和 CENTR。

1208 **领导开展审核工作的职责范围是什么？**

1209 上文定义的 IANA 职能审核小组将肩负开展 IANA 职能履行情况审核的主要责任，具体包括：

- 审核并评估上文确定的审核意见和建议；

- 启动公共评议期和其他流程，以征询更广泛社群的意见和建议；
- 考虑在公共评议期和其他社群意见征询程序中收到的意见和建议；以及
- 针对 IANA SOW 和 IANA 职能运营商履职情况提出改进建议。

1210 IANA 职能审核是一个工作强度极高的项目，所有选中的成员都应该积极参与 IANA 职能审核小组的工作。

1211 IANA 职能审核小组将是 ICANN 的内部机构，已在《ICANN 章程》的基本章程中予以定义。ICANN 将为 IANA 职能审核小组提供秘书处支持以及其他支持。

1212 **应采用哪种类型的流程结构？**

1213 管理权 CWG 建议遵循 ICANN 跨社群工作组指导原则来组织 IANA 职能审核工作，因为该指导原则已经过数年的发展，并已成功用于制定 IANA 管理权移交建议的流程中。正如管理权 CWG 一样，该审核小组的联合主席将由 GNSO 指定人员和 ccNSO 指定人员共同担任。该小组将以共识为基础开展工作。如果无法达成共识，那么 IANA 职能审核小组将根据获得小组成员多数投票的方式进行决策。

1214 从 IANA 职能审核小组的成员委任到发布最终报告，管理权 CWG 预计每次 IANA 职能审核需要九个月时间，包括两次为期 40 天的公共评议期。

1215 **更广泛的社群如何参与此审核工作？**

1216 正如其他跨社群工作组一样，管理权 CWG 建议向感兴趣的参与者开放所有邮件清单和会议，保持透明度，同时向公众提供相关记录和文稿。流程的几个阶段需要征询社群意见：

- 流程开始前后，我们会邀请社群考虑与审核相关的问题；以及
- 流程中期，我们将向社群提供报告草案供其审核。

1217 最终报告编写完成后，我们将及时提供给社群。

1218 **哪些因素可能触发审核？**

1219 与《义务确认书》(AoC) 审核类似，IANA 职能审核工作将以日历年为基础开展，首先将在 IANA 管理权移交日期之后的一年内启动“意向表述”，提供足够的时间召集 IANA 职能审核小组，并在 IANA 管理权移交日期之后的两年内完成 IANA 职能审核工作。后续审核工作将以至少五年一次的频率开展，从初次 IANA 职能审核日期开始计算。

1220 只有在以下升级机制都已尝试过但无效的情况下，才能启动非定期或“特殊”IANA 职能审核（特殊 IFR）：

- 已采用 CSC 补救措施程序，但无法解决发现的问题（请参阅附录 G）；以及
- 已采用 IANA 问题解决流程，但未能纠正缺陷（请参阅附录 J）。

1221 如果在尝试过上述升级机制后仍未能解决问题，ccNSO 和 GNSO 将负责评估和审核 CSC 流程的结果（如附录 G 中所定义）和 IANA 问题解决流程（如附录 J 中所定义），以确定是否需要启动特殊 IFR。在经过了考量之后（包括可以征询公众意见，必须与其他 SO/AC 进行有意义的协商），可发起特殊 IFR。如果要启动特殊 IFR，需要 ccNSO 和 GNSO 理事会进行投票表决（根据确定绝大多数的常规流程，需要每个理事会绝大多数成员投票赞成）。特殊 IFR 将遵守与定期 IANA 职能审核相同的多利益相关方跨社群人员构成和流程结构。特殊 IFR 的范围比定期 IFR 窄，主要评估已发现的缺陷或问题、它对整体 IANA 履职情况的影响以及如何通过最好的方法解决这个问题。与定期 IFR 不同的是，特殊 IFR 仅限于审核 IANA 职能运营履职情况，但不应考虑政策制定和采纳流程，或 ICANN 与其签约顶级域名之间的关系。

1222 《ICANN 章程》中将明确阐明实施定期和特殊 IANA 职能审核的要求，而且问责制 CCWG 正在考虑将该要求确定为基本章程。此外，ICANN 与管理权移交后的 IANA（或称为 PTI）签署的合同中应说明 IFR 和特殊 IFR 机制。

1223 CCWG 问责制相关性

1224 与 IFR 和特殊 FIR 有关的问责机制因素包括：

- 创建阐述 IFR 和特殊 IFR 机制的 ICANN 基本章程，包括上述可发起特殊 IFR 的投票门槛（即尝试通过指定升级方法解决但无效后，ccNSO 和 GNSO 理事会的赞成票都达到绝对多数），以及 IFR 和特殊 IFR 结果（可能包括分离流程，请参阅附录 L）的审批。

审核表

25. 审核类型	26. 频率	27. 责任方
28. IANA 职能审核（IRF）的内容包括： 29. 工作陈述（SOW）	30. 初次审核时间为两年内，之后是至少五年一次。 31. 32. 33. 特殊 IFR 也可以由 ICANN 社群发起	34. IANA 职能审核小组 35.
36. 审核月度履职报告	37. 每月	38. CSC
39. 现场访问	40. 按需	41. IANA 职能审核小组

42. 审核有关 IANA 职能 运营商履职 SOW 报 告的 CSC 报告	43. 每年	44. AC/SO/ICANN 45. 意见征询期 46. ICANN 董事会
47. 审核履职指标	48. 每季	49. CSC
50. 审核客户调查报告	51. 每年	52. CSC
53. 审核安全审计流程报 告	54. 每年	55. CSC
56. 审核 RZM 审计报告	57. 每季	58. CSC 59. 根区运营商
60. 审核年度审计报告	61. 每年	62. CSC, 考虑社群 意见 (即 ICAN N 的公众意 见) 63.
64. 审核利益冲突政策实 施合规审计报告	65. 每年	66. 社群审核方 (A C/SO/董事 会), 向 IFO 提供意见

P1. 附录 G： 提议的客户常任委员会（CSC） 章程

使命

- 1225 设立客户常任委员会（CSC） 是为了肩负起此前由美国商务部的国家电信和信息管理局（NTIA） 所履行的运营监督职责， 因为 CSC 的工作与监控 IANA 命名职能的履行情况有关。 该职责将于 [日期] 移交并生效。
- 1226 CSC 的使命是确保为命名服务的直接客户持续实现令人满意的 IANA 职能履行情况。 命名服务的主要客户是顶级域名注册管理机构运营商， 但同样包括根服务器运营商和其他非根区职能。
- 1227 为达成使命， CSC 将对 IANA 命名职能的履行情况进行定期监控， 了解其是否满足已达成共识的服务水平目标， 并通过一系列机制参与 IANA 职能运营商的工作， 以便对发现的问题领域进行补救。
- 1228 CSC 无权通过特殊的 IANA 职能审核来更改 IANA 职能运营商， 但是为了更正发现的错误， 它能够向 ccNSO 和 GNSO 升级失败， ccNSO 和 GNSO 随后可能会决定使用达成一致的协商结果和升级流程来采取进一步的行动。 在此过程中， 也许会涉及到特殊的 IANA 职能审核。

职责范围

- 1229 CSC 有权对 IANA 命名职能的履行情况进行定期监控， 了解其是否满足已达成共识的服务水平目标。
- 1230 CSC 每个月都将分析 IANA 职能运营商提供的报告并发布其分析结果。
- 1231 CSC 有权根据补救措施程序采取补救措施， 以解决履职情况低下问题（请参阅本附录末尾的程序说明）。 CSC 成立后， 补救措施程序将由 CSC 制定， 且须获得 CSC 和移交后的 IANA 职能运营商的一致共识。
- 1232 如果 IANA 职能运营商竭尽全力对履职问题进行补救之后， CSC 仍然对结果不满意， 那么 CSC 有权将此履职问题升级至 ccNSO 和 GNSO 以供考虑。
- 1233 CSC 可能收到来自独立注册管理机构运营商关于 IANA 命名职能履行情况的投诉， 但 CSC 不会参与任何注册管理机构运营商和 IANA 之间的直接争议。
- 1234 CSC 将审核个人投诉， 旨在发现 IANA 职能运营商履职情况低下的各种模式， 并以此回应相同性质的投诉。 关于解决问题方面， 如果 CSC 认为已经无法实施进一步补救措施， 并且补救措施未达到预期效果， 则有权升级至 PTI 董事会， 如有必要则继续升级至上一级机构。
- 1235 CSC 将每年（或按需） 与 IANA 职能运营商、 命名服务的主要客户以及 ICANN 社群协商讨论 IANA 职能运营商的履职情况。

- 1236 CSC 有权与注册管理机构运营商和 IANA 职能运营商协商探讨强化 IANA 运营服务条款的方式，以满足不断变化的技术环境需求，并以此来解决履职问题或应对其他无法预见的情况。如果大家一致认为有必要对 IANA 命名服务或运营方式进行重大更改，那么 CSC 有权呼吁 IANA 职能运营商召集社群对提议的更改进行协商和独立验证。任何推荐的更改都必须获得 ccNSO 和 RySG 的批准。
- 1237 IANA 职能运营商有责任实施任何所推荐的更改，并确保执行足够的测试，以保证移交工作进行顺利，且不对服务水平造成损害。
- 1238 CSC 将为 IANA 职能审核小组和各个独立的跨社群工作组分别提供一名联络员。

1239 利益冲突

- 1240 ICANN 章程明确指出，应该持续、中立、客观并公平地落实相关政策，不得挑出任何相关方加以区别对待；争议解决流程需要公平透明。CSC 成员应根据审核中出现的特定投诉或问题来披露任何利益冲突。如果大多数 CSC 成员和联络人认为某位成员有利益冲突，那么这名成员或可不参与特定投诉或问题的讨论。

成员构成

- 1241 CSC 应该保持较小规模，由具有 IANA 命名职能直接经验和知识的代表组成。CSC 至少将包含：
- 两名 gTLD 注册管理机构运营商。
 - 两名 ccTLD 注册管理机构运营商。
 - 还可以在最低要求中附加一名不属于 ccTLD 或 gTLD 注册管理机构运营商的 TLD 代表，例如 .ARPA 的 IAB，但不作强制性要求。
 - 一名来自移交后 IANA 职能运营商的联络人。
- 1242 以下组织也可以任命联络人，但不强制要求所有小组都必须提供联络人：
- 各有一名来自其他 ICANN 支持组织和咨询委员会的联络人：
 - GNSO（非注册管理机构）
 - ALAC
 - NRO（或 ASO）
 - GAC
 - RSSAC
 - SSAC

- 1243 联络人不能是 CSC 成员，也不可以在 CSC 中行使表决权，但享有与 CSC 成员同等地位的参与权。
- 1244 CSC 主席将于每年由 CSC 选举一次。理想情况下，主席由 IANA 命名职能的直接客户担任，不得由 IANA 职能运营商联络人担任。
- 1245 CSC 和 IANA 职能运营商将提名主要和次要联系人，以促进完成正式沟通工作。
- 1246 IANA 职能审核小组的联络人将由 CSC 全体成员决定。鉴于专业技能在注册管理机构代表中的重要性，应当优先考虑该角色的联络人。

成员筛选流程

- 1247 CSC 成员和联络人将由各社群根据内部流程来任命。但所有候选人都需要提交意向表述，回答以下问题：
- 他们为何有兴趣加入 CSC。
 - 他们将为 CSC 提供哪些特殊技能。
 - 他们对 IANA 职能的了解程度如何。
 - 他们对 CSC 目标的了解程度如何。
 - 他们是否了解参与 CSC 所需投入的时间以及能否担当该角色。
- 1248 感兴趣的候选人还应该提供一份简历或个人简介，作为意向表述的支持材料。
- 1249 ccTLD 和 gTLD 成员将分别由 ccNSO 和 RySG 任命，联络人则由各自适合的群组任命，不属于这些群组成员的 ccTLD 和 gTLD 注册管理机构运营商也将有资格成为 CSC 的成员或联络人。ccNSO 和 RySG 应提前商议以确定最终人选，尽量提供具有地域多样性和多种技能组合的成员及联络人候选人名单。
- 如果 TLD 注册管理机构运营商代表与 ccTLD 或 gTLD 注册管理机构没有关联，则需向 ccNSO 理事会或 GNSO 理事会提交意向书。意向书中必须包含该注册管理机构运营商出具的支持函。该条款旨在确保安排工作有序进行，其中并不包含 ccNSO 或 GNSO 的其他从属注册管理机构。
- 1250 CSC 的所有成员都必须获得 ccNSO 和 GNSO 的批准。尽管 ccNSO 和 GNSO 无权质疑任何推荐的 CSC 提名人的合理性，但他们将从地域多样性和技能组合方面来考虑提议的 CSC 的总体构成情况。

条款

- 1251 无论提名人是否为 CSC 成员或联络人，任期均为两年，期满后最多可再连任两个两年任期。该规定的目的是为了确保提名人提供一致性服务，同时保留相关知识。

- 1252 为实现这一目的，至少一半的 CSC 就职提名人的初始任期为三年。续任期为两年。
- 1253 CSC 提名人每年必须最少参加 9 次会议，并且不得连续缺席两次会议。如果提名人无法满足以上要求，那么 CSC 主席将可以申请从相应组织选择替代提名人。

成员召回

- 1254 任何 CSC 提名人都可以被各自任命的社群召回。
- 1255 如果一名 ccTLD 或 gTLD 注册管理机构代表被召回，那么指定群组将暂时任命一名替代成员来填补空缺。鉴于 CSC 每月都将召开会议，因此应在召回日期的一个月以内填补空缺。
- 1256 如果 CSC 提名人无法满足最低参会要求，那么 CSC 也可以请求社群召回该成员。任命社群将有责任寻找合适的替代成员。

会议

- 1257 CSC 每月至少需要召开一次电话会议，会议时间和日期将由 CSC 成员协商确定。
- 1258 CSC 每年不得少于 3 次向 IANA 命名职能的直接客户提供定期更新。这些更新可能会在 ICANN 会议期间提供给 RySG 和 ccNSO。
- 1259 CSC 也将考虑其他小组关于提供 IANA 职能运营商履职情况相关更新的申请。

会议记录

- 1260 所有 CSC 电话会议的会议记录都将在会议之后的五个工作日内向公众发布。
- 1261 CSC 也将报告任何补救措施。
- 1262 ICANN 会议期间的公众意见会议具有开放性，文稿和演示内容都将根据 ICANN 的会议要求发布。

秘书处

- 1263 IANA 职能运营商将为 CSC 提供秘书处支持。IANA 职能运营商也将远程参与 CSC 的所有会议并提供相关支持。

审核

- 1264 CSC 首次会议一年后，ccNSO 和 RySG 代表委员会将对章程进行初步审核。审核的目的在于为其他 ICANN 利益相关方创造通过公众意见流程提出意见的机会。任何所建议的更改都需要获得 ccNSO 和 GNSO 的批准。
- 1265 此后，将在 CSC、ccNSO 或 GNSO 的要求下，或在开展与 IANA 职能审核相关的工作时，对章程进行审核。

- 1266 CSC 首次会议两年后，将对 CSC 的有效性进行初步审核；之后每三年审核一次。审核方式将由 ccNSO 和 GNSO 决定。
- 1267 CSC 或 IANA 职能运营商可以申请对服务水平目标进行审核或更改。审核之后提出的任何服务水平目标更改都必须得到 ccNSO 和 GNSO 的一致同意。

=====

提议的补救措施程序

- 1268 本提案说明了补救措施程序所包含的内容。程序在实施前应获得 CSC 和 IANA 职能运营商的一致同意。

	通知	第一次升级	第二次升级	第三次升级
发生原因	- 超出流程控制限制 - IANA 客户提供证据证明 IANA 未满足 SLE 要求 - IANA 定期报告表明未满足 SLE 要求	- 更正行动计划延迟 - 更正行动计划重大事件缺失 - 更正行动计划开放后，出现两个或更多其他违规“通知”	- 更正行动计划延迟 - 更正行动计划重大事件缺失 - 拟定采用更正行动计划后，出现两个或更多其他违规“通知”	- 未及时提交或实施第二次升级中的更正行动计划 - 拟定开展第二次升级中的更正行动后，出现其他类似违规情况
收件人	IANA 经理	PTI 董事会	全球域名分部总裁	ICANN 董事会，CEO
邮件内容	- 确定 SLE 违规情况和证据 - 请求召开电话会议，以探讨 CSC 邮件中提出的问题 - 更正行动要求 - 时间期限 - 确定需要提供答复的相关方	- 确定 SLE 违规情况和证据 - 请求召开电话会议，以探讨 CSC 邮件中提出的问题 - 更正行动要求 - 时间期限	同前	同前
请求答复	对发生的 SL	重新发布更正	同前，此外还	同前，此外还

	E 违规情况表示同意（或提供相反证据） • 原因 • 对个案进行更正 • 制定更正行动计划，以便： • 对当前情况进行补救 • 防止未来再次发生此情况 • 需在 14 天内提供更正行动计划	行动计划，以便： • 对之前失败的计划进行补救 • 包含新的违规情况 • 更正行动计划重大事件缺失 • 更正行动计划开放后，出现两个或更多其他违规“通知”	• 提供组织性、运营性更改，以更正缺乏更正行为的情况	• 通过 ICANN-PT I 合同和/或特殊 IFR 提供补救措施
--	---	--	--	--

P1. 附录 H: 服务水平预期

管理权 CWG 没有对当前工作流程提出任何更改意见。管理权 CWG 建议要求 IANA 人员（作为实施阶段的一部分）计量、记录和报告每个根区管理流程的其他详细事务时间信息。

这种透明度将为 CSC、IFRT 和社群提供实际信息，帮助它们判断并确认 IANA 职能运营商是否区别对待命名社群，并继续为其提供服务。由于流程进一步清晰明了，可以确定 IANA 员工并未在执行更改请求方面导致延迟。鉴于当前 SLE 的时间宽度，在其他场合，某些 TLD 经理有机会 – 或者已经认识到 – 优先考虑更改请求并在数日内完成，而其他请求则耗费更长时间，并且仍处于批准阶段。

原则

一系列的指导原则有助于定义监控和报告环境的预期结果，并且可以明确各项用于报告和评估 IANA 命名职能的标准。

1. **可归因的措施。**除了明显无法实行的指标，应当根据相关方履行责任所花费的时间，报告各项指标。例如，IANA 员工处理更改请求所花时间明显应从更改请求期间等待客户操作开始算起。
2. **整体指标。**除了上一条原则之外，还应报告整体指标，以明确有关端对端处理时间和处理数量的一般趋势。
3. **相关性。**收集的所有指标都应与客户服务的验证有关。此外，部分指标属于关键指标，对设置特定阈值来判断 IANA 职能运营商在提供适当的服务水平过程中是否出现违规情况具有重要作用。
4. **明确定义。**每个指标都应该进行充分的定义，这样才能确保对衡量对象以及根据标准实施自动衡量的方法持有普遍的理解。
5. **阈值定义。**履职标准特定阈值的定义应以对实际数据的分析为基础。这可能对以下两点提出要求：第一，指标和数据收集周期的定义；第二，在定义阈值之前，IANA 客户做出的分析。
6. **审核流程。**应定期审核服务水平预期，并根据改进的 IANA 客户预期和相关的环境更新进行调整。服务水平预期应获得社群和 IANA 职能运营商的共识。
7. **常规报告。**指标应在实际范围内定期进行实时报告。

了解 IANA 根区管理现状

简介

域名注册管理机构的服务水平预期（SLE）主要以衡量客户发送给注册管理机构的特定交易为基础。交易指标一般为以下形式：交易 A 必须在 X 期间内完成，按 Z 计算时间占 Y%。例如，根区更新必须在 72 小时内完成，按月计算时间占 95%。鉴于 IANA 并不对流程的所有阶段负责，所以 SLE 必须适合流程的所有阶段，还需留意不同阶段的差异，因此，根区管理流程现在遇到了前所未有的挑战，

这些 SLE 指标建立在下列假设的基础上：

A. 为了便于探讨 SLE，更改请求流程现在已经简化为五个主要阶段（每阶段内附有通知）：

1. 确认更改细节。
2. 根据技术标准文件、政策以及所有适用的验证方式来核实该更改。
3. 获得授权/允许以进一步处理该更改。
4. 实施更改。
5. 更改完成后通知更改请求人。

B. 大部分常规更改请求的根区管理流程均进行自动化处理。自动化工作包括：

1. 向 IANA 职能运营商提交更改请求的基于 Web 的界面。基于 Web 的界面将验证更改请求人提供的凭证，促进根区文件和根区数据库更改请求的形成。
2. IANA 系统近于实时向更改请求发起人发送确认收到请求的电子邮件。注意，在某些情况下，请求通过传真或文字信函等其他方式发起。在这些情况下，可能不会使用电子邮件进行交流。
3. IANA 系统对更改请求自动执行技术检查。这些检查将根据达成共识的最低标准来确保技术数据的一致性，并检查提交材料中的错误。
4. 通过自动的电子邮件验证流程向该领域相关联系人寻求一致意见，该流程至少会向双方注册管理机构的管理员和技术联系人发送审批请求，确认是否同意这项更新。（注：部分联系人回复不及时，降低了验证流程的效率。某些情况下还要求第三方验证，例如政府批准）。
5. 验证完成后，由 NTIA 对该更改请求进行授权。在线界面还会将影响根区文件的更改请求发送至根区维护商。
6. 完成确认后，NTIA 会及时向 IANA 职能运营商发送通知，对于影响根区文件的更改请求，NTIA 也会及时向根区维护商发送通知，以获得实施该更改请求的授权。
7. 实施前，根区维护商将重复对请求自动执行技术合规性检查，一经确认，便会在根区文件内实施更改。文件发布频率一般为每天两次。
8. 发布根区文件更新时，根区维护商会通知 IANA 职能运营商和注册管理机构，前者负责验证更改是否符合更改请求。

C. 移交后，NTIA 将不再负责流程工作，以上步骤也将失效。这就意味着 IANA 将承担流程结束部分的授权实施请求，以及直接与根区维护商沟通的工作。

D. 除维护周期以外，IANA 在线系统全年 365 天、每天 24 小时不间断运行，以便为全球客户提供服务。

监控以往履职情况

（我们监控以往履职情况只是为了了解现状，与将来的履职无关）。

管理权 CWG 根据 IANA 履职报告中公布的两个源数据以及 ccTLD 注册管理机构提供的有关与 IANA 根管理职能的交易日志，对 IANA 履职情况进行了一次历史分析。数据源周期为 2013 年 9 月至 2015 年 1 月，在此期间总共出现大约 565 个数据点，其中只有 27 起交易的持续时间超过 9 天，13 起交易的持续时间超过 12 天。还需要强调的是，由于注册管理机构没有对 IANA 职能运营商有关授权更改请求的事宜进行答复，造成了一些延迟，所以延迟未必在 IANA 职能运营商的掌控之中。有 4 起交易的持续时间超过 1 年（如果确保 DNS 的稳定性，这未必是问题）。有关该调查摘要，请访问[以下网址](#)：

提交给 NTIA 的提案中所含的最终 SLE 的定义工作以及审核管理权 CWG 提案的 ICG 流程将同时展开。目的在于确保 SLE 的定义工作不会造成管理权 CWG 提案的延迟，以便充分利用最终向 NTIA 提交提案之前的时间。如果了解正在开展的工作，请访问：<https://community.icann.org/x/CA4nAw>。

P1. 附录 I： 针对名称相关职能的 IANA 客户服务投诉解决流程

1269 （修改后的程序）

1270 请参阅位于 <http://www.iana.org/help/escalation-procedure> 的现有 ICANN-IANA 流程。

1271 如果有人 IANA 职能运营商提供 IANA 服务期间遇到问题，那么应该按照以下方式将问题报告给 IANA 职能运营商。如果客户遇到答复过慢、可能存在错误或未能体现公平服务等问题，则可以使用此流程。

第 1 阶段 - IANA 命名职能的初始补救流程

1272 投诉人可以向 escalation@iana.org 发送电子邮件，并提供出现问题的请求通知单号。如果问题无法解决，那么 IANA 员工将根据适用情况按照以下顺序将问题升级至以下团队成员：

- IANA 根区管理职能联络人；
- IANA 职能项目经理；以及
- 监察官（自愿步骤）。

1273 我们将尽快采取相关措施解决投诉，但投诉人可以通过以上结构化流程将投诉升级至 IANA 管理团队。如果投诉人在任何时候对解决流程不满意，则可以改用监察官（或类似流程）。

1274 **谁可以使用此流程？**

1275 此流程对所有人开放。⁵¹职能包括：

- 协议参数管理，包括对 .ARPA TLD 的管理。
- 根区管理；
- 根 DNS KSK 管理；
- 互联网号码资源分配；以及
- .INT TLD 的管理。

1276

1277 **必须提供哪些信息？**

1278 除了提供出现问题的请求通知单号之外，客户还应该提供了解并解决投诉所需的任何其他信息。

1279 **预计多长时间？**

⁵¹ 包括个人、ccTLD 地区组织以及 ICANN SO/AC 等。

- 1280 收到投诉后，我们将在一个工作日内予以确认，并在两个工作日内提供实质性答复。我们将尽快采取措施以解决投诉。
- 1281 还有其他解决流程吗？
- 1282 监察官或类似服务可以使用替代性争议解决技术协助解决问题。（有关当前 IANA 职能运营商的更多信息，请访问 ICANN [监察官网页](#)。）

当前 IANA 职能运营商（ICANN）的升级联系信息

职责	姓名	电子邮件地址
IANA	IANA 员工	iana@iana.org
IANA 技术协议参数分配职能联络人	Michelle Cotton	michelle.cotton@icann.org
IANA 根区管理职能联络人	Kim Davies	kim.davies@icann.org
IANA 互联网号码资源分配职能联络人	Naela Sarras	Naela.sarras@icann.org
IANA 职能项目经理	Elise Gerich	elise.gerich@icann.org
监察官	Chris LaHatte	ombudsman@icann.org

- 1283 将问题升级至 IANA 小组成员和/或监察官或类似人员后，CSC 会收到仅供了解问题信息的通知。

第 2 阶段（仅适用于 IANA 命名服务）

- 1284 如果第 1 阶段后此问题尚未解决，那么直接客户、IFO 和 ICANN 监察官可以使用以下升级机制：⁵²
- a) 如果问题未得到解决，那么投诉人（直接客户）、IFO 或 ICANN 监察官可以请求调解。⁵³
 - b) 投诉人和/或 IANA 职能运营商将问题通报 CSC。CSC 将审核并确定此问题是否属于持续性履职问题和/或可能的系统性问题。如果属于此类问题，CSC 则可以通过 IANA 问题解决流程（见附录 J）寻求补救措施。
 - c) 如果问题未得到解决，那么投诉人（直接客户）可以发起独立审核流程或寻求其他合适有效的法律援助。

⁵² 包括 TLD 组织在内的非直接客户在发现通过第 1 阶段仍然无法解决的问题后，可以将问题升级至 ICANN 监察官，或者通过适当的联络人在第 2 阶段将问题升级至 CSC。

⁵³ 管理权 CWG 建议，作为实施该提案的一部分，ICANN 员工应提供可行的调解方法，如《gTLD 注册管理机构基本协议》第 5.1 节所示（<https://www.icann.org/resources/pages/registries/registries-agreements-en>）。

P1. 附录 J： IANA 问题解决流程（仅适用于 IANA 命名服务）

1285 （新程序）

问题解决（包括对持续性履职问题或系统性问题提供答复）

1286 客户常任委员会（CSC）有权对 IANA 职能的履职情况进行定期监控，了解其是否满足已达成共识的服务水平目标。如果 CSC 发现了持续性履职问题，则可以根据补救行动计划寻求解决方案，该计划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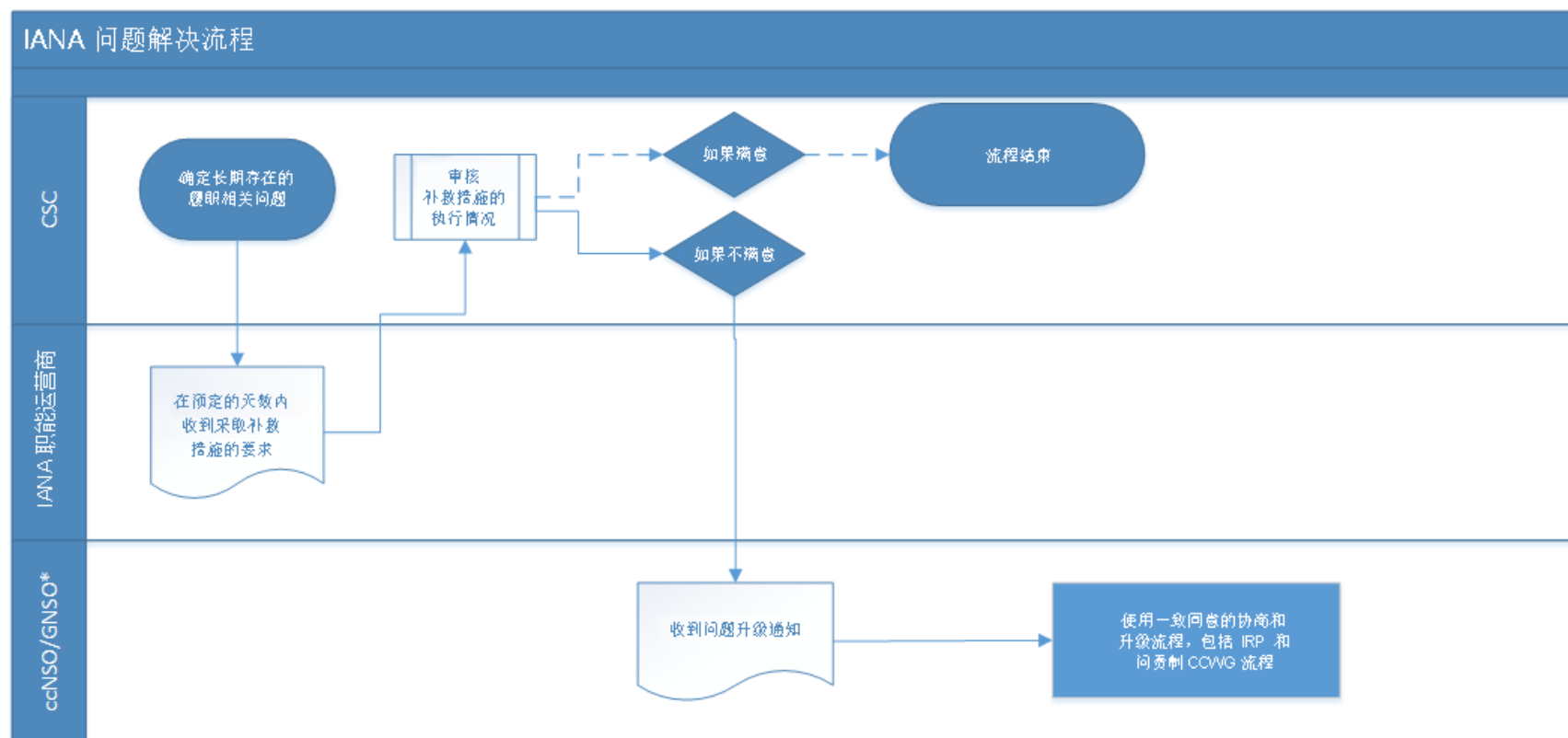
- 1) CSC 向 IANA 职能运营商员工报告持续性履职问题，并请求在预定天数内采取补救行动。
- 2) CSC 确认完成补救行动。
- 3) 如果 CSC 认为已经无法实施进一步补救行动，并且未实现必要的改进，则有权升级至 PTI 董事会，如有必要则继续升级至上一级机构。
- 4) 如果 CSC 升级到 PTI 董事会后，履职问题仍未得到解决，则有权升级至 ccNSO 和/或 GNSO，⁵⁴随后由它们决定是否采取包括启动特殊 IFR 在内的进一步行动。

系统性问题

1287 IANA 职能审核包括考虑和解决影响 IANA 命名服务的任何系统性问题。

⁵⁴ 在此步骤中，ccNSO 和 GNSO 的职责应该是进行深入调查，以确保此操作符合其使命，同时确定 SO 为履行这一职责而需要采取的任何措施。

P1. 附录 J-1： 升级机制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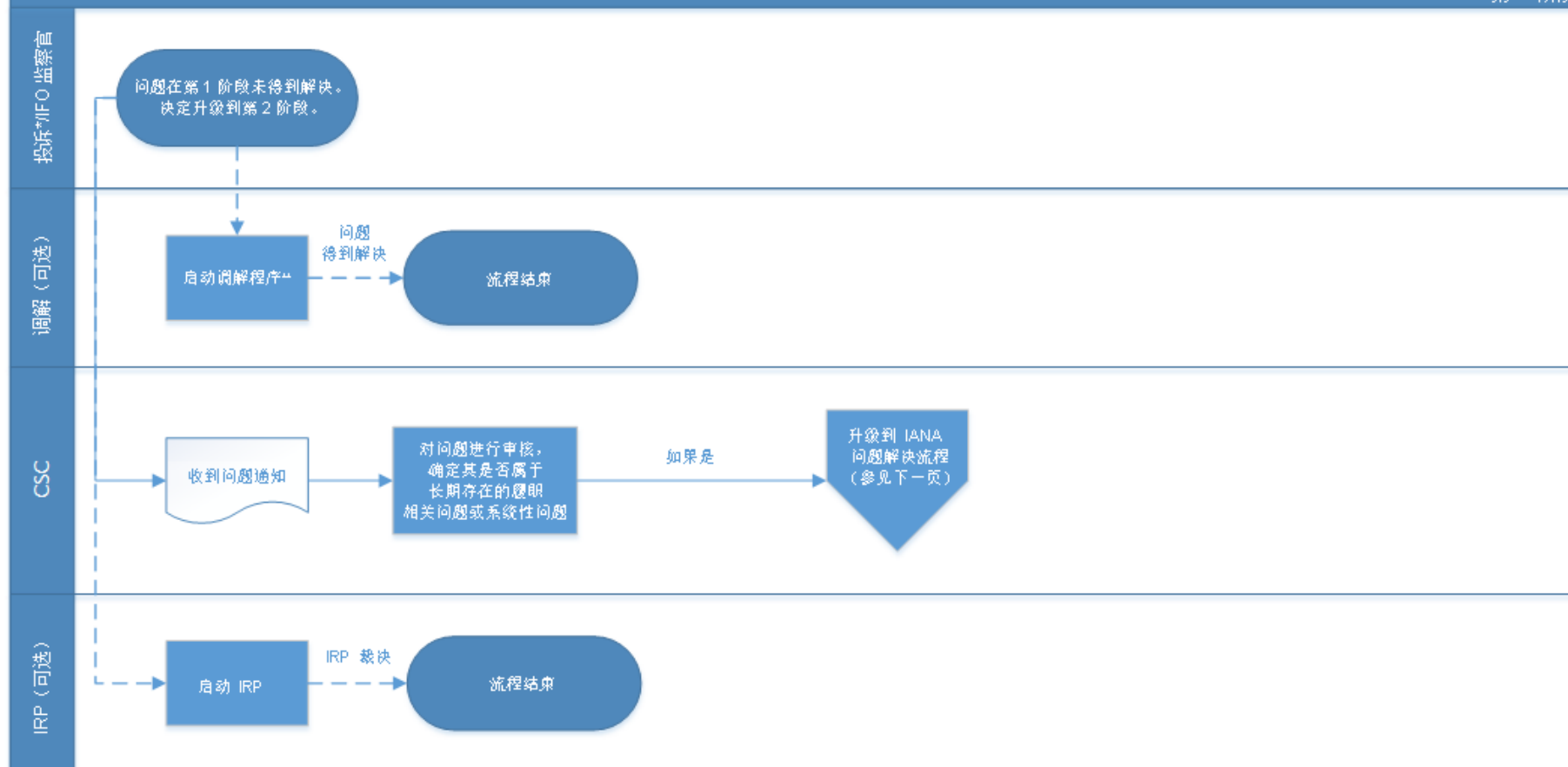


* 在此步骤中，ccNSO 和 GNSO 的职责应该是进行深入调查，以确保此操作符合其使命，同时确定 SO 为履行这一职责而需要采取的任何措施。

注：IANA 职能审核规定审核的项目包括评估是否存在任何影响到 IANA 名称服务的系统性问题，然后决定是否采取进一步措施，执行一致同意的协商和升级机制，包括 IRP 和问责制 CCWG 工作流程 1 的问责机制。

针对名称相关职能的 IANA 客户服务投诉解决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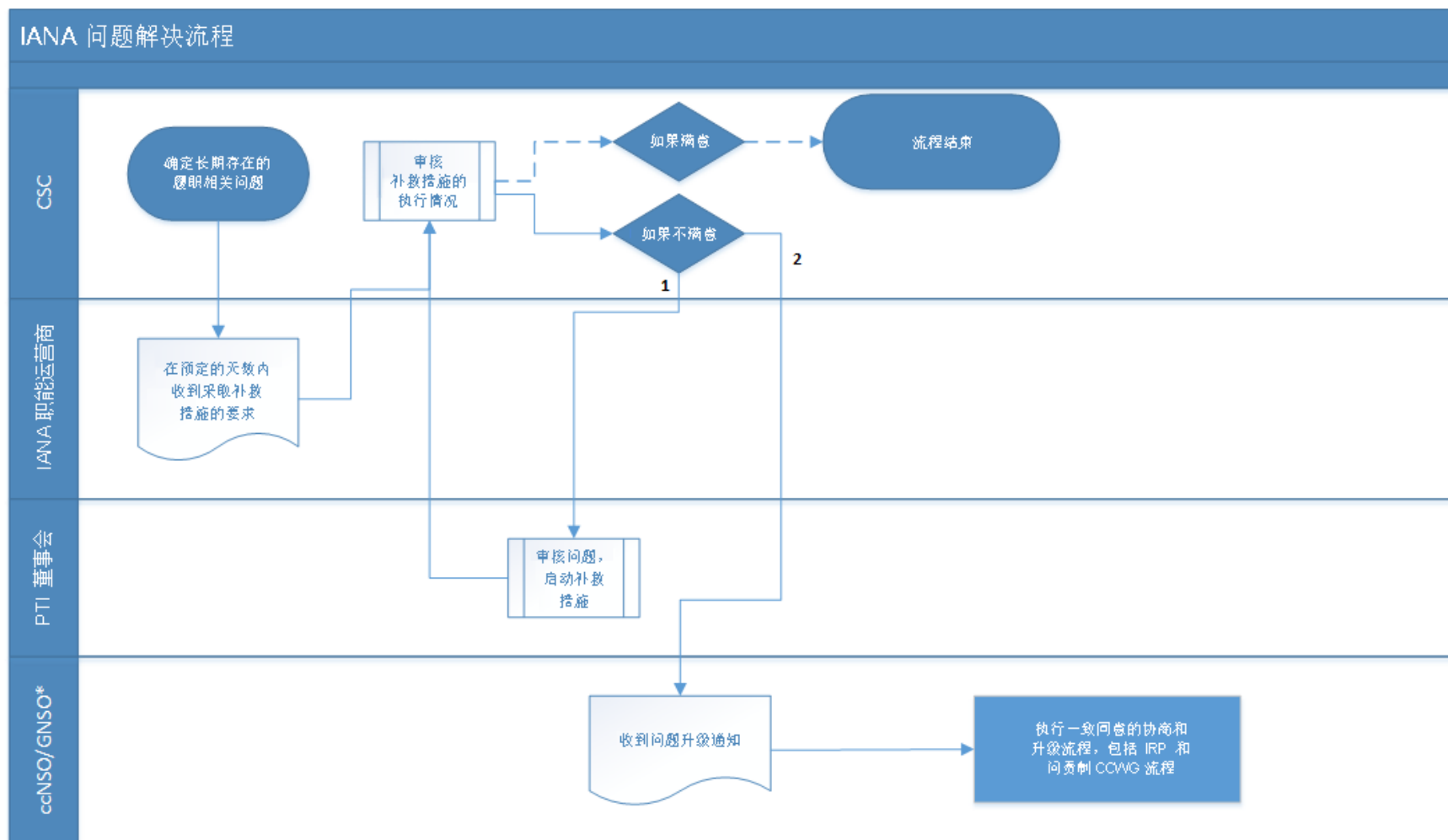
第 2 阶段



* 直接客户投诉有权进入第 2 阶段（可由投诉人、IFO 或监察官中的任何一方发起）

** 管理权 CWG 建议在实施本提案的过程中，ICANN 工作人员要探索可能的调解方法，例如，通用顶级域名注册管理机构基本协议的第 5.1 条款 (<https://www.icann.org/resources/pages/registries/registries-agreements-en>)。

IANA 问题解决流程



* 在此步骤中，ccNSO 和 GNSO 的职责应该是进行深入调查，以确保此操作符合其使命，同时确定 SO 为履行这一职责而需要采取的任何措施。

注：IANA 职能审核规定审核的项目包括评估是否存在任何影响到 IANA 名称服务的系统性问题，然后决定是否采取进一步措施，执行一致问题的协商和升级机制，包括 IRP 和问责制 CCWG 工作流程 1 的问责机制。

P1. 附录 K： 根域应急流程

1288 除了可在标准工作时间内联系一般人员之外，IANA 职能运营商将继续为 TLD 经理提供全天候紧急联系人号码，以便 TLD 经理能够快速联系 IANA 职能运营商报告紧急问题，并加快根区更改请求的处理速度。IANA 职能运营商将根据标准根区管理工作流程合约，尽快实施此类更改。这种优先性包括将实施申请紧急审核作为首要任务、根据需要在一般工作时间外予以处理，以及向其根区维护商联系人通知需要优先授权和实施的任何待处理更改。

1289 请注意，以下两个图表都符合现有流程，只是为了确保一致性和普遍适用性而更新了术语。

图 1.2-41. 全天候应急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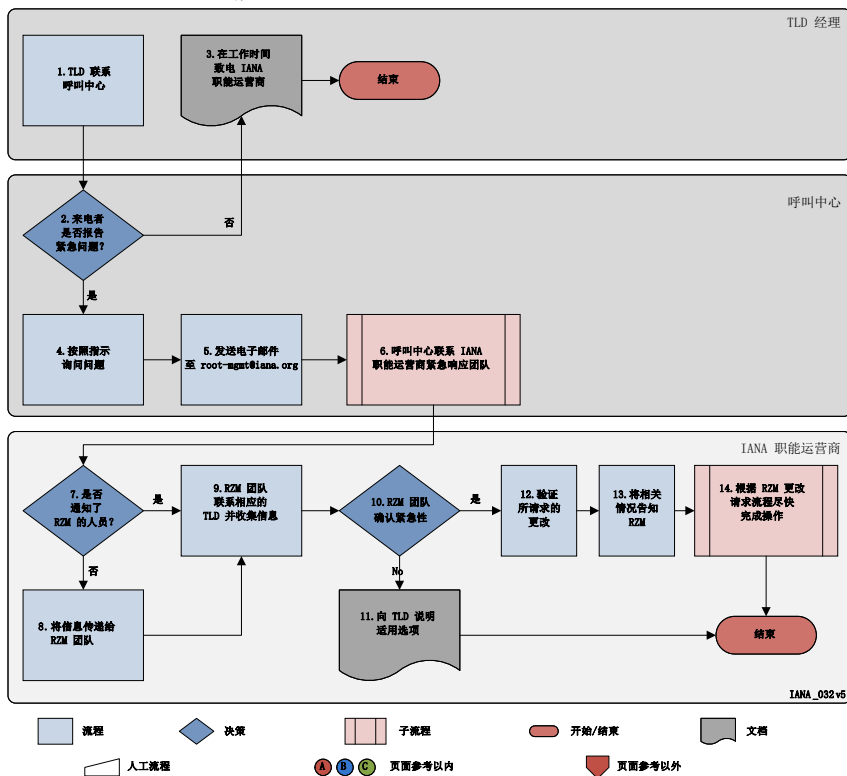


图 1.2-42. 全天候应急流程分步说明

1	TLD 联系人呼叫中心
说明	向所有 TLD 经理提供紧急联系电话号码，全天候均可通过此号码联系呼叫中心。
2	来电者是否报告紧急问题？
说明	我们将询问来电者问题是否紧急，需要立即执行根区更改，且无法等到正常工作时间处理。
3	在工作时间致电 IANA 职能运营商
说明	如果来电者确定没有紧急问题，那么我们将记录他们的详细联系信息，并建议他们在正常工作时间联系 IANA 职能人员。
4	按照指示询问问题
说明	呼叫中心人员将按照一系列指示来收集与紧急性质相关的信息以及 TLD 经理的详细联系信息。
5	发送电子邮件至 ROOT-MGMT@IANA.ORG
说明	呼叫中心人员会将紧急呼叫的详细情节发送给问题通知系统。此操作将开具问题通知单并启动特定请求的审计日志。
6	呼叫中心联系 IANA 职能运营商 紧急呼叫回复小组
说明	呼叫中心拥有 IANA 职能紧急联系人员名单以及 IANA 职能运营商高管的升级处理人员名单。呼叫中心将依次呼叫名单上的人员，直到联系上可以处理问题的人员为止。收到问题的 IANA 职能人员将成为解决问题的主要责任人。
7	根区管理（RZM）团队中是否有成员了解此问题？
说明	主要责任人确定 IANA 职能人员中的根区管理团队是否了解此问题。
8	将相关信息告知 RZM 团队
说明	在必要情况下，需要将紧急请求相关信息告知根区管理团队。
9	RZM 团队联系 TLD 经理
说明	履行根区管理职能的 IANA 职能人员使用呼叫中心提供的详细联系信息联系 TLD 经理。他们将与 TLD 经理详细讨论问题性质，并制定解决问题的计划。
10	RZM 团队确认紧急问题

说明	RZM 团队根据与 TLD 经理的沟通结果，确认问题的详细情节以及实施紧急根区更改以解决问题的必要性。
11	向 TLD 说明适用选项
说明	如果 TLD 经理和 RZM 团队认为实施紧急根区更改无法解决问题，那么 IANA 职能运营商将向 TLD 经理说明解决问题的其他选项。
12	验证请求的更改
说明	IANA 职能运营商将根据根区更改流程中的标准程序验证请求，包括进行技术检查和确认联系信息。IANA 职能运营商采取措施以尽快完成以上工作。
13	将相关情况告知根区维护商
说明	IANA 职能运营商将采取所有可行措施，将目前正在处理的紧急更改请求告知根区维护商人员，并建议根区维护商尽快处理该请求。
14	根据根区更改请求流程尽快进行处理
说明	IANA 职能运营商根据所有标准政策和程序尽快处理根区更改请求。IANA 职能运营商会先于其他普通优先级请求而快速处理该请求。

P1. 附录 L： 分离流程

- 1290 如果因为 IANA 职能审核而决定发起分离流程，则需按以下流程执行。
- 1291 如果 IFR 认为有必要开展分离流程，则会建议成立分离流程跨社群工作组（SCWG）。根据 GNSO 和 ccNSO 判定绝对多数的常规程序，该建议需得到以上每个理事会中的多数赞成，同时，还需要在公共评议期后得到 ICANN 董事会的批准，并且应符合源于加强 ICANN 问责制跨社群工作组流程的社群机制。⁵⁵如果每个 ccNSO 和 GNSO 理事会中的大多数成员都支持成立 SCWG，而 ICANN 董事会却不赞成，也就是 ICANN 董事会通过绝对多数制投票拒绝了 GNSO 中多数成员支持的 PDP 建议，那么该建议同样需要按照绝对多数制和商议程序进行。
- 1292 分离流程并没有限定结果。有权提出建议，建议范围从“无需采取行动”到发起 RFP、新 IFO 以及取缔或重组 PTI。SCWG 将遵守 ICANN 跨社群工作组的总体方针和程序。SCWG 应通过创建开放讨论邮件清单、公开举行电话会议以及为非参与者提供只读或只听模式来最大限度地确保工作程序的透明。⁵⁶

构成

- 1293 SCWG 的构成如下：⁵⁷

- ccNSO – 2 名
- ccTLD（非 ccNSO 成员）– 1 名
- 注册管理机构利益相关方团体（RySG）– 3 名
- 注册服务机构利益相关方团体（RrSG）– 1 名
- 商业利益相关方团体（CSG）– 1 名
- 非商业利益相关方团体（NCSG）– 1 名
- 政府咨询委员会（GAC）– 1 名
- 安全与稳定咨询委员会（SSAC）– 1 名
- 根服务器运营商咨询委员会（RSSAC）– 1 名
- 一般会员咨询委员会（ALAC）– 1 名

⁵⁵ 如果在加强 ICANN 问责制跨社群工作组的努力下，ICANN 成为此社群机制的一个成员组织，那么可以接受 ICANN 成为成员。

⁵⁶ 特殊 IFR 提出的其他建议应包含实施建议（例如，拥有特定授权的 SCWG 的可能启动时间），并且需要获得每个 ccNSO 和 GNSO 理事会、ICANN 董事会中的绝对多数成员通过，还需要符合源于加强 ICANN 问责制跨社群工作组流程的社群机制。

⁵⁷ 鉴于分离流程跨社群工作组的唯一目的和任务，如果此构成偏离了跨社群工作组对于《跨社群工作组准则》的建议，则采用此建议中的结构。

- CSC 联络人（由 CSC 指定） - 1 名
 - 特殊 IFR 小组联络人（由 IFR 小组指定） - 1 名
 - 来自协议运营商社群的联络人 - 1 名（批准待定）
 - 来自号码运营商社群的联络人 - 1 名（批准待定）
- 1294 各个小组负责任命自己在 SCWG 的代表。对于 ccNSO 以外的 ccTLD 代表，同样将由 ccNSO 任命；在任命非 ccNSO 代表时，强烈建议 ccNSO 还要咨询区域 ccTLD 组织的意见，包括 AfTLD、APTLD、LACTLD 和 CENTR。
- 1295 除了 CSC 任命的 IANA 职能审核小组联络人以外，强烈建议任命的 SCWG 代表不同于参与特殊 IFR 的成员。考虑到不同的技能组合可能需要两个流程，因此将在 IANA 监督流程中提供一次额外检查以及范围更广的社群代表。
- 1296 建议尽可能任命有管理 RFP 流程经验的人员作为 SCWG 代表。对于至少任命了一名 SCWG 代表的社群，强烈建议任命的代表来自不同的 ICANN 地理区域，以增加 SCWG 的多样性。⁵⁸

职责

- 1297 SCWG 将负责以下内容：
- 决定如何解决触发 SCWG 形成的问题；
 - 如果决定是发布 RFP：
 - 为 IANA 命名职能的履行情况制定 RFP 准则和要求；
 - 征求关于计划和参与 RFP 流程要求的意见；
 - 审核针对 RFP 的回复⁵⁹；
 - 选择将要执行 IANA 命名职能的实体；
 - 管理其他分离流程。
 - 如果有人希望发起取缔 PTI 或重组等不同的流程，则可以提出有关该流程的建议。
- 1298 选择新的运营商来执行 IANA 命名职能或其他分离流程需要得到 ICANN 董事会的批准，并且需要符合源于加强 ICANN 问责制跨社群工作组流程的社群机制。⁶⁰如果每个 ccNSO 和 GNSO 理事会中的多数成员都支持成立 SCWG，而 ICANN 董事会却不赞成，也就

⁵⁸ 另有一项特定要求，包括 ccTLD 和 gTLD 在内的六个 SCWG 注册管理机构应涵盖所有五个 ICANN 地理区域。

⁵⁹ 到那时，当前的 IFO 将可以参与 RFP。S-IFR 和 PTI 都可以提出更改自身结构的建议，以便更好地完成任务和补救问题。补救行动可以包含关于促进分离流程的建议。

⁶⁰ 如果在加强 ICANN 问责制跨社群工作组的努力下，ICANN 成为此社群机制的一个成员组织，那么可以接受 ICANN 成为成员。

是 ICANN 董事会通过绝对多数制投票拒绝了 GNSO 中多数成员支持的 PDP 建议，那么该建议同样需要按照绝对多数制和商议程序进行。

RFP 中占主体的实体将承担起之前由 PTI 执行的 IANA 命名职能。ICANN 将保证签约方能够继续执行 IANA 命名职能，并与该实体签订包括工作陈述等内容的合同。如果最终由 PTI 继续执行 IANA 职能，那么除非该建议或选择的条件为结构更改，否则 PTI 将仍属于 ICANN 的附属机构。反之，新实体将成为 IANA 职能的执行机构。请注意，这种情况并未解决 IANA 非命名职能的提供方式问题；根据与其他社群的安排，这些职能是否会和命名职能一起变动，其可能性各占一半。

CCWG 问责制相关因素

1299 触发分离流程之前，应该或必须完成相关的问责机制总结工作：

- 创建 ICANN 基本章程，目的在于描述 IANA 职能审核 (IFR)，并建立关于触发特殊 IFR 以及审核 IFR 结果的投票阈值。
- 创建 ICANN 基本章程，目的在于描述成立 SCWG 的程序以及它的职能，并建立审核 IANA 职能履行情况的新运营商或其他 SCWG 流程最终结果的投票阈值。
- 需符合源于加强 ICANN 问责制跨社群工作组流程的社群机制，以便审核 SCWG 成员的最终选择，如果并未执行该工作组提案的原则，那么将会采用新的审核机制。
 - 遵循以上分离流程来选择执行 IANA 命名职能的实体，此过程应通过源于加强 ICANN 问责制跨社群工作组流程的已有机制，获得社群的共识。

P1. 附录 M： 向继任 IANA 职能运营商移交的框架

框架原则

- 移交任何 IANA 职能时，都必须将 IANA 职能的完整性、稳定性和可用性视为重点。
- 现任 IANA 职能运营商以及未来可能产生的任何 IANA 职能运营商都需要完全参与移交计划。
- 所有参与的相关方都需要提供相应的移交人员和专业知识，以促进 IANA 运营的平稳移交。

框架建议

- 1) 必须在整体 IANA 管理权移交实施日期之后的 18 个月内，将本文档所概述的移交框架进一步制定成一个功能完备的详细移交计划。
- 2) 应该采用特定经费增加 IANA 运营预算，以制定符合上面第 1 项要求的详细移交计划。
- 3) 如果 IANA 职能可能移交给现任运营商之外的其他运营商，则应该明确在启动移交流程之前，必须存在符合上面第 1 条要求的详细移交计划。
- 4) 向继任 IANA 职能运营商移交的计划完全制定完成后，每年都应该审核一次，以确保相关内容为最新状态，此外，每五年也应该审核一次，以确保该计划依然满足相关目标。

1300 相关性

- 1301 根据选择的管理权 CWG 名称模式以及从 ICG 到 NTIA 的最终移交提案，此框架中的某些元素可能需要进一步调整。
- 1302 此外，最终提案的部分制定工作是需要确定管理权 CWG 提案中与移交框架相关的元素/条款（使用 NTIA-ICANN 职能合同条款 C.7.3 中的表格作为指导）。
- 1303 术语注释：尽管目前的计划基于 NTIA 和 ICANN 之间的合同关系，但管理权 CWG 将在此附录中使用 IANA 职能“运营商”，而不是“承包商”。在此附录 M 中，我们会将当前的运营商 ICANN 称为现任 IANA 职能运营商（IIFO），将继任运营商称为继任 IANA 职能运营商（SIFO）。

（修订）计划：面向继任 IANA 运营商的移交框架

1304 此框架计划概述了现任 IANA 职能运营商（IIFO）在保持运营持续性和安全性前提下，将 IANA 职能有序移交给继任 IANA 职能运营商（SIFO）所需采取的关键措施。

1305 文档结构

1306 本文档确定了现任 IANA 职能运营商移交职能时可能需要的功能、系统、流程和文档，包括为确保继任运营商履行 IANA 职能所需采取的措施。

1307 与移交相关的其他重要文档包括：⁶¹

- 当前 KSK 运营商职能终止计划。
- 当前 CCOP（考虑到安全性和稳定性相关因素，无法按照要求通过 DIDP 流程发布 DIDP）。
- 移交给继任承包商的当前 ICANN 计划。

1308 移交措施

- 1) **IANA 网站：**现任 IANA 职能运营商将移交 IANA 网站的内容，并提供所有流程、履职标准、请求模板以及用于支持运营或提供报告上下文的其他页面的公开可用文本的副本或链接。需要将与 IANA 网站相关的知识产权和已发布的文档分配或授权给继任运营商。
- 2) **IANA 职能注册数据：**还需要移交由 IANA 职能运营商保留的数据，某些数据可能对其他社群造成影响；制定了完整的移交计划后，我们将确定需要移交的详细数据。
- 3) **根区自动化系统：**现任 IANA 职能运营商将根据需要和移交计划的要求，移交相关信息和管理软件。
- 4) **请求历史数据：**现任 IANA 职能运营商将提供用于存储请求数据的数据库副本，包括用于协议参数注册管理机构和维护 DNS 根区的问题通知系统和工作流程管理系统。现任 IANA 职能运营商同样需要提供任何已发布报告和用于支持这些请求历史记录所保留的书面记录副本。
- 5) **文档和知识：**现任 IANA 职能运营商将提供用于存储 IANA 职能运营相关正式流程、制度知识和经验的所有文档副本。我们同样建议 IIFO 提供关于每月履职情况进度报告、客户满意度调查、外部审计师报告、IIFO 创建的利益冲突流程以及 IIFO 应急和持续运营计划的文档。

⁶¹ 所有文档均可在管理权 CWG Wiki 上获取，地址如下：<https://community.icann.org/display/gnsocwgdtstwrdsdp/DT-L+Transition+Plan>.

- 6) **安全通知系统数据：**现任 IANA 职能运营商将提供通知类别、这些类别的订户以及通知历史记录的信息。
- 7) **根 KSK 移交：**2010 年，ICANN 制定了根区 KSK 运营商职能终止计划，该计划确定了 ICANN 在需要将职责（如根区密钥签名密钥（KSK）运营商职能）移交给其他实体时将采取的步骤。该计划已在 2010 年提供给 NTIA。⁶²该计划要求完成完整的 KSK 滚动，以便继任者可以重新开始。⁶³
- 8) **移交协助：**现任 IANA 职能运营商将在移交阶段为继任 IANA 职能运营商提供协助，直至其达到必备的服务水平并满足安全性和稳定性要求。相关协助包括对继任 IANA 职能运营商的员工提供培训以及制定培训材料。
- 9) **数据保留安全性：**在将相关数据移交给继任 IANA 职能运营商之后，现任 IANA 职能运营商将继续为其保留的任何数据提供安全保障。

⁶² [KSK 终止计划（2010 年 6 月）](#)

⁶³ 考虑到目前尚未发生过 KSK 滚动以及维护根区安全性和稳定性的需要，我们可以遵循更简单的程序（待定）。重要部分在于移交 HSM 管理权、相关基础设施以及密钥仪式运营职责。这与 2015 年 4 月启动的硬件安全模块（HSM）替换相关流程不同，请参阅：<https://www.icann.org/news/announcement-3-2015-03-23-en>

P1. 附录 0: ccTLD 申诉机制背景和支持研究成果

- 1309 管理权 CWG 在 2014 年 12 月 1 日发布的提案草案中包含了可用于 ccTLD 授权和重新授权的申诉机制，而 ccTLD 社群对此提案的支持级别提出了一些问题（如下）。设计团队 B 已经成立，目的是评估 ccTLD 社群是否对此申诉机制达成广泛共识。设计团队 B 决定对 ccTLD 社群展开调查，以评估相关情况（请参阅以下概述的调查和结果）。
- 1310 把即将开展调查这一情况告知 ccTLD 社群之后，2015 年 3 月 23 日，我们将该调查发送到了“ccTLD 世界”清单（这是涵盖范围最广的清单，包括 248 个 ccTLD 的经理），并请他们在 2015 年 4 月 3 日之前提供答复。但我们总共只收到了 28 名经理的答复（如下）。考虑到答复率较低，我们无法要求在管理权 CWG 提案中包含申诉机制。尽管我们了解如此低的答复率不足以形成任何结论，但值得一提的是，这些有限的答复都倾向于强化整体建议。
- 1311 93% 的答复者（问题 1）认为需要申诉机制，只有 58% 的答复者（问题 2）认为现在就应该制定和引进申诉机制，并将其作为 IANA 管理权移交的一部分，73% 的答复者（问题 3）同意应该在 IANA 管理权移交之后制定和引进申诉机制。有一些问题主要设计用于了解大家对申诉机制相关参数的共识级别（请参阅问题 5 - 问题 9），根据相关答复，对于 ccTLD 社群需要花费大量时间对申诉机制的细节达成共识这一问题，大家尚未形成一致性意见。71% 的答复者（问题 3）表示不希望因设计此类机制而延迟 IANA 管理权移交的完成时间。

针对是否需要 ccTLD 授权和重新授权申诉机制的 ccTLD 经理调查

- 1312 2014 年 12 月 1 日，NTIA 管理权移交跨社群工作组发布了一份[提案草案](#)，建议成立“独立申诉委员会”：
- 1313 “独立申诉委员会（IAP）-管理权 CWG 建议所有影响根区或根区 WHOIS 数据库的 IANA 行动都应受到独立且具有约束力的申诉委员会的制约。申诉机制还应涵盖所有影响根区文件或根区 WHOIS 更改执行以及相关政策应用方式的政策实施行动。该小组不必是一个常设机构，而是可以按照商业争议的常规解决办法进行处理，即，使用具有约束力的仲裁流程，使用一家独立的仲裁机构（例如 ICDR、ICC、AAA）或者使用满足此类机构规范的资深专家小组完成。”
- 1314 对于引进 ccTLD 授权和重新授权相关“申诉机制”这一问题，ccTLD 社群尚未形成共识。ICANN 第 51 届洛杉矶会议期间，在 2014 年 10 月 15 日举行的 ccNSO 会议上，绝大多数 ccTLD 代表都表示希望将“申诉机制”作为 IANA 移交的一部分，尽管“申诉机制”的具体含义尚未确定。在 2014 年 11 月针对所有 ccTLD 经理展开的调查中，94% 的答复者同意“如果 IANA 运营商表现不佳或滥用职权，那么受影响的 ccTLD 应该有机会（有权）执行独立且具有约束力的申诉流程”。考虑到这种需求，管理权 CWG 在 2014 年 12 月 1 日发布了申诉机制提案。根据这份提案，申诉机制可用于解决 ccTLD 授权或重新授权决策一致性方面的争议。

- 1315 今年 1 月份，我们对管理权 CWG 成员和参与者（包括来自多个社群的代表，不仅仅是 ccTLD 经理）展开了一项调查，内容涉及管理权 CWG 12 月 1 日提案的多个方面。调查结果显示，97% 的答复者同意：“如果与授权和重新授权决策相关的 ccTLD 注册管理机构运营商认为该决策违反适用法律和/或经过批准的适用 ccTLD 政策，那么 ccTLD 注册管理机构运营商应该有资格对该决策提出申诉”。但涉及关于此类申诉机制可能存在的参数问题时，支持人数则下降了不少。例如，仅 54% 的答复者同意：“如果与授权和重新授权决策相关的 ccTLD 注册管理机构运营商（甚至是与授权或重新授权无关的 ccTLD 注册管理机构运营商）认为该决策违反适用法律和/或经过批准的适用 ccTLD 政策，那么 ccTLD 注册管理机构运营商应该有资格对该决策提出申诉”。此外，仅 60% 的答复者同意：“政府应该有资格对其认为违反适用法律的任何 ccTLD 授权或重新授权决策提出申诉”。
- 1316 根据以上信息，我们可以得知，尽管大家普遍支持申诉机制，但很难对该机制的某些重要方面达成共识，这些方面包括：
- 哪些人“有资格”对决策提出申诉；
 - 可以对决策的哪些方面提出申诉；
 - 申诉范围是否应该限制为“确定是否完整且公平地遵循了流程”；
 - 争议解决小组是否有权使用自己的授权相关观点，例如，表示应该保留现任经理，而不是提名新经理；或者
 - 是否应该将申诉范围限制为需要重复授权流程。
- 1317 正因如此，调查的目的是确定整体 ccTLD 社群是否可以就寻求具有约束力的申诉机制达成有效共识，如果可以，那么该机制是否应该作为 IANA 管理权移交流程的一部分。

问题

1318 申诉机制整体需求

- 1) 作为 ccTLD 经理，您认为是否需要关于 ccTLD 授权（重新授权）决策的申诉机制？
- 2) 如果您的回答是肯定的，那么
 - a) 是应该现在制定此机制并将其作为 IANA 管理权移交的一部分，还是
 - b) 稍后由 ccNSO 等组织制定，并在 IANA 移交完成后引进。
- 3) 如果该申诉机制的设计工作可能妨碍 IANA 管理权移交的最终完成，那么您是否同意推迟设计工作以完成 IANA 流程（这可能导致 ccNSO 采用独立流程开展工作）。

- 4) 管理权 CWG 表示，它认为申诉小组不必是一个常设机构，而是可以按照商业争议的常规解决办法进行处理，即，使用具有约束力的仲裁流程、使用一家独立的仲裁机构（例如 ICC、ICDR 或 AAA）或者使用满足此类机构规范的资深专家小组完成。管理权 CWG 建议采用三人小组，争议双方各选择其中的一位专家，由选出的两位专家再选择第三位专家。您是否赞同这种创建申诉机制的总体方式？您是否还有其他想法？如有，请具体描述。
- 5) 如果需要创建个人专家小组，那么应该采用以下哪种方式选拔小组成员：
- a) 从国际公认的专家名单中选拔，而不考虑国家/地区，或者
 - b) 从 ccTLD 代表的国家/地区中选拔个人。
 - c) 采用其他方式（请指出）。

- 6) 您认为应该允许哪些人对 ccTLD 授权（重新授权）决策提出申诉？
- a) 上文 a. 中提及的政府或地区当局？
 - b) 现任 ccTLD 经理？
 - c) 其他个人、组织、公司、协会、教育机构，或者其他具有直接、实质、重要、合法和明显运营利益的相关方？
- 7) 以上所提及的相关方是否应该排除在申诉流程之外？如果是，请具体描述。

申诉组织的范围和权限

- 8) 是否应该限制申诉范围？
- a) 申诉范围是否应该限制为询问“是否适当遵循了相关程序”？
 - b) 申诉小组是否有权下令重新开始现有的授权流程？
 - c) 申诉小组是否有权暂停未决授权？
 - d) 申诉小组是否有权下令撤销现有授权？
 - e) 申诉小组是否有权下令向其他相关方授予 ccTLD？

调查结果

问题		数据			百分比	
		是	否	总计	是	否
1. 作为 ccTLD 经理，您认为是否需要关于 ccTLD 授权（重新授权）决策的申诉机制？		26	2	28	93	7
2. 如果您的回答是肯定的，那么						
a.	应该现在制定此机制并将其作为 IANA 管理权移交的一部分	14	10	24	58	42
b.	稍后制定，并在 IANA 移交完成后引进。	11	4	15	73	27
3. 如果该申诉机制的设计工作可能妨碍 IANA 管理权移交的最终完成，那么您是否同意推迟设计工作以完成 IANA 流程（这可能导致 ccNSO 采用独立流程开展工作）。		20	8	28	71	29
4. 管理权 CWG 表示，它认为申诉小组不必是一个常设机构。它建议按照很多商业争议的解决办法进行处理，即，使用具有约束力的仲裁流程，使用一家独立的仲裁机构（例如 ICC、ICDR 或 AAA）或者使用满足此类机构规范的资深专家小组完成。管理权 CWG 建议使用这种方式，并采用三人小组，争议双方各选择其中的一位专家，由选出的两位专家再选择第三位专家。您是否赞同这种创建申诉机制的总体方式？		13	8	21	62	38
您是否还有其他想法？如有，请具体描述。 我认为相关方式不应该在当前进行设计。但我找不到任何理由决定当前应该如何确定方式。 “按需成立”的申诉小组很有必要，因为它让小组成员得以轮换，这是一种重要的保护措施，可以避免（常设）专家小组受到授权争议相关方的游说或影响。由专家小组联合制定的特定争议相关决策更具有说服力。唯一可能存在挑战的领域在于 2 名任命的小组成员选择第三名小组成员的方式。让仲裁组织代替个体小组成员挑选第三名小组成员可能更加合理。 我认为所有小组成员都应该从经过批准的专家小组名单中独立挑选，与陪审团甄选过程类似。 让 CC 制定自己的机制。 我认为统一的申诉机制并不适用于所有 ccTLD 授权/重新授权申诉，每个 ccTLD 都应该与其本地互联网社群（包括相关政府）合作一起设计自己的申诉机制。 如果受到 IANA 职能运营商的不公平对待，那么 ccTLD 社群应该有权通过国际独立法庭寻求补救措施。因为 ccTLD 政策的处理和制定需要遵守国家/地区法律，所以政府与 IANA 职能运营商之间的争议应该采用主权国家/地区可接受的机制予以解决。对于 IANA 职能的仲裁法庭，我建议采用海牙国际申诉法庭，与 FIFA 设立的国际体育仲裁法庭类似。						

这些问题（例如，有争议的重新授权）可能非常复杂，无法通过独立的申诉小组谨慎解决，也可能非常简单，只需要了解是否遵循了相关流程并进行记录即可。在第一种情况下，我反对创建类似小组。在第二种情况下，这种方式可行，但我们不需要提议如此复杂的解决方案。2. 可能存在这样的问题：其他管辖区中某个组织的 ccTLD 会影响国家 ccTLD。这种立场无法接受。

ce qui importe, c'est surtout la base sur laquelle ce panel doit se prononcer. Concernant les CCTLD, le cadre légal et réglementaire national doit être la base de la décision prise sur un recours, en même temps que le respect des procédures techniques de délégation – redélégation

5. 如果申诉机制需要使用个人专家小组，那么应该采用以下哪种方式选拔小组成员：

a.	从国际公认的专家名单中选拔，而不考虑国家/地区	11	13	24	46	54
----	-------------------------	----	----	----	----	----

b.	从 ccTLD 代表的国家/地区中选拔个人。	11	10	21	52	48
----	------------------------	----	----	----	----	----

c.	采用其他方式（请指出）	（没有答复）
----	-------------	--------

6. 您认为应该允许哪些人对 ccTLD 授权（重新授权）决策提出申诉？

a.	与 ccTLD 相关的政府或地区当局?	23	3	26	88	12
----	---------------------	----	---	----	----	----

b.	现任 ccTLD 经理?	24	0	24	100	0
----	--------------	----	---	----	-----	---

c.	其他个人、组织、公司、协会、教育机构，或者其他具有直接、实质、重要、合法和明显运营利益的相关方？	5	16	21	24	76
----	--	---	----	----	----	----

7. 以上所提及的相关方是否应该排除在申诉流程之外？如果是，请具体描述。

FOI 建议, 仅现任经理有权对未达成共识的撤销决策提出申诉。

之前已经提到过, 根据我的理解, 调查的目的是了解是否普遍需要申诉机制, 而不是将申诉机制作为当前阶段的强制性项目并在规划的时限内完成。因此, 我对所有问题的初步回答都是肯定的, 但正如之前所说, 关于机制的所有详细设计都需要在后期阶段取得共识并予以完成。

应该排除“其他个人、组织....”, 因为他们的利益很难确定和量化。例如, 如果存在争议的 ccTLD 是国外注册服务机构授权的, 那么即使该注册服务机构并非来自相关 ccTLD 国家/地区, 他们也与 ccTLD 的运营依然存在利益关系。我们可以进行限制, 仅相关政府和现任 ccTLD 经理可以处理申诉流程。

不应该, 但我们应该制定明确的指导原则, 确定哪些问题可以触发有效申诉, 以避免申诉占据 ccTLD 的运行流程, 避免浪费时间和资金。

让 CC 制定自己的流程... 可以提出申诉的人员以及申诉范围将取决于该流程的制定情况

存在利益关系的任何人 (根据每个 ccTLD 的当地情况确定)

可能有充分的理由选择第三类, 但这些组织的职责在大部分情况下都尚未确定。

dans une décision de délégation -redélégation, on peut s'attendre à ce que l'autorité territoriale soit celle qui effectue la demande, et que le conflit se situe entre elle et le gestionnaire du CCTLD. Les autres parties, qui doivent être consultées (consensus de la communauté internet locale) ne devraient pas pouvoir interjeter appel d'une décision, sauf à rendre le pr

	rocessus extrêmement instable.					
8.	是否应该限制申诉范围？	19	7	26	73	27
9.	申诉范围是否应该限制为询问“是否适当遵循了相关程序”？	18	8	26	69	31
a.	申诉小组是否有权下令重新开始现有的授权流程？	17	8	25	69	31
b.	申诉小组是否有权暂停未决授权？	14	6	20	70	30
c.	申诉小组是否有权下令撤销现有授权？	4	21	25	16	84
d.	申诉小组是否有权下令向其他相关方授予 ccTL D？	2	22	24	8	92

P1. 附录 P： IANA 运营成本分析

前言：

1321 以下成本估算与 ICANN “完全承担的” IANA 职能运营成本相对应。这由此可以反映出利用 ICANN 基础设施和其他职能专业知识中规模经济的优势。其他实体中完全承担的 IANA 职能运营成本可能不同，可能需要进行“独立”成本估算，因为全面运转且成熟的 IT 基础设施成本将会更高，规模经济将不存在，并可能产生运营独立组织的其他成本（例如，与治理、通信和报告等有关的成本）。

1322 以下分析包括年度资产折旧预估，但不包括任何资本成本，或当前支持 ICANN 履行 IANA 职能的资本资产价值。

百万美元	以 2015 财年预算为基础	说明
[A] 直接成本（IANA 部门）	\$2.4	成本涵盖直接和专门人力（12 名员工）成本以及为提供 IANA 职能所分配的相关成本，这些职能包括：协议参数注册管理机构的登记和维护；互联网号码的分配和互联网号码注册管理机构的维护；根域更改请求的验证和处理以及根域注册管理机构的维护；.int 和 .arpa 域名的管理；为确保 DNS 根域安全性而持有根域密钥签名密钥。
[B] 直接成本（共享资源）	\$1.9	在非 IANA 部门的 ICANN 部门之内，执行或参与和 IANA 职能交付直接相关的流程。 其他部门开展 IANA 职能活动的成本将由每个部门的预算负责人进行评估，方法是确定直接外部成本（专业服务和基础设施等），并估算该部门员工在特定活动上所花费的时间，从而根据每名员工的年度成本（底薪+福利）进行估值。 有关这些部门所开展活动的完整说明，概要如下： - 请求处理 - IT 部 - 根密钥签名 - IT 部、注册管理机构技术服务部、SSR 部、GSE 部 - IANA 网站 - IT 部、法务部、网络管理部 - 数据和系统保护 - IT 部、安全部、法务部

[C] 支持职能分配	\$2.0	组织开展运营活动的支持职能。 这些职能的总成本 [D] 减去包含在 [B] 中对应职能的共享成本之后，除以运营职能总成本 [E]，就能确定支持职能的百分比（$[D] + [E] = \text{ICANN 运营总成本}$）。 然后将该百分比应用于 IANA 的总成本（IANA 部门的直接成本和以上确定的共享资源直接成本），就可以确定分配给 IANA 的支持职能成本。可将成本 [C] 与 [A] 和 [B] 相加。 职能列表包括： - 执行 - 通信 - 运营（人力资源、财务、采购、ERM、PMO/BI、人力资源开发、运营执行、管理/不动产） - IT（网络安全、管理、基础设施、PMO、员工面临的解决方案） - 治理支持（法务、董事会支持、提名委员会）
IANA 职能运营的总职能成本	\$6.3	

1323 [B] 直接成本（共享资源），与 IANA 职能运营以及对其他 ICANN 部门的依存性相关：

21) 请求处理

- a) 由 IT 部支持和提供 RT 问题通知系统
- b) 由 IT 部支持和维护 RZMS 软件开发
- c) 由 IT 部提供和支持电子邮件系统
- d) 由 IT 部提供和支持在线连接性
- e) 由法务部支持 OFAC 检查
- f) 由法务部审核董事会解决方案/有时由法务部起草。由法务部按需审核授权/重新授权报告
- g) 由 IT 部提供和支持所有硬件和基础设施
- h) GSE 为收集 ccTLD 请求相关信息提供支持

22) 根密钥签名

- a)** 由 IT、注册管理机构技术服务、SSR、策略、GSE 和项目部门提供仪式职责
- b)** 由 SSR 和 IT 部门审核并采用安全套件文档
- c)** 由 IT 部提供设施租赁和安全密钥管理设施 (KMF) 连接性
- d)** DNSSEC 系统信任审计需要来自 IT、法务和 SSR 部门的工作样本
- e)** 由采购部制定、法务部审核第三方合同/RFP

23) IANA 网站

- a)** 由 IT 部提供、管理和支持硬件
- b)** 由法务部审核合同合规要求
- c)** 网络管理部对发布到 ICANN 网站上的报告和文档提供支持

24) 保护数据和系统的安全性

- a)** 由 IT 和 SSR 部门审核并接受安全计划
- b)** 在提交给 NTIA 之前由法务部审核

25) 服务持续性和应急性

- a)** 依赖于 IT 部和财务部
- b)** 计划在采用前由 IT、SSR、人力资源、法务和财务部门审核

26) 利益冲突合规

- a)** 由人力资源和法务部制定年度报告

27) 月度履职情况报告

- a)** 由 IT 部维护和管理发布的硬件
- b)** 由法务部审核合同合规要求

28) 客户服务调查

- a)** 由采购部制定 RFP

b) 来自第三方的最终报告在发布前由法务部审核

29) 行政支持

a) 与合同合规共享管理助理 - 50% 的时间支持 IANA 部门

30) 年度协议更新

a) 由法务部审核 IETF MOU 的年度补充协议

P1. 附录 Q: IANA 预算

1324 ICANN 根据与 NTIA 的协议提供 IANA 服务的成本目前并没有与 ICANN 运营计划和预算中的其他 ICANN 费用有效分离，以便合理估算从 NTIA 移交 IANA 管理权之后的预计成本。IANA 职能运营成本需要更明确地记录和确定，这一需求与 IANA 职能的利益相关方、受影响相关方以及 ATRT1 和 ATRT2 中明确的更广泛社群的当前期望一致，即将政策制定工作和 IANA 职能运营分离。因此，管理权 CWG 提供了一些建议，确定了未来希望从 ICANN 收到的 IANA 预算相关信息和详细程度（请参阅第 III.A 节第 161 段）。

1325 此外，管理权 CWG 还提出了在管理权 CWG 提案最终完成并得到 SO/AC 批准之后，以及 ICG 批准了 IANA 管理权移交提案之后可以解决的三个未来工作领域：

- 1) 确定在 IANA 管理权移交之后可能不再需要的任何与现有 IANA 命名服务相关的成本元素（如果存在）。
- 2) 预测因 IANA 管理权移交和在移交后继续提供服务而可能产生的任何新成本元素；
- 3) 审核 2016 财年预算中预计的 IANA 管理权移交成本，确保有足够的资金可以在需要时解决任何可能出现的重大成本上升问题，以便在不过分影响其他领域预算的情况下实施移交计划。

CWG 问责制相关因素

与 IANA 预算相关的问责制机制的总结：

- 当 ICANN 预算获得 ICANN 董事会批准后，在实施之前，社群有权予以批准或否决。如果社群发现违背 ICANN 章程中设定的目标、使命和规则或违背全球公众利益、ICANN 利益相关方需求、财务稳定性或其他社群关注点的情况，则可以据此否决 ICANN 预算。管理权 CWG 建议使 IFO 的所有成本透明化，ICANN 的运营规划和预算应根据需要逐条记录项目级别及以下级别的所有 IANA 运营成本细目。IANA 成本细目包括“IANA 部门的直接成本”、“共享资源的直接成本”和“支持职能分摊成本”。而且，应根据需要将这些成本逐条记录到与每个项目级别及以下级别职能相关的更具体的成本中。PTI 还应有一个年度预算，这个预算每年由 ICANN 社群进行审核和批准。PTI 应当至少在财政年度之前九个月将预算提交给 ICANN，以确保 IANA 服务的稳定性。管理权 CWG 认为 IANA 预算应在 ICANN 整体预算确定之前很长一段时间就通过 ICANN 董事会审批。CWG（或后续实施小组）将需要针对特定于 IANA 的预算审核提出一个建议的流程，此流程可以作为整体预算审核的一部分。

P1. 附录 R：影响的评估方法

1326 为了让该文档的“可行性”根据以下方法进行定义：

- 要评估的标准：
 - 新方法的复杂性。
 - 新方法的实施要求。
 - 使用新方法对 IFO 的影响。
 - 使用新方法对 IFO 客户产生的影响。
 - 对 DNS 的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的潜在影响。
- 标准评估的分类：
 - 0 - 表示重大的要求或负面影响。
 - 1 - 表示适中的要求或负面影响。
 - 2 - 表示较小的要求或影响。
 - 3 - 表示没有要求或影响。

1327 评分方法：添加所有标准的分数，以生成可行性评估。最好的可能分数为 15 = 100%，它表示非常可行。最差的可能分数为 0 = 0%，它被视为完全不可行。除了总分数之外，还有其他因素可能影响最终的可行性评估，例如某些更改可能会被评估为对 DNS 的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具有重大的负面影响，这些更改会因此而被自动视为不可行。总体上来说，如果不考虑特殊的因素，50% 或以上的分数将被视为可行。

评估摘要：

正在分析的元素	分数	评估
作为 ICANN 附属机构的 PTI	分数 = 8/15 = 53%	可行
ICANN 和 PTI 之间的合同	分数 = 12/15 = 80%,	可行
IFR	分数 = 9/15 = 60%	可行
CSC	分数 = 11/15 = 73%	可行
客户投诉和升级程序	分数 = 11/15 = 73%	可行
批准对根区环境的更改	分数 = 8/15 = 53%	可行
取代作为根区管理流程管理者的 NTIA	分数 = 13/15 = 87%	可行

详细评估

● 作为 ICANN 附属机构的 PTI（总分数 = 8/15 = 53%，可行）

- 有哪些更改：IANA 当前隶属于 ICANN。如果为 IANA 职能创建单独的法人实体，则显然需要更改 IFO 与 ICANN 建立关联的程序。
- 新方法的复杂性：
 - 1 - IANA 当前是作为全球域名分部的一个部门运营；下一步分离到 PTI 是一个重要的步骤，但在此情况中被视为复杂程度适中。
- 新方法的实施要求：
 - 0 - 建立 PTI 涉及非常重要的实施工作。
- 使用新方法对 IFO 的影响：
 - 1 - 移交到作为 ICANN 附属机构的 PTI，对于 IFO 的实际影响程度适中。
- 使用新方法对 IFO 客户产生的影响：
 - 3 - 对 IANA 命名客户而言，这应当是透明的。
- 对 DNS 的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的潜在影响：
 - 3 - 鉴于这些活动的当前 IFO 系统、流程、程序和人员将移交到隶属于 ICANN 的 PTI，预计不会对互联网的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造成额外风险。
- 总分数 = 8/15 = 53%，可行。

● ICANN 和 PTI 之间的合同（总分数 = 12/15 = 80%，非常可行）

- 有哪些更改：当前的合同是在 ICANN 与 NTIA 之间签定的。新合同将在 ICANN 和 PTI 之间签定。这将需要新的流程和程序。
- 新方法的复杂性：
 - 2 - IANA 当前在 NTIA IANA 职能合同下工作，而 PTI-ICANN 合同则应当在大多数方面反映这一合同。因此，其影响程度应当被视为较小。
- 新方法的实施要求：
 - 2 - 新合同将需要进行调整，以反映 NTIA 的撤销以及 PTI 的介入，但其影响程度应被视为较小。

- 使用新方法对 IFO 的影响：
 - 2 - 鉴于 IANA 当前向 ICANN 报告，并遵守 NTIA IANA 职能合同，预计 ICANN-PTI 合同对于 IFO 影响较小。
- 使用新方法对 IFO 客户产生的影响：
 - 3 - 对 IANA 命名客户而言，这应当是透明的。
- 对 DNS 的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的潜在影响：
 - 3 - 与当前的 NTIA IANA 职能合同相比，没有任何影响。
- 总分数 = $12/15 = 80\%$ ，非常可行。

● IFR（总分数 = $9/15 = 60\%$ ，可行）

- 有哪些更改：当前，NTIA 负责对 IANA 服务进行评估，并决定是否延长当前合同或执行 RFP。IFR 是提议的机制，用于取代更为复杂的监督元素。
- 新方法的复杂性：
 - 0 - 由于这需要为每个审核创建一个非常任委员会，并围绕这些审核创建详细的流程，因此它将非常复杂。
- 新方法的实施要求：
 - 1 - 将 IFR 及其权限添加到 ICANN 章程中会是一项非常重要的工作。
- 使用新方法对 IFO 的影响：
 - 3 - 鉴于最新的 NTIA 流程促成了 IANA 职能合同，这应当不会对 IFO 产生任何其他的影响。
- 使用新方法对 IFO 客户产生的影响：
 - 3 - 对 IANA 命名客户而言，这应当是透明的。
- 对 DNS 的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的潜在影响：
 - 2 - 由于 IFR 可以建议更改 IFO 提供商（有待于进一步批准），这可能会对 DNS 的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产生潜在影响（如果最终需要移交）。
- 总分数 = $9/15 = 60\%$ ，可行。

● CSC（总分数 = $11/15 = 73\%$ ，可行）

- 有哪些更改：当前，IANA 负责持续监控其职能的履行情况。CSC 是用于取代此职能的提议机制。

- 新方法的复杂性：
 - 1 - 由于这需要创建一个具有新章程的全新 ICANN 常任委员会，它被认为具有中等的复杂度。
- 新方法的实施要求：
 - 1 - 将 CSC 及其权限添加到 ICANN 章程中会是一项非常重要的工作。
- 使用新方法对 IF0 的影响：
 - 3 - 鉴于 IANA 当前与 NTIA 联合进行履职情况跟踪，因此 CSC 角色会为此受到限制。它应当不会对 IF0 产生任何额外的影响。
- 使用新方法对 IF0 客户产生的影响：
 - 3 - 在提供新机制以解决客户问题时，这对 IANA 命名客户应当是透明的，
- 对 DNS 的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的潜在影响：
 - 3 - 没有可预见的影响。
- 总分数 = 11/15 = 73%，可行。

● 客户投诉和升级程序（总分数 = 11/15 = 73%，可行）

- 有哪些更改：在处理缺乏履职和 IANA 客户投诉方面，NTIA 具有其内部程序。这些客户投诉和升级程序旨在取代内部程序。
- 新方法的复杂性：
 - 1 - 比当前方法更为复杂。
- 新方法的实施要求：
 - 2 - 大部分实施应当已涵盖在 IFR 和 CSC 中。
- 使用新方法对 IF0 的影响：
 - 2 - 需要一些更改 - 影响有限。
- 使用新方法对 IF0 客户产生的影响
 - 3 - 应当不会对 IF0 客户产生任何负面影响，因为投诉和升级程序要么相似，要么经过了改进。
- 对 DNS 的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的潜在影响：
 - 3 - 没有可预见的影响。
- 总分数 = 11/15 = 73%，可行。

- **批准对根区环境的更改（总分数 = 8/15 = 53%，可行。）**
 - 有哪些更改：NTIA 负责批准所有针对根区环境的更改。此部分提出了该流程的替代方案
 - 新方法的复杂性：
 - 0 - 远比当前仅由 NTIA 批准更为复杂。
 - 新方法的实施要求：
 - 1 - 这应当包含用于创建审核小组的程序、用于审核小组的授权调查范围草案，以及针对更改而用于获得 ICANN 董事会批准的流程。
 - 使用新方法对 IF0 的影响：
 - 3 - 与 IF0 的当前流程没有什么不同。
 - 使用新方法对 IF0 客户产生的影响：
 - 3 - 应当不会对 IF0 客户产生任何负面影响 - 该流程可能会更加透明。
 - 对 DNS 的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的潜在影响：
 - 1 - 对根区环境的更改可能会威胁 DNS 的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尽管有人预计所涉及的参与者与当前流程中的参与者相同，但对于根区环境的任何更改还是应当被评估为适中。
 - 总分数 = 8/15 = 53%，可行。
- **取代作为根区管理流程管理者的 NTIA（总分数 = 13/15 = 87%，非常可行。）**
 - 有哪些更改：NTIA 当前批准对根区或其 WHOIS 数据库的所有更改。这将变得不再需要。
 - 新方法的复杂性：
 - 3 - 免除要求第三方批准根区的所有更改，这会减少一层复杂性。
 - 新方法的实施要求：
 - 2 - 少量的代码和流程文档更改。
 - 使用新方法对 IF0 的影响：
 - 3 - 降低复杂性会对 IF0 产生积极的影响。
 - 使用新方法对 IF0 客户产生的影响：

- 3 - 从流程观点来看，这对客户将是透明的，除了可能出现的某些履职提升之外。
- 对 DNS 的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的潜在影响：
 - 2 - 尽管基本上被视为一项正式职能，NTIA 授权仍被认为可为互联网的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提供较小的附加值。
- 总分数 = $13/15 = 87\%$ ，非常可行。

P1. 附录 S： 提议的条款清单草案（由法律顾问提议）

下面是最初提议的条款清单草案，可算是 ICANN-PTI 合同的前身。它依据法律顾问于 2015 年 5 月 18 日向管理权 CWG 提供的一份法律备忘录。如果此条款清单与当前提案不一致，则以当前提案为准。条款清单将遵守 PTI 和 ICANN 之间的协商结果（其中，PTI 具有独立的法律建议）。

针对 ICANN-PTI 合同提出的主要条款

- 所有条款都要经过进一步审核及讨论
- [方括号] 中的条款仅作预留之用
- 带有“或者”字样的条款为替代条款
- TBD 的意思是待定

规定	主要条款汇总	当前的 IANA 合同部分	最终的提案部分
协议方	• ICANN-PTI 合同的协议方包括： ○ ICANN ○ PTI（具有命名职能的 IANA 职能运营商）		III. A
期限		F	
初始期限	• ICANN-PTI 合同的履行时间应从 [2015 年 10 月 1 日]（“开始日期”）开始，并于开始日期的 [第五个] 周年日期结束。	F.1, I.70	
续签期限	• ICANN-PTI 合同将提供自动续签功能，除非 ICANN 在 ICANN 董事会的支持下，根据 IANA 职能审核小组（IFRT）的建议不续签 ICANN-PTI 合同。 • ICANN 的任何不续签选择应当在书面通知前至少 [[_] 个月]内提出，PTI 应当为 ICANN 及 PTI 的任何继任实体提供完全的支持和协作，以确保有序、稳定、安全、有效地过渡到该合同，以及 PTI 依此合同提供的服务和义务。另请	I.59, I.70	III. A.

规定	主要条款汇总	当前的 IANA 合同部分	最终的提案部分
	参阅下面的运营连续性规定。 - 如果 ICANN-PTI 合同自动续签，则延期的合同应包含这个自动续签条款。 - 续签期应在初始期限结束后立即开始，并于续签期 [待定] 开始日期的 [第五个] 周年日期结束		
IANA 职能审核	- PTI 履行的 IANA 职能审核 (IFR) 将由 IFRT 依据 ICANN 治理文档中规定的流程来执行。 - PTI 应遵循 IFR 的程序和范围。PTI 同意进行任何必要的更改，包括对 ICANN-PTI 合同的修订（由 ICANN 采纳和实施，并先后由 IFR 和 ICANN 的成员批准）。 - 最初的 IFR 应在从 IANA 职能过渡到 PTI 后的两年内进行。 - 后续的 IFR 应按照不超过五年的时间间隔进行安排。 - 在实施了已确认的升级机制后，ccNSO 和 GNSO 理事会可能还会发起特殊的 IFR。		III. A. / 附录 F
履职情况监控	- 将设立 CSC，以根据 ICANN-PTI 合同和服务水平预期 (SLE) 来监控 IANA 命名职能的 PTI 履职情况。 - PTI 应当本着诚信的态度采取有关措施以解决由 CSC 直接发现的所有问题，并且要遵循 ICANN-PTI 合同和 ICANN 治理文档中规定的升级机制。 - CSC 应当被赋予适当权利，升级下面“升级机制”中确定的问题领域。		III. A. / 附录 G
升级机制 (IANA 客户服务投诉解决流程)	第 1 阶段：如果有人在 PTI 交付 IANA 命名职能方面遇到问题，则投诉人可以向 PTI 发送电子邮件，PTI 会根据需要在内部升级投诉。此流程向所有对象开		III. A. / 附录 I

规定	主要条款汇总	当前的 IANA 合同部分	最终的提案部分
	放，包括个人、注册管理机构、ccTLD 地区组织和 ICANN SO/AC。 - 第 2 阶段：如果 PTI 在处理第 1 阶段发现的问题时，没有达到投诉人的满意度，那么作为直接客户的投诉人或许只能申请调解。与此同时，将向 ICANN 和 CSC 通知该问题，而 CSC 会执行审核以确定此问题是属于持续性履职问题，还是系统性问题。对于这种情况，CSC 可通过如下所述的“问题解决流程”寻求补救措施。此流程仅向直接客户开放。对于包括 TLD 组织在内的非直接客户而言，如果他们的问题在第 1 阶段未得到解决，可将问题升级到监察官或 CSC 的相应联络人。 - 如果问题在上述步骤中未得到解决，那么投诉人还可以发起独立审核流程。		
升级机制（IANA 问题解决流程）	CSC 会依据补救行动计划寻求 PTI 履职问题的解决方案，该计划包括： - CSC 向 PTI 报告持续性问题，并申请在 [待定] 天数内采取补救行动。 - CSC 确认 PTI 完成补救行动。 - 如果 CSC 确认已实施补救行动但并未带来必要的改善，则有权将问题升级到 ccNSO 和/或 GNSO，ccNSO 和/或 GNSO 随后可以决定通过已达成共识并将在移交后最终确定的协商和升级流程，采取进一步的措施。		III. A/ 附录 J
升级机制（根区应急流程）	[保留当前 ICANN-NTIA 合同中的规定。]		III. A/ 附录 K
升级机制（分离审核）	- 分离审核可由 IFRT 触发，其依据是一些将在 ICANN 治理文档中插入的条款。PTI 应当遵守 IFR 机制，其中包括由 ICANN 采用和实施的分离审核机制。 - 出自分离审核的所有建议必须由 ICANN 董		III. A/ 附录 L

规定	主要条款汇总	当前的 IANA 合同部分	最终的提案部分
	事会批准。		
运营连续性	- 保留当前 ICANN-NTIA 合同中的规定，ICANN 执行合同官 (CO) 和合同官代表 (COR) 职责的情况除外。PTI 同意完全参与移交计划，并提供相应的移交工作人员和专业技术，以依据 ICANN-PTI 合同中更为完善的条款，促进 IANA 职能的平稳移交。 - 必要时，ICANN 应与 CSC 一起，每五年共同审核移交计划。	C. 7	III. A/ 附录 M
费用/价格	- 如果存在费用，则依据 PTI 产生的直接成本和资源而定。 - 在收取费用一年后，PTI 必须与所有利益相关且会受到影响的相关方合作，共同制定费用结构以及跟踪每个 IANA 职能成本的方法。PTI 必须向 ICANN 提交上述内容的副本以及合作工作说明。 “利益相关且会受到影响的相关方”是指 ICANN 代表的由多利益相关方和私营部门领导的自下而上的 DNS 政策制定模式、[IETF、IAB、5 个 RIR；] ccTLD 和 gTLD 运营商、政府，以及互联网用户社群。	B. 2	
积极的工作关系	PTI 必须与所有利益相关且会受到影响的相关方保持积极的工作关系，以确保达到优质和令人满意的履职情况。	C. 1. 3	
PTI 要求			
分包；[美国要求]	- 不准分包。 - PTI 必须为美国所有并依照美国法律运营、组建和组织。 - 主要的 IANA 职能必须在美国执行。 - PTI 必须拥有美国的实际地址。	C. 2. 1	
执行 IANA 职能	- IANA 职能必须在稳定和安全的状态下执行。 - IANA 职能实质上是行政和技术职能，基	C. 2. 4	

规定	主要条款汇总	当前的 IANA 合同部分	最终的提案部分
	于利益相关且会受到影响的相关方制定的政策执行。 PTI 必须将每个 IANA 职能视为同等优先级，并迅速高效地处理所有请求。		
政策制定与运营角色分离	PTI 工作人员不会发起、提出或支持有关 IANA 职能的任何政策制定行为。此部分不应被解释为是要阻止工作人员提供背景信息或为任何文档提供文本，因为 PTI 工作人员并非是这样贡献的唯一作者，而且工作人员的主要职能是提供相关的 IANA 见解和经验。	C.2.5	
透明度和问责制	PTI 将与所有利益相关且会受到影响的相关方合作，共同制定并交付用户说明，其中包括 IANA 命名职能的技术要求。	C.2.6	附录 C
履职情况；服务水平	PTI 应与所有利益相关且会受到影响的相关方合作，共同制定、维护、提高并交付每个 IANA 职能的执行标准。ICANN 和 PTI 应当制定可附加在合同中的服务水平协议（SLA），其依据是为了执行这些职能而作为附录 I 附加于此的 SLE。	C.2.8	附录 C/ 附录 H
互联网号码分配机构（IANA）命名职能	IANA 命名职能包括：与互联网 DNS 根区管理相关的某些责任的管理，以及与 ARPA 和 INT 顶级域名（TLD）管理相关的其他服务。	C.2.9	
IANA 职能	IANA 职能包括（1）IANA 命名职能，（2）协调技术互联网协议参数的分配，和（3）互联网号码资源分配。		
利益相关方的责任和权利	PTI 将与所有利益相关且会受到影响的相关方合作，为每个 IANA 职能制定并交付一个流程，用于记录政策和程序来源以及具体实施方式。	C.2.7	
执行与根区管理相关的管理职能	- PTI 负责简化并协调 DNS 根区，并保持一周七天全天候运行。 - 根区管理流程涉及两个角色，分别由两个不同实体执行： - 作为 IANA 职能运营商的 PTI - 作为根区维护商（RZM）的 VeriS	C.2.9.2	III.A. /

规定	主要条款汇总	当前的 IANA 合同部分	最终的提案部分
	ign（或其继任者）。 • PTI 应当与 RZM 协同工作。 • 若要对 PTI 和 RZM 在根区管理方面承担的角色和责任进行任何修订，则需要获得 ICANN 董事会 [以及 ICANN 成员或特殊 IFR] 的批准。		
根区文件变更请求管理	• RZM 将接收并处理来自 PTI 的 TLD 根区文件变更请求，包括新增或更新现有 TLD 域名服务器 (NS) 和授权签署人 (DS) 资源记录 (RR) 信息，以及关联的“粘合” (A 和 AAAA RR)。变更请求还可将新的顶级域名条目加入根区文件。TLD 更改请求将不再需要授权。 • RZM 应尽快处理根区文件变更。	C. 2. 9. 2. a	III. A.
根区“WHOIS”变更请求和数据库管理	• PTI 将利用所有 TLD 注册管理机构运营商的当前及验证的联系信息，对根区“WHOIS”数据库进行维护、更新，并向公众开放，其中（至少）包括： ○ TLD 名称； ○ TLD 的主要域名服务器和辅助域名服务器的 IP 地址； ○ 这些域名服务器的相应名称； ○ TLD 的创建日期； ○ TLD 注册管理机构运营商的名称、地址、电子邮件、电话和传真号码； ○ TLD 注册管理机构运营商技术联系人的姓名、地址、电子邮件、电话和传真号码； ○ TLD 注册管理机构运营商管理联系人的姓名、邮政地址、电子邮件地址、电话和传真号码； ○ 报告；	C. 2. 9. 2. b	III. A.，第 150 段

规定	主要条款汇总	当前的 IANA 合同部分	最终的提案部分
	○ 最后更新的日期记录； ○ TLD 注册管理机构运营商请求的任何其他顶级域名相关信息。 ● RZM 应接收和处理来自 PTI 的 TLD 根区“WHOIS”变更请求。TLD 更改请求将不再需要授权。		
国家/地区代码顶级域名（ccTLD）的授权和重新授权	● PTI 应采用现有政策框架，诸如 RFC 1591、GAC 原则（2005）和利益相关且会受到影响的相关方对这些政策进行的任何进一步说明，处理 ccTLD 授权和重新授权相关的请求。 ● 如果不存在涵盖特殊情况的政策框架，PTI 将与利益相关方和受影响相关方、相关的公共机构，以及政府就不在现有政策框架内或与之不一致的任何建议进行协商。 ● PTI 还要考虑 TLD 注册管理机构所在司法管辖区的相关国家框架及适用法律。 ● PTI 应通过授权和重新授权报告，将其建议提交给 [[CSC] 或 [RZM] 或 [独立评估人员]]。	C.2.9.2.c	III. A., 第 160 段/附录 0
通用顶级域名（gTLD）的授权和重新授权	● PTI 应验证 gTLD 授权和重新授权的所有相关请求是否与 ICANN 制定的程序一致。 ● PTI 应通过授权和重新授权报告，将其请求提交给 RZM，并将请求的副本提交给 ICANN 和相关的注册管理机构运营商。	C.2.9.2.d	
根区自动化	● PTI 应与 ICANN、CSC 以及 RZM 相互协作，并与所有利益相关且会受到影响的相关方合作，迅速部署完全自动化的根区管理系统，其中（至少）包括： ○ 用于客户沟通的安全（加密）系统；	C.2.9.2.e	

规定	主要条款汇总	当前的 IANA 合同部分	最终的提案部分
	○ 自动化供应协议，允许客户管理他们与根区管理系统的交互； ○ 变更请求和后续措施的在线数据库，每位客户可通过该数据库查看自己的历史请求记录，并保持当前请求处理过程的可见性； ○ 测试系统，客户可使用该系统满足变更请求的技术要求； ○ ICANN、PTI 和 RZM 之间安全通信的内部接口。		
根 DNSSEC 密钥管理	● PTI 应负责根区密钥签名密钥 (KSK) 的管理，包括根密钥集的生成、发布以及用其进行签名。	C. 2. 9. 2. f	
. INT 顶级域名	● PTI 应依照当前 TLD 的注册政策运营 . INT TLD。 ● 如果 ICANN 指定了继任注册管理机构，则 PTI 应积极配合，以便顺利完成移交。	C. 2. 9. 4	
在发布之前检查所有交付项和报告	● [ICANN] 将对所有交付成果和报告执行最终的检查和验收，包括与 NTIA-ICANN 合同中“对承包商的要求”相一致的此类内容。	C. 2. 11	
PTI 提供合格的项目经理	● PTI 应提供具有出色的口头和书面表达能力的训练有素、知识渊博型技术人员（即，能够用英语进行流利交流、有效沟通和清晰写作）。 ● PTI 的 IANA 职能项目经理作为授权与 ICANN（包括 CSC 和 IFRT）配合工作的联络人员，负责组织、规划、指导整个项目工作，配备工作人员并进行协调；管理合同和分包活动，并负责以下事项： ○ 负责整体的 ICANN-PTI 合同执行，不得任职本 ICANN-PTI 合同中的任何其他职	C. 2. 12. a	

规定	主要条款汇总	当前的 IANA 合同部分	最终的提案部分
	位。 - 具备与各管理层成熟的沟通技能。 - 与 ICANN 会面，就需要解决的具体 PTI 活动和问题或冲突现状进行协商。 - 能够在 PTI 的委托授权范围内协商和制定对其具有约束力的决策。 - 在管理该类型和复杂的类似多任务合同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和成熟的专业技能。		
重要人员	- 除了合格的项目经理外，PTI 还应为 ICANN-PTI 合同分配以下重要人员： - IANA 职能项目经理 - IANA 根区管理职能联络人	C. 2. 12. b	
重要人员变更	- PTI 应在替换重要人员之前获得 PTI 董事会的同意。 - 对于重要人员的替换，替换人员必须具有与被替换人员同等或更高的资历，获得批准的特殊情况除外。 - 重要人员的变更请求应在进行任何永久性替换之前至少 15 个工作日内提交给 PTI 董事会。请求应包括需要变更为提议替换人员的原因详细说明、提议替换人员的完整简历以及 PTI 董事会要求的任何其他信息。PTI 董事会将在收到替换决定所有必需信息后 10 个工作日内通知 PTI。	H. 8	
预算会议；筹资	ICANN [每年] 都会与 [PTI 总裁] 会面，审核并批准未来 [3] 年 IANA 命名服务的预算。ICANN 应当为 PTI 提供协议预算级别的资金。		
决策的透明度	要提高制定 IANA 相关决策的一致性、可预测性和完整性，PTI 须： 继续当前的做法，公开报告命名相关决策。		

规定	主要条款汇总	当前的 IANA 合同部分	最终的提案部分
	- 公开 PTI 就命名相关决策提出的所有建议。 - 同意不编辑任何与命名决策相关的 PTI 董事会会议记录。 - 让总裁和 PTI 董事会主席签署确认承包商已遵守上述规定的年度证明。 - ICANN 应当为 PTI 提供充足预算，供其聘请独立的法律顾问，对现有命名相关政策的解释提出建议。 - 这些关于报告和透明度的规定以及提供的独立法律意见，目的在于阻止现行政策可能不完全支持的决策。		
安全要求	保留当前 ICANN-NTIA 合同中的要求。	C. 3	
履职情况衡量要求			
项目审核和现场考察	- 项目审核应当由 CSC 和 ICANN 每月执行。 - 现场考察应当由 IFRT 按照需要执行。	C. 4. 1	附录 F
每月履职情况进度报告	- PTI 应每月筹备一份履职情况进度报告并提交给 CSC 和 ICANN（每月结束后的 15 天内），报告内应包括上一月履行 IANA 职能的统计和说明信息（即，技术协议参数的分配、与根区管理相关的管理职能以及互联网号码资源的分配）。 - 该报告应包括各项职能开展的工作的概要说明以及相应的详细信息和细节。该报告还应针对与执行 ICANN-NTIA 合同 C. 2. 9 至 C. 2. 9. 4 中所述要求相关的重大事件、遇到的问题 and 任何预测的重要更改（如有）进行说明。	C. 4. 2	附录 F
根区管理公告板	PTI 应当与 ICANN 和 RZM 以及所有利益相关且会受到影响的相关方合作，共同维护并改进公告板，进而跟踪根区管理流程。	C. 4. 3	
履职情况标准报告	PTI 应为符合 ICANN-NTIA 合同第 C. 2.	C. 4. 4	

规定	主要条款汇总	当前的 IANA 合同部分	最终的提案部分
	8 节的每个独立 IANA 职能发布报告。履职情况标准衡量报告每月通过网站公布（每月结束后的 15 天内）。		
客户服务调查	PTI 应与 CSC 和 ICANN 合作，共同维护并改进符合每个独立 IANA 职能履职标准的年度客户服务调查。该调查应包括对各独立 IANA 职能的反馈部分。PTI 应在进行调查后的 30 天内向 ICANN 提交 CSS 报告，并公开发布 CSS 报告。	C. 4. 5	附录 F
最终报告	PTI 应筹备并提交一份关于履行 IANA 职能的最终报告，报告中应记录标准运营程序，包括履行 IANA 职能时应用的技术、方法、软件和工具的说明。PTI 应在 ICANN-PTI 合同到期后的 30 天内将该报告提交给 CSC 和 ICANN。	C. 4. 6	
检查和验收	CSC 和 ICANN 将对 ICANN-NTIA 合同第 C. 4 节中明确表述的所有交付项和报告进行最终检查和验收。	C. 4	
审核要求 / IANA 职能审核与 IFRT	- 保留当前 ICANN-NTIA 合同中的规定，ICANN 执行 CO 和 COR 职责的情况除外。 - PTI 应遵循 ICANN 治理文档中规定的 IFR 和 CSC 程序和范围。 - PTI 同意进行任何必要的更改，包括对 ICANN-PTI 合同的修订（先后由 IFR 和 ICANN 采纳和实施）。	C. 5	附录 F
利益冲突要求	保留当前 ICANN-NTIA 合同中的规定。	C. 6, H. 9	
执行免责			
未授权 PTI 更改根区；链接到《威瑞信合作协议》。	未授权 PTI 修改、增加或删除根区文件或相关信息。（ICANN-PTI 合同不会更改在 [美国商务部与威瑞信公司或任何继任者实体之间签署的合作协议 NCR-9218742] 第 11 修订案中所述的根区文件职责）。请参阅第 11 修订案, 网址为 http://ntia.doc.gov/files/ntia/publications/amend11_052206.pdf 。	C. 8. 1	

规定	主要条款汇总	当前的 IANA 合同部分	最终的提案部分
PTI 不更改政策及程序或方法	未授权 PTI 针对履行 IANA 职能的相关实体所制定的政策和流程进行重大更改。如果未曾获得 ICANN 事先批准, PTI 不得更改与履行 IANA 职能相关的既定方法。	C.8.2	
与其他合同的关系	根据 ICANN-PTI 合同履行职能的行为(包括制定有关 ICANN-NTIA 合同第 C.2.9.2 节的建议), 不论采用何种方式, 均不得以 PTI 与任何请求更改的申请方或任何其他第三方之间的任何合同、协议或谈判为前提或条件。要遵照此部分, 则必须与 ICANN-NTIA 合同的 C.2.9.2d 一致。	C.8.3 (交叉引用 C.2.9.2)	
权威根区中 DNSSEC 的基本要求	权威根区中的 DNSSEC 要求根区管理合作伙伴和 ICANN 之间加强合作和协作。基本要求包括 PTI 和 RZM 应具备的责任和要求, 并根据附录 2 中的规定保留到 ICANN-NTIA 合同中。	附录 2	
检查和验收	ICANN 将在 ICANN-PTI 合同要求公布/发布任何公告前, 对执行的所有工作、任何形式的书面信函、报告以及其他与第 C 节相关的服务和交付项, 执行常规的最终检查和验收。PTI 应更正存在的任何缺陷, 并在得到通知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重新提交给 ICANN。	E	
知识产权			
商标	[在 ICANN-PTI 合同有效期内, ICANN 应当授予 PTI 在全球范围内的独家、全额缴付的免税许可权, 以便使用 IANA 商标, 以及与 PTI 活动相关的所有商标。]		
专利、发明、版权、享有版权的工作成果和商业秘密	在合同有效期内, ICANN 应当拥有 PTI 构思、付诸实践、创建或开发的所有知识产权。 对于 PTI 依照 ICANN-PTI 合同履行其职责过程中创造的任何可取得专利的主要事项应享有的全部权利、专利申请、版权、商业秘密和所有其他知识产权, PTI 应将其转让并鼓励任何员工或承包商转让给 ICANN。 关于版权, ICANN-PTI 合同是“雇用”协议, ICANN 应视为专利发明人并拥有 PTI 据此创造的所有可享有版权的工作成果及其所有版权。如果不视为雇用协议工作, 则 PTI 须将可享有版权的工作成果的所有权及版权转让给 ICANN	H.2	

规定	主要条款汇总	当前的 IANA 合同部分	最终的提案部分
	N。 在 ICANN-PTI 合同有效期内，仅当 PTI 必须根据 ICANN-PTI 合同履行其义务时，ICANN 才应收回所有归属 PTI 的专利权、专利申请、版权和商业秘密。该许可并非独家许可，且无版权费。		
保密性和数据保护	ICANN-PTI 合同将包含有关保密性和数据保护的合理且常用规定。	H. 10	
免责条款	[ICANN 应保护 PTI 免于承担因 PTI 行为或未能履行 ICANN-PTI 合同而引起的任何索赔。]	H. 13	

P1. 附录 T: ICANN 对管理权 CWG 咨询的答复

请参阅 <https://community.icann.org/x/-Zk0Aw>。